

不连续杀人事件

坂口安吾作品集

【日】坂口安吾 著　　杨明绮 译

七月十五日旅行社会送车票过去，请搭那天的末班车过来吧！无论如何这忙你一定要帮。还有，三张车票其中一张是给巨势博士的，请代我情商，务必请他同行，先给你磕头称谢了。

恐怖的犯罪行动即将展开，血光之灾接连不断。只能拜托你和巨势博士，还有京子小姐。我等着你们，眼前将是一片幽暗血海。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一九四七年夏季，大诗人歌川一马的山间别墅之中，聚集着前来避暑的学者、诗人、作家、画师、医生、演员……二十余名登场人物，无一不是当时的社会名流，人际关系错综复杂，竟陆陆续续引发了八宗凶杀惨案！整个故事里面，虽无推理小说“不在场证明”和“不可能犯罪”这两大惯例，却藏有一个惊天诡计。这纵非史无前例，但就日本文坛而言，则是当仁不让的首创。

《不连续杀人事件》是日本“无赖派”文学大师坂口安吾唯一的一部长篇推理小说，出版翌月便获得了第二届侦探作家俱乐部奖的长篇奖（今称“日本推理作家协会赏”），堪称日本战后本格推理小说的杰出典范。——





ISBN 978-7-5463-0225-6
9 787546 302256 >
定价：24.00元



【日】坂口安吾 著
杨明绮 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由小知堂文化事业有限公司授权使用本著作物。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7-2008-1955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不连续杀人事件 / （日）坂口安吾著；杨明绮译.—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3
(坂口安吾作品集)
ISBN 978-7-5463-0225-6

Ⅰ. 不… Ⅱ. ①坂…②杨… Ⅲ. 推理小说－日本－现代
Ⅳ.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28153号

书　　名：不连续杀人事件
作　　者：[日]坂口安吾
译　　者：杨明绮
出 品 人：周殿富
总 策 划：崔文辉
策划编辑：张晓辉　杨　洋
特约编辑：私家侦探
责任编辑：聂文聪
装帧设计：王　哲
出　　版：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印　　张：9.125
版　　次：2009年4月第1版
印　　次：2009年4月第1次印刷
发　　行：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18栋底商A222号(100052)
电　　话：010-63106240(发行部)
书　　号：ISBN 978-7-5463-0225-6
定　　价：24.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发行部负责退换）


不连续杀人事件
导读

纯文学作家给读者的挑战书

◆《堕落论》背后的坂口安吾

坂口安吾，1906年生，因当年是丙午年，又是五男，故而取名炳五。坂口家是新泻地方的地主世家，非常富裕，甚至曾有“阿贺野川的河水都流尽了，坂口家的钱财也不会流光”之说，但担任众议院议员的父亲仁一郎，却为了自己的政治生涯而捐输巨款，结果坂口安吾出生之时，正值家境倾覆的状态。

不知是否因其父过分钻营之故，又或家中有十三个小孩，委实无力管教的缘故，安吾自幼就是住处附近的孩子王，从国小就常常逃课，直到中学二年级，甚至因为四科不及格而惨遭留级。据说他的汉文老师曾一度暴怒说道：“炳五这名字给你太可惜了，既



然你如此看不起自己，那干脆就叫‘暗吾’好了。”[1]日后，他果然就把笔名取为“安吾”，和日文的“暗吾”同音。

几经波折，他好不容易成了小学的代课老师，但二十六岁那年却决意钻研佛教，因此来到东洋大学印度哲学伦理学科（今称“印度学科”）就读。他终日苦读佛教和哲学的相关书籍，竟致神经衰弱，但又靠着对梵文、巴利语、藏文等语言的好奇和学习，把神经衰弱给治愈了，接着他更开始学习拉丁文、法文，并接触莫里哀、福楼拜、博马舍等人的文学作品。他曾和雅典法国语言学校（アテネ•フランセ）的几个同学合组了一个读书会，最后得到“成绩优秀”的评语。

与此同时，他也开始从事文学创作，曾参加当时的《改造》杂志征文活动，却不幸失败了；所幸他并未放弃，又和语言学校的同学葛卷义敏、江口清合办同人杂志《言叶》，展开了他的翻译及创作生涯。而更重要的则是，《言叶》是商业杂志《青马》的前身——坂口安吾能成为一名备受瞩目的新进作家，正是因为《青马》发表了他的《风博士》、《黑谷村》。两篇小说都受到了著名小说家牧野信一的激赏。而坂口安吾之后出版的《海博士》、《霓博士的颓废》，以及长篇小说《竹丛之家》，更被岛崎藤村和宇野浩二这两大巨匠赞为杰作，由此成为了日本文坛的新秀。

---

① 原文：炳五という名はもったいない，自己に暗い奴だから“暗吾”と名乗れ。

然而，虽说是文坛新秀，但坂口安吾理念先行的创作技巧，却让他成为“作家心中的作家”，而非“读者心中的作家”。直到1946年他发表《堕落论》，这才引起了社会大众的广泛关注。那时正是“二战”刚刚结束之际，日本文学萌发了所谓的民主主义文学，既细致高雅，又具有传统美感。这固然符合日本的民族特性，却和社会的现实脱节颇甚。

正因文坛对战后的社会改变熟视无睹，坂口安吾的《堕落论》便显得非常前瞻、震撼。那篇文章里面，坂口安吾公然向日本的天皇制度开炮，认为天皇制度蒙蔽了日本人，给军国主义那种怪异花朵提供了土壤，战后的日本需要堕落，“从堕落的道路上堕落下去，人才必须发现自我。”也就是说，坂口安吾认为，只有抛弃无谓的想象（天皇）和装饰的外表，才能发现所谓的真实。就这点而言，堕落不仅是消极的象征，更有着积极的意义。

这种论调在当时引爆了一波文学思潮，后来太宰治写给作家井伏鳟二的信中，曾这样说道：“因为我是无赖派，所以我要反抗战后的风气。”之后他更给《东西》杂志撰文阐述无赖派的内涵：“我要反抗束缚。我要嘲笑挂着一副得势面孔的人。”以致一切存有类似颠覆传统文风的作家，都被合称“无赖派”。（所以“无赖派”并非一个文学集团，而是因文风相近才被归类。某些当时被称做无赖派的作家，甚至是互不往来的。）





无赖派在日本的发展时间甚短，大概只有三四年的光景，但因其紧紧扣合着当时的视线及观点，并且对抗过去的权威、秩序、体制，一洗日本文学过往私小说般的张扬作势，因此便成为了相当重要的中介风潮。而这风潮之中，坂口安吾功不可没。

◆推理小说的坂口安吾

然而这样一位反抗体制的坂口安吾，却对推理小说有着深切爱好，他认为推理小说“以推理的过程为乐”，是“解谜的游戏”，而最好的推理作者则是阿加莎·克里斯蒂。不过，据他的朋友大井广介的回想，坂口安吾总是无法猜对真凶，而他的解谜过程更常常呈现出不可思议的跳跃性思考。

日本纯文学作家因喜欢推理而尝试创作者不胜枚举，譬如芥川龙之介《开化的杀人》、佐藤春夫《指纹》、谷崎润一郎《途中》，都是读来兴味盎然的推理小说。坂口安吾同样如此，而他的《不连续杀人事件》，更有着一段只要是推理迷就一定会知道的逸事①。

“二战”期间，大概是从1939年开始，日本政府颁布了一项命令，将推理小说视同“敌性文学”，因其具有传播敌国思想、弘扬

① 笔者曾就《不连续杀人事件》特意询问专攻推理小说的日本工学院大学吉田司雄教授，当他听闻我要写导读，便主动提及了这段逸事，足见此事在日本推理迷心中的地位之重。

敌国价值观的可能，所以要全面禁绝推理小说的创作、翻译、引进、出版和贩卖。在这种状况下，许多推理迷只好私下聚会。尤其是《近代文学》杂志的作者群体，常常会聚集到评论家大井广介的家里讨论推理小说，而且他们都很喜欢轮流朗诵推理小说，读到快要解谜的时候便停止下来，以便提出各自的推理或猜测。在这些人当中，坂口安吾大概是最具热忱又最难猜中的一个，而他的性格又往往使他撂下大话。屡遭文友讪笑之后，他最终恼羞成怒，宣称早晚要写出一部大家都猜不出凶手的推理小说。

后来“二战”结束，1947年间，他真的实践诺言，给《日本小说》连载《不连续杀人事件》。该著共分七回，每次连载结束，都会带着“附记”，这大概也创下了史上“给读者的挑战信”的纪录，从第一回就表明要向读者挑战，并愿意将解谜篇的稿费当做奖金双手奉上。尔后，他几乎每篇“附记”都会对自己的小说予以提点，并再度向读者发出挑战，有时甚至会讪笑读者，读来颇有些小说之外的乐趣[①]。

《不连续杀人事件》自标题以降，都很启人疑窦。既然一本书里连续描写杀人事件，那这些事件应该是有连带关系的，作者却又明言是“不连续”，让人尚未阅读之际，就先在脑中展开许多猜想。实

① 后来日本出了许多版本的《不连续杀人事件》，一般都会将附记去掉，虽不影响小说本身，却少了许多观看坂口安吾真情发言的乐趣。



际上，虽然书中没有什么明显的诡计，但最后的转折仍旧精彩，尽管现在看来有点陈旧，但当时则是那种让人大呼过瘾的解谜。

虽然坂口安吾有着反权威、反制度的信念，但他的推理小说却一丝不苟地照着前人所奠定的基础来创作。不过，阅读第一章时，敏感的读者肯定会察觉到这个作者非同寻常。因为短短不到二十页的篇幅中，他竟交代了二十余人的恩怨情仇和人际纠葛，乍看是一团混乱，但仔细梳理之后，却又有着奇特的秩序和韵律感。在我看来，这似乎是坂口安吾既喜欢服用兴奋剂又擅长围棋的结果，整体的文笔压抑在一种高涨的气氛中，读来有种特别的紧张感，仿佛再多一点点，都会导致整部小说文体的崩坏碎裂。而排除往常的血缘顺序来描述人际关系，更好像是从高处俯瞰棋盘一般，高屋建瓴，透出了作者的笔力之深。（但也正因如此，建议读者读第一章时拿纸笔画图记录一下，或许会对随后的阅读有所帮助。）

这部小说1948年连载结束，同年就出了单行本，旋因严谨的布局和出色的人物设计，荣获1949年第二届日本推理作家协会赏[①]，之后更在各种票选和历史排行榜屡屡出现，堪称一部经典异常、让人无法忘却的推理杰作。

（曲辰）

---

① 当时叫做侦探作家俱乐部，该会名称沿革如下：侦探作家俱乐部（1948—1954）→日本侦探作家俱乐部（1955—1962）→日本推理作家协会（1962年以降）。



歌川一马　　歌川家现任主人，诗人，歌川多门之子。

歌川彩华　　一马的现任妻子，任性奢华的贵夫人，学生时代曾向一马学诗。

歌川多门　　歌川一马之父，老政治家，过去曾叱咤政坛一时。

歌川珠绪　　多门与梶子夫人之女，一马同父异母之妹。

歌川加代子　多门的私生女，体弱多病的孤傲美人。

南云一松　　多门妹婿，由诸井护士照顾的中风老人。

南云由良　　多门之妹，亦为病弱老人。

南云千草　　一松与由良之女，个性扭曲的丑女。

望月王仁　　知名作家，个性狂暴无礼，与女性关系复杂。

丹后弓彦　　作家，表面绅士的伪君子。

内海明　　驼子诗人，似乎对千草小姐有好感。

三宅木兵卫　法国文学家，宇津木秋子现任丈夫。

宇津木秋子　知名女作家，一马前妻，木兵卫现任妻子。

人见小六　　剧作家，个性别扭，小心眼。

明石胡蝶　　女演员，充满肉感的女性，小六之妻。

土居光一　　画家，彩华夫人的前夫，厚颜无耻的拜金者。

矢代寸兵　　小说家，本书第一人称。

矢代京子　　矢代妻子，以前曾是多门的妾，加代子唯一的朋友。

海老冢晃二　多门栽培的医生，目前在歌川家所在的村落行医。

诸井琴路　　此村的护士，个性十分冷酷的女人。

巨势博士　　年轻侦探，学生时代曾拜矢代为师。

神山东洋　　律师，多门从政时的秘书。

平野雄高刑警（猎犬警官）

荒广介刑警（狗鼻子）

长畑千冬刑警（书呆子）

饭冢文子女警（鬼点子）

目录

第一章　丑恶万分的人际关系

那是昭和二十二[1]年六月底的事。歌川一马邀我前往日本桥一家名为“坪平”的小餐馆碰面。坪平的老板坪田平吉，以前是歌川家的厨子，平吉的妻子照代则负责跑堂。一马的父亲歌川多门性好女色，虽然已有妻妾，却仍和风尘女子牵扯不清，甚至连女服务生都招惹。照代女士长得清秀可爱，自然难逃魔掌，听说她和坪平结婚时，一马的父亲还给了他们一笔开店资金。因为一马家位于东京的宅邸毁于战火，所以他每次上京都暂住坪平那儿。

“其实，我有个不情之请，想邀你这个夏天到我家暂住。”

一马家位于交通极为不便的深山中，下了火车后，换搭公车得爬个六里[2]山路，下车后还要步行将近一里才到。正因为地处偏僻，战时我们几名文坛好友曾经疏散至他家避难，另一个原因则是因为他家开酿酒厂，还能顺便品尝美酒。

---

① 公元一九四七年。

② 古时一里等于3900公尺。

“不如打开天窗明说好了。这月初望月王仁那家伙突然来访，后来丹后弓彦和内海明也陆续前来，说是我妹妹珠绪写信邀他们避暑。正因为是你才敢家丑外扬。珠绪这家伙今年春天刚堕胎，她不肯说孩子的爹是谁，也没人知道，加上我一个月几乎有一半以上都待在东京，就算想管也管不到。如你所知，望月是个粗暴、无礼又粗俗的家伙；丹后弓彦表面上有如英国绅士翩翩有礼、一本正经，其实骨子里傲慢自大，根本是个阴险乖僻的伪君子。只有内海明给人的感觉稍微好一点，可是他那驼背丑样，根本没啥魅力吧？三个人聚在一起总是吵个没完，可是珠绪却觉得有趣，邀他们到家里做客，要是我才不会给自己找麻烦。只见他们互相揶揄、蔑视，那驼子还常常气得将餐盘摔到地上呢！他们之间根本老死不相往来，我要是发了几句牢骚，肯定没办法清静地好好看本书吧！

“这些话我没向任何人提过。大家都是之前因战事前来避难的旧识，而且东京这边的店家也歇业，不如一起避暑如何？我看他们巴不得有人加入，我也算是求得解脱。虽然只是想排遣寂寞，不过要我和那些家伙同住一个屋檐下，真的快窒息了。对了，我还邀了木兵卫、小六他们，当然最希望你能来。其实木兵卫和小六都答应了，决定明天早上一起出发呢！”

“宇津木小姐也会同行吗？”

“当然，胡蝶小姐也会来。她还特地为此暂停夏季公演呢！”

知名女作家宇津木秋子目前和法国文学家三宅木兵卫交往，她是一马的前妻。他们是在十分理智的状况下分手，加上又是文坛同好，因此分得还算干脆。不过问题不是出在一马身上，而是望月王仁这家伙。避难时，还是一马元配的宇津木秋子便和木兵卫过从甚密，战后回到东京时，两人经过协议，一马答应离婚。他本来就拿任性的秋子没办法，因此对这段夫妻之情也没什么留恋。

秋子是个非常多情的女人。避难时勾搭上王仁，后来王仁这家伙又招惹放荡不羁的珠绪。出身乡下、又当过女服务生的多情秋子，看清自己只不过是他的饭后甜点，于是选择和木兵卫在一起，但心里还是眷恋王仁。王仁是当红作家，傲慢无礼、粗野狂妄的他，让野性派的秋子着迷不已。犹如人偶般美艳的秋子，拥有难以抑制的冲动性格，此趟前往山庄，肯定会和王仁旧情复燃。木兵卫这家伙理智聪明，一介翩翩学者风范，居然被女人耍得团团转，不过听说他也憋不住心中熊熊妒火，居然答应一马的邀请，真是愚蠢至极。

虽然此次邀约理由诚如一马所述，不过总觉得，一马之所以策划此次度假，似乎另有隐情。可想而知，目标当然是胡蝶小姐。他最想邀请的对象其实是胡蝶小姐。

明石胡蝶是位女星，也是剧作家人见小六的妻子。浑身散发女人味，有着性感丰腴身材的她，最讨厌像王仁那种火暴浪子，欣

赏知性派文弱书生。像人见小六，个性别扭，猜忌心又重，虽然待人还算亲切，倒也称不上好相处就是了。胡蝶小姐对一马颇有好感，要是一马积极一点的话，也许她会抛弃小六，选择和一马在一起。

那时的一马很懦弱，才会让宇津木秋子和三宅木兵卫在一起，被不再眷恋的女人抛弃，黯淡心情随着战争结束而烟消云散。小六和胡蝶随后也成为一对了。那时的他与其说是孤单，倒不如说是强迫自己拿出勇气，目送心爱之人远去，将自我封闭于孤寂中。

每隔一两个月来东京时，世事变迁总带给他心中无比冲击。记得去年春天时分，他和现任妻子彩华夫人相识。听说彩华夫人从学生时代就开始学作诗，身为文坛主流派鬼才的歌川一马，对于文学少女而言，自是颇具魅力的中坚诗人，那时她以朋友身份造访过一马三四次，当然彩华夫人学诗一事只是个幌子，其实她根本就是个与吟诗作词无缘之人，因此自学校毕业后，就没再造访过一马。

去年重逢时，彩华夫人正和一位叫做土居光一的画家同居。虽然他的画被赞许极富幽默感，他也有鬼才之称，不过我却不以为然。充其量只是在类似超现实主义构图上，随手抹些充满感官、煽情又挑逗的色彩，毫无孤独或凛冽的虚无感，坦白说只是个取巧商人，一个投时代所好、莫名其妙被吹捧出来的名人。不论画作本

身还是创作态度都很商业化，加上名人光环，虽然战后是画家最艰苦的时期，他还是通过杂志社以及文坛人脉，借插书赚进不少银两，因此他那自诩鬼才的幽默画风也得以流传。

一马的个性与他完全相反，性格极度压抑，不知是否因为时代转变让他有所觉醒，要是我被老婆戴绿帽，肯定会翻脸，可是他却表现出从未有过的执拗和决心，被老婆吃得死死的。

不过彩华夫人真的是个美人胚子，给人一种出众的感觉。彩华这名字取得真好，个性奔放、天真烂漫。但不喜被束缚的她，居然能接受顽固、正经八百、个性与她相差十万八千里的一马，说这种女人天性放荡也不为过。总之她最厌恶“贫穷”二字，虽然土居光一靠插画为生，比起一般画家，收入不算太差，可是随着物价水涨船高，连双绢靴也舍不得买给她。相较之下，原本就是富家少爷的一马，家中经营酿酒厂，拥有数十万町步①山林地，就算不是出于己愿，台面下也会有大笔钱财进账。每次一马上京时，都是从金库随手抓叠钞票，当然也丝毫未觉一叠叠钞票正逐渐减少。感觉抓一叠七八万的钞票就像抓团鼻涕纸似的一马，在这百业萧条时局，喜欢上嗜吃美食、一身华服的拜金女彩华夫人。她倒也干脆地甩了土居光一，嫁给一马。那是去年晚秋时分的事。

本来就颇有生意头脑的土居光一，立刻与一马促膝商谈，说

① 町步，日本测量土地面积的单位，一町步约为99.2公亩。

什么就算风尘女的赎身费也要三五万，最后竟然狮子大开口要了二十万，虽然我居中斡旋硬要砍掉十万，最后还是以十五万摆平此事。

什么跟什么啊？那女的没我不行啊！她可迷恋我的身体呢！我这副身材可是连外国女人都倾心不已喔！不像那种蹩脚三流诗人。等着看好了，她不久就会哭着向我道歉，重回我身边。

土居光一这么对我说。不过这位自信满满的东方唐璜[①]怎么看都是个不成大器的窝囊废。在彩华夫人眼中，男人连个屁都不如，也许她就是那种超级乐天派女人，自认全天下男人都是可任她玩弄的商品。

土居光一开口要那二十万赎身费时，自尊心似乎大受打击，因为他做梦也想不到男人在乐天派美女眼中，竟然连个屁都不是。因而受到莫大伤害的他，真的是满肚子闷气、愤恨，甚至燃起复仇之心。也许不至于展开行动，不过他坦承自己曾勃然大怒，两人大吵一架，不欢而散。

土居光一还咯咯笑着说："笨啊！吵架这回事，对男人而言可是重修旧好的机会呢！男女之间要是毫不相干，就不敢这么吵了。所谓'床头吵架床尾和'，夫妻关系就是这么回事，了解吗？"只见他一副胸有成竹的模样。

① 唐璜，浪荡子的象征，为西班牙戏剧家蒂尔索·德莫利纳所创造的人物。

结果事实并非如土居光一所言，彩华夫人完全不将他放在眼里，但也不认为嫁给一马会有多幸福就是了。最不可思议的是，如此奔放的她，倒也不会处处留情。身着华服的彩华夫人，拥有白皙肌肤与姣好身材，全身发光似的闪闪动人，如此美艳的性感尤物却对情欲一事不感兴趣，自然也不太会红杏出墙。平常只是喜欢上京大肆采购，买喜欢的衣服和鞋子，还会兴奋地穿着入睡，就是这么一个不按牌理出牌、令人捉摸不定的女人。

彩华夫人虽然模样惹人怜爱，也没有埃及艳后般的霸气，却是个不懂得体贴别人的任性女子。完全没有尽到为人妻子应守的本分，更遑论主动为丈夫做些什么，反正不论丈夫做什么，都是一副无所谓的样子，这样的她在一马心中绝对称不上什么贤妻。一马在她身上寻不到丈夫尊严，再怎么抱怨也没用。每次一马对她有所不满，她就勃然大怒；只见一马吓得一脸惨白，完全被吃得死死的，让他更觉自己竟如此窝囊，心里愈来愈不是滋味。

其实他是因为深爱着彩华夫人，所以才想尝尝偷腥滋味。我猜他之所以招待我们这群傻瓜来避暑，倒也不见得是为了追求胡蝶夫人。像他这种公子哥儿就是喜欢吊人胃口，装得什么都不知。当他知道人家妻子偷偷恋上自己时，更会佯装不知地玩弄这段感情。这只是一种游戏，并非偷情，也称不上追求。愈是这样瞎搅和，就愈不可能陷入情网。



这样的一马，万万没想到自己竟然会疯狂爱上彩华夫人，还被耍得团团转。我了解他的心情，他为了弥补情感缺口，才会邀请胡蝶夫人，想沉溺于地下情爱，玩弄胡蝶夫人的纯情。其实他是真心爱着彩华夫人，只不过若一不小心，就会发生难以挽回之事，这是我的看法。

虽说是少爷，不过年届不惑又是知名学者与诗人的他，是那种宅心仁厚的好好先生，多愁善感、心思细腻的程度，我可远不及他。

其实为了一个私人理由，我实在不该接受邀约。那里集合了粗暴无礼的望月王仁、伪君子丹后弓彦与生性开朗的驼子内海明，可想而知他们会如何钩心斗角、相互倾轧，无怪乎外人称他们是群怪人组合。像是在腐烂的蜘蛛巢穴里，聚集了一群纠缠不清的男男女女，气氛会有多么阴森诡谲，光想就令人觉得作呕。加上我之后，更多了一项不堪的理由。

内人京子原是一马父亲歌川多门的小老婆，在众多妻妾中特别受宠。因为开战时不方便接她到老家避难（当时梶子夫人尚在人世），于是另外租了村里一栋空宅安置她。后来我与京子相恋，战争结束后便横刀夺爱，两人双宿双飞返回东京。

听说多门脾气火暴，生起气来一发不可收拾，贵为部长级高官，原本政治前途看好，却事与愿违，遭到流放。因此他的个性变

得更加乖僻，想当然，我也成了他的眼中钉。去年夏天梶子夫人辞世，他随即看上村中一户姓下枝人家的女儿，硬是雇她来家里帮佣，然后顺理成章纳为小妾。听说他十分宠爱下枝，事事都顺着这位芳龄十九的小女孩。

“毕竟我和木兵卫、小六他们不同，还是别去你家比较好吧！要是又惹令尊不悦，我也不好受啊！况且京子也不太自在，真的很不好意思。”

“等等，我希望你耐心听我说完。只有对你，我才能敞开心房说话。这件事已经严重影响到我的精神，算是件有点老套的犯罪事件。”

只见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

“你看，想不到竟然有人如此恶作剧。”

常见的一般信纸上，写着几行字：

是谁杀了梶子夫人？

不论是憎恨、诅咒、悲伤、愤怒，

一切都将在忌日当天画下句点。

字迹实在称不上美观，是为了不被识破，才刻意写出这种字吗？用的是便宜墨水，信纸还沾了许多污点。依邮戳来看，应该是从隔壁城镇寄出的，从东京坐火车到一马家的话，得在那城镇下

车。一马家位于距该镇七里远的深山，下了车还得走上一大段山路。不过这个偏僻小镇已经是距离他家最近的热闹之地了，所以村里人大多到那里购物、办事。

“虽没有指名道姓说是谁，不过因为这封信是寄给我的，看来寄信人似乎咬定我是杀母凶手。如你所知，继母是在我母亲死后才娶进门的，年纪和我也只差了三岁，去年八月九日辞世，死时才四十二岁。可是我根本没有理由杀害继母啊！继母本来就有气喘毛病，也就是所谓心气喘，因为这种病随时都有发作危险，于是父亲提供学费，让一位落魄远房亲戚的跛脚儿子海老冢攻读内科，五年前来这村子开业。因为深山中根本没什么医疗设施，不只内科，举凡外科、耳鼻喉科、眼科和齿科都得包办。我很反对父亲轻率叫他来此开业一事，屡次向他建议，应该等他学会各科医术后再替村民看诊比较妥当，没想到父亲竟回答‘他可是我雇用的专属医生’，硬是叫医科毕业后在研究室只待了一年的他来此穷乡僻壤行医。身为医师的他，骨子里仍存有学究习气，心中相当不服，虽然表面似乎挺顺从，其实完全不是那回事。

“母亲曾发牢骚，责备他忘恩负义，但又怕他负气离去，所以就算再不满也得忍住。气喘这毛病真的很折磨人，常让她疼得紧揪着榻榻米，匍匐在地与死神搏斗，就算不断注射止痛针也没用。一般的心气喘发作时都是这样，没什么特别。正因为发作时痛

苦至极，因此就算有人趁机下毒也很难发现。姑且不论什么出血、尸斑的，光是那痛苦模样就够说服人了。不过她的出血情形和尸斑并无异状，死得也算安详，所以大家不曾怀疑死因，就这么安葬了。

“我也是今年才耳闻那些传言，包括女佣和出入家里的外人，全都目睹她临终时挣扎的样子，八成是闲得发慌的村人穿凿附会，才会传出那种谣言。结果好事邻人跑去问海老家医师，只见他瞠目怒视，什么也没说。他就是这种个性，不喜欢与人争辩，也许因为天生残疾让他个性有些孤僻，总之是个沉默寡言、不擅与人交际的家伙。

“直到前阵子，全家聚在一起用餐时，珠绪那家伙突然大嚷：‘最近村子里到处流传母亲是被哥哥毒杀的谣言呢!’当然这是天大笑话，珠绪生性喜欢恶整别人。说到她啊!她可是梶子继母唯一的女儿，可是对于母亲骤逝，她却连滴泪都没掉过。反正已经没人管得动她了，所以她才会肆无忌惮，更加放荡。若要以此说她是弑母凶手，未免可笑。

“其实当时谣传凶手另有其人，就是你也认识的诸井护士，她也是个骚妇，和我父亲过从甚密，大概就在你和京子私奔后开始的。所以一心想当正室的她，可能起了杀害继母的念头，怎么想都和村里流传的谣言不谋而合。反正这种穷乡僻壤，八卦流传也是








毫不稀奇的事。珠绪那家伙安慰我，别为那种无聊谣言烦恼，可是心里多少不舒服，也许大家只当这是茶余饭后闲聊话题，但我还是耿耿于怀，睡不安稳。”

诸井琴路今年约莫三十左右。大部分女人，尤其是年轻女人，总是崇拜英雄，随着战事兴起，平凡人家女儿都想成为护士，梦想前往战地当白衣天使，可是这个叫诸井的女人，却是那种理性现实、有些冷酷的女人。她身高五呎四吋半，拥有日本女人难得一见的修长身材，长得也不差。好色男望月王仁曾说过，那种女人外表冷酷，内心却淫荡至极，搞不好还是那种极度纯情的女人。他还说如果有机会，想和她来个一夜情，不过只是说说而已。

战时，护理人员可是战地非常珍贵的人力资源，诸井服务于一马父亲常去的东京医院，因为不愿被征调至前线，于是以自愿服务偏僻村落为由跟着一马父亲来到海老冢医院。当然不是让她住在医院，而是空出家里一间客房给她，她只要白天去医院上班就行了。不过除了照顾梶子夫人外，她还在外面兼了两个看护。

她看护的病人中，一位是来此避难、叫做南云一松的中风老人。一松的妻子由良，是歌川多门的亲妹妹。她也算是半个病人，因为身体本来就很虚弱，所以有点歇斯底里，与梶子夫人交恶很深。虽然多门这个人不太在乎什么手足之情，也不太理会别人的看法，可是当妹妹一家疏散至此，他也算尽心尽力帮了不少忙，还累

出病来。人就是这样，杵在那么大的家里，要什么有什么，久而久之也就忘了寄人篱下之苦。不过女人可不这么想，何况梶子夫人是续弦，年纪足可当多门的女儿，因此从一开始，这两个女人便极度交恶，根本无法同住一个屋檐下。

由良生了一男四女，长男是技术人员，远赴他乡，听说在这场战争中殉职于潜水舰上。两个女儿已不在人世，另一个远嫁满洲，只剩小女儿千草小姐待字闺中，随夫妇俩一起来此避难，不过她和梶子夫人的女儿珠绪小姐也处不来。珠绪小姐是个标致美人，千草小姐却是不折不扣的丑女，不但有对斗鸡眼，还满脸雀斑，身材圆滚如猪，痴肥又神经质的她个性十分乖僻，嫉妒心又强，个性奔放的珠绪小姐就算有时几句无心之言，也会挑起她的恨意。加上珠绪小姐又是那种直肠子的人，两女总是吵个不停，这也是她们母亲交恶的原因之一。梶子夫人是那种会向短歌杂志投稿和歌之类的风雅之人，虽然算是个稳重大方的贵夫人，却有精神洁癖，一旦讨厌就会彻底抹杀对方。

另一位病患是加代子小姐，她也是号问题人物。母亲早逝，祖父喜作和祖母阿传在歌川家帮了一辈子佣，两位都是那种笑容满面，任谁都喜欢的长辈。

虽然加代子小姐表面是两位老人家的孙女，其实却是多门的私生女，在多门家帮佣的母亲未婚生下的女儿。虽然住的是佣人

房，不过不用帮忙家事，打扮称不上华美的她，有股清新气质，是那种聪颖纯洁、像一弯净水般的清秀佳人。可惜十七岁那年患了肺病，就读女校四年级时，在宿舍发病住院，出院后便终日窝在女佣房，看书打发时间。

她比珠绪小姐虚长两岁，记得珠绪小姐芳龄二十二，那加代子小姐就是二十四岁，千草小姐又比加代子小姐年长两岁，所以是二十六吧！

加代子的存在之所以令梶子夫人感到烦闷是有原因的。虽说是婚前发生的事，不过夫人似乎仍难以释怀。我知道的不是很清楚，谣传加代子小姐的母亲，是因为梶子夫人要嫁入歌川家才上吊自杀的，因此加代子小姐身体之所以那么虚弱，全是梶子夫人下的降头[①]。因为她患的病首重食疗，梶子夫人还特别吩咐，要为她准备滋补品，订制些像样的衣服，就连诸井护士也被交代要小心照顾加代子小姐。

因此，只要加代子轻微发烧，诸井就不去医院，专心看护她。就算南云夫妇身体不太对劲，也会以忙得走不开为借口，叫他们自行就医。加上诸井护士是个不重情分的冷酷女人，因为讨厌愚蠢又歇斯底里的南云一家人，根本懒得理他们，所以诅咒全落到梶子夫人身上。

---

① 降头，东南亚地区的巫蛊之术。

听说梶子夫人病危，死前在榻榻米上痛苦挣扎时，问了一声："大家都在吗？"气若游丝的她所说的话，当然不可能每句都听得一清二楚，不过她似乎说了"我不想看到南云一家人"之类的话。其实就连坐在夫人枕边的珠绪小姐，也无法确定她是否真的说过这句话。

"凭这几行字就想吓唬我，这封威胁信真是可笑至极。大概是逃难到村里的无聊家伙干的吧！我承认对你提出这要求真的很任性，其实我更需要京子小姐的协助。"

只见一马像宿醉似的，面色惨白。

"我就不拐弯抹角，开门见山地说了。我从以前就深爱着加代子，虽然我们算是兄妹，但我并非抱着情色之心，而是有如敬慕圣母似的爱着温柔的她。伤脑筋的是，加代子对我的爱远超过想象，也许你会责备我，书都念到哪儿去了？怎会说出如此荒唐之事？就算你说兄妹怎么可以相恋，但是她的确深爱我这个哥哥。为什么？为什么我们非得在乎别人的眼光？你看着我啊！我已经不想管别人怎么说了。我被她那纯洁的深情所打动，就算这么死去也无所谓。那是多么崇高的情操啊！你一定无法相信吧？再也没有比这份爱更崇高的了。告诉你，加代子已经舍弃世俗，她很聪明，什么都知道，像神一般能看透所有事，就连自己的宿命也是，我简直意乱情迷了。我在想，若违背神意做点坏事会如何呢？心想肯定不妙，

马上打消念头。所以绝对不能发生关系，死也不能，毕竟不敢犯神。但终究克制不住，加代子握住我的手，我们接吻。虽然那是个冰冷又悲伤的吻，两人仿佛化为一滩水，只有一句话可以形容，那是种庄严而悲痛的深情。'结婚吧!神一定会原谅我们的，然后再一起死去。'加代子这么说，可是我还不想死，我没办法如此单纯，我是个坏胚子。"

一马痉挛似的嘶吼着，可惜我生来就是个冷血鬼，丝毫不为所动，只见他像动物园的猛兽般渐渐乖顺。

"我真的是个坏蛋。"

"我很了解你的心情。像你这种年纪的男人，个个都是坏蛋。你已经对彩华夫人无可奈何，胡蝶小姐的事也是，难免想叛逆一下。我想加代子是因为除了你没接触过其他男人，所以你们这段情既谈不上崇高，也不算近亲相奸，一切都是出自于你的幻觉，原因就在于处女的魅力。除去这原因后，根本微不足道。你可别生气啊!难道不是吗？其实你只是因为被彩华夫人这个魔女吃得死死的，想叛逆一下罢了。兄妹相恋没什么大不了，有时叛逆一下，释放被压抑的情绪也不错啊!不过听你说到一半，还真有点提心吊胆就是了，万一你们真的发生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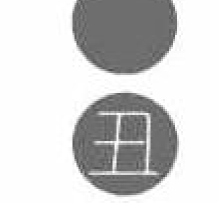
"听你这么说，多少得到救赎，虽然不怎么赞同就是了。那些解释我一个人听听就行了，别流传出去。也许我就是希望能听到你

这番话吧!加代子除了京子小姐外，没有任何朋友，她每天都很想念京子小姐呢!虽然明知会加重病情，还是常常步行一里山路去找京子小姐。即使被责骂，她还是执意要去，就算发烧昏睡，醒来还是偷偷出门。那时的我，视京子小姐为杀害加代子的妖婆，十分憎恨她。所以请你带京子小姐一起来玩，安慰一下加代子吧!能够胜任这角色的，除了京子小姐外，别无他人。我知道这么做真的很强人所难，可是我已经无能为力，恳求京子小姐无论如何助我一臂之力。”

真是为难，况且不是我单方面能决定的事。

回去若向京子提起，肯定会遭到拒绝吧!有句俗话说“解铃还需系铃人”，一切都得看当事人意愿，否则谁都救不了。若加代子想不开自杀的话，我也肯定睡不好觉。但是就京子立场而言，当然不愿意再访山庄。

因为京子的决心如顽石般坚定，一马只好放弃。三天后，木兵卫与小六这两对夫妻将一同前往山庄。





第二章　意外的访客

七月十日早上，一马寄来一封信：

七月十五日旅行社会送车票过去，请搭那天的末班车过来吧！无论如何这忙你一定要帮。还有，三张车票其中一张是给巨势博士的，请代我情商，务必请他同行，先给你磕头称谢了。

恐怖的犯罪行动即将展开，血光之灾接连不断。只能拜托你和巨势博士，还有京子小姐。我等着你们，眼前将是一片幽暗血海。

十五日下午，旅行社果真派人送来三张车票，告诉我们往N町的末班车于晚间十一点三十五分发车，翌晨七点左右抵达，刚好赶得及搭上首班车。

这是一马托旅行社带来的口信，搞得他好像也在旅行社担任企划宣传似的。

一马有时真的很一意孤行，总让我措手不及，偏偏心软的我总是顺应他的要求，所以想想，他还真是个损友。女人就是存有妇人






之仁，会被什么崇高的兄妹恋所感动。京子起初态度很强硬，说什么都不肯去，不过一马那封信实在写得扣人心弦，让她态度软化，决定同行。当然我也照他交代，去拜访巨势博士。

虽号称巨势博士，其实也不是什么博士，只是个比我和一马年轻十一岁的二十九岁年轻小伙子。

他十七岁那年，还是个中学生时，说什么想成为小说家，希望我收他为徒。我告诉他，像我这种初出茅庐的生手也不能教他什么，请他另觅一流名师。他居然回我“年轻人就是要和年轻人在一起才志同道合啊!”这么一句莫名其妙的话。

不久后他迷上侦探推理，进了大学，主修的是时髦的美学课程。我想八成是因为这家伙不用功，自认进不了其他热门科系罢了。

不过他在推理方面，倒拥有令人吃惊的才能，可说是个天才。我们见识过许多由他亲手解决的实例，他那精确的观察力，能够仔细分析人类心理的微妙差异，令人惊叹不已。任何案件只要他经手，便能有条不紊地勾勒出嫌犯的犯罪心理，并将谜团精准剖析、计算后得出答案。他是根据什么算式求出解答的呢？总之那变幻莫测的公式，让我们百思不得其解。

对我们文人而言，人类是不可或缺的存在。因为人类的心理，就像无止尽的复杂迷宫，所以文学才得以存在。但是那家伙却常将人心剖析得一清二楚、明明白白。

"既然你这么了解人心，为何会写出那么不入流的小说呢？"每次这么亏他时，他便回答：

"哈哈!就是因为写不出好小说，才那么清楚犯罪心理啊!"

这家伙的字典里搞不好没有谦逊二字。他说的话犹如真知灼见，对于人的观察只停留在犯罪心理这条底线，不会迷失于前方无数条迷路，这就是他的过人之处。

所以那家伙没有文学天分。因为文学家的观察没有一定界限，虽然他是个推理天才，却是不折不扣的文学白痴。

虽然我们绝对认同他的推理手腕，尊称这个不用功的懒虫为博士，可是这家伙不但没什么学问，而且在他那堆经书、落语全集等正经书底下，尽是些色情书刊、电影杂志和相扑节目表，整天沉迷于这种东西，对于鄙俗事物可说无所不知。

当我将信递给他，拜托他同行时，他说：

"这样啊，避暑好像不错呢!有好吃的吗？只可惜今晚不方便啊!"

"为何？"

"唉，我就老实招了吧!耳朵凑过来一下，幽——会，明白了吧？"

"博士也会干这事啊？对方肯定是个娼妓吧!"

"哎哟，怎么这么说呢!那就劳烦您先行，我会搭明天的夜车过去，还真想带她同行呢!"



“带啊!不用客气。”

“不行不行，怎么能让神圣处女落入虎狼堆呢!”

“原来博士喜欢幼齿的啊?没想到居然拜托个不怎么入流的家伙。”

我依照一马信中的要求，准时出发。

这时搭火车旅行算挺奢侈的，没想到却坐卧不安，连上个厕所都没办法。不过，这趟旅程还算平安就是了。

一抵达N町，就巧遇意想不到的人，神山东洋和他妻子木曾乃。当他们叫住我们时，掩不住满脸讶异。

战时，曾在山庄见过神山夫妇，身为律师的他，直到八九年前还担任歌川多门的秘书。木曾乃本是活跃于新桥一带的艺妓，后来成了多门的妾，可是却与东洋私通。从那时起东洋便辞去秘书一职，不过偶尔还是会回山庄拜访。身为律师的他，拥有灵活的商业头脑和一副活像帮派分子般的结实体格，歌川家每个人都不喜欢他，连女佣也不给他好脸色看，就算他想和别人攀谈，人家也懒得理睬他。

“这位是京子小姐吧!对了，我想起你和矢代先生结婚的经过呢!原来如此，文人表面温文儒雅，遇到这种事还是会抛开君子风范的。真是不好意思，有所冒犯，今后还请多多指教。”

我缄口不答。

"矢代先生也是应歌川先生之邀吗?"

"你也是吗?"

"哈!什么跟什么啊?真是服了他,居然会有这种事。"

一坐上公车,我又吓了一跳,没想到再度遇上意想不到的讨厌家伙土居光一。虽然他一副理所当然似的点头示意,不过并非往前倾,而是向后仰,这家伙简直把别人当白痴耍。

"唷!你要上哪儿啊?"

"问我要上哪儿?都来到这不毛之地了,还能去哪儿呢?当然是去歌川一马家啦!你不也是吗?"

这家伙又是因为什么事而来的呢?

"那你是因为什么事呢?"

"别装傻啦!我找那蠢诗人会有什么事?赎身费都已经拿了,虽然全都拿去买醉花光了,不过还不至于沦落到要挟别人再掏钱啦!是那家伙要我务必赏光,去他那儿避暑,说什么已经准备好美酒佳肴之类的,真把我搞得一头雾水呢!反正有酒可喝嘛!不去白不去,是吧?"

他看着京子,哼笑一声:

"你就是京子小姐吗?果然是个标致美人,全身充满女人味啊!贤淑温厚,又擅长喜新厌旧是吧?真是个美人啊!可惜慢了一步,要是战时我来这村子避难,京子小姐肯定会投入我怀抱吧!不

过两人居然一起明目张胆搭车来到歌川家，看来矢代大师也挺有胆识嘛！基本上不够幼稚的人可是看不懂您的小说呢！”

一马到底在想什么？到底打什么如意算盘？光是看他的信就已经觉得荒谬，现在更觉不安，总觉得会发生什么事。至少也要让我明白，他到底在筹谋什么啊！

一下公车，就有个年轻男佣等着帮忙搬运行李。从这里还得上下走个近一里山路，往往走到一半就累得发昏。

终于来到歌川家。穿过警卫室时，有两个女人从林荫处往我们这儿走来，原来是彩华夫人和宇津木秋子前来迎接我们。

当彩华夫人走近我们时，突然愣住不动。只见她一脸疑惑，露出怀疑的神情。土居光一见状，主动出声招呼：

“唷！大富豪夫人，还劳烦您亲自迎接呢！什么？跑腿费？好久没好好疼惜你啦！”只见他大步走向彩华夫人，欲上前抱个满怀，作势要亲她的样子。

“你来做什么？”

彩华夫人惊慌地躲到宇津木小姐身后，光一似乎不以为意，摆出想一次占两个女人便宜的样子。

“唷！今天是怎么啦？咦？您是哪位啊？宇津木秋子小姐。哦，就是那位知名女作家啊！不好意思，没认出来。没想到您还这么年轻貌美，找个机会再好好向您打声招呼，没办法，我的旧相好已经

等得不耐烦了。”

光一猛地抓住彩华夫人的手，彩华夫人拼命甩开，闪了五六步。

“恶棍！下流！这里不是你该来的地方，给我滚！来人啊！”

只见她仓皇失措地看着我们，因为光一又想扑上前抓住她，一脸惨白的她吓得说不出话，逃之夭夭。光一别过头，掏出手帕擦拭额头汗水。

“女人一看到心上人就冲昏头呢！为何女人面对朝思暮想的人时，就无法坦率呢？你说呢？宇津木小姐，看来日本女人对于情爱一事还有待加强，是吧？”

因为宾客几乎全都去瀑布那里冲凉，只有一马和驼子内海出来迎接我们。

我累得连话都懒得说。泡完澡，用了点啤酒和三明治当中餐后，我困得直打盹，钻进被窝沉沉睡去。山里的凉风，让我这副被都市暑气压迫得难过的身躯倍感舒适，醒来时已经黄昏了。只有一件事让我失望，那就是听不见蝉鸣。到了月底，应该就听得见吧！洗脸时女侍过来叫我，京子也敲门问：“您终于醒啦！大家已经在享用美酒了。”

“我睡得可真是熟啊！”

我打了个大哈欠，准备下楼。

第三章　不速之客

我很讨厌望月王仁，文坛也没人对他有好感，甚至没有人认为他有才华。不知礼数也就算了，还在众人面前大方地与有夫之妇接吻，是个连强奸暴行都干得出的家伙，总以为天下女人全是他的囊中物，所以至今还是个王老五。

不过他在传播界倒是挺有人望，还不是因为他爱装阔，况且媒体人不比思想，比的是笔力，因此全为他的笔杆所眩惑。加上媒体人无法以历史观点思考，只能以现实表象判断事物，因此身为当红流行作家的他，自恃傲慢、自大妄为。说什么没他那种信念无法成为艺术家，将自身的傲慢无礼，美化成一种品德，而好色乃是一介天才的证据，自己与普通人的神经构造不一样等极尽扭曲之词。

我当然是抱着看好戏的心态，加上土居光一同行，文坛与画坛两大惹人嫌野兽正面交锋。原来如此，一马在玩这花样。这全是一马搞出来的把戏，我却只顾自己被这群家伙激怒，丝毫未注意他们只是配酒小菜而已。





没想到我的期待却落了个空，他们果真非等闲之辈，尽管粗暴神经发达，和流氓没两样，却完全没起过任何冲突。

“唷！光一，你不喝几杯吗？”

听到王仁这么说，光一只是报以微笑。他几乎滴酒不沾。反正这家伙根本不用借酒壮胆，依然敢在人前吃女人豆腐，所以酒对他而言，是非必需品吧！搞不好是怕喝醉睡意袭身，反应变迟钝也说不定。

王仁则不论有没有喝醉，照吃女人豆腐，黄汤咕噜下肚还打了声嗝。

光一突然起身走向胡蝶夫人，突然牵起她的手说：

“来跳舞吧！胡蝶小姐。很久以前，我就已经拜见过您在舞台上的风采而倾心不已，多么美丽的可人儿啊！多么迷人、纤细又富心机，不过我就是喜欢这种邪恶的美。来吧！跳支舞吧！”

胡蝶静静缩回手，冷冷地回了句：“不要。”

王仁咯咯笑着：“光一，真是败给你了！哈哈哈！居然一开始就追求这个路易王朝时代的三流妓女，可见你多么肤浅。亏你还受过法国文化熏陶，看来根本没读通西洋之学嘛！怎么可以在人前追求妓女呢？因为妓女希望在别人眼中看来像个不惹尘埃的淑女，所以在人前应该追求像妓女的假货，就像这样。”

他起身牵起珠绪小姐的手，突然紧拥住她，按倒在沙发上亲

吻起来。珠绪倒是泰然自若，亲吻许久后，抬起头说：

“如何？光一先生，明天晚上也会给你这样的服务喔！到时可别慌得发抖，我可是最讨厌懦弱的男人。丹后先生，来跳支探戈吧！”

丹后摇摇头，就在他摇头时，珠绪小姐早就走向内海，一本正经摇着头的丹后活像个人偶。

“内海先生，有时也要露露脸，沐浴在镁光灯下啊！别缩在一角嘛！大大方方地让大家见识一下啊！”

内海脸上浮现亲切笑容。

“我只有在主演‘圣母玛丽亚’时，才沐浴在镁光灯下过，那时还是人家拜托我演出呢！”

“哇！真的啊！好厉害喔！今年夏天也在这里表演一场吧！刚好可以麻烦人见先生撰写剧本。”

“好主意！我可以负责设计剧码。不如就来个村落公演，让村人掏新钞吧！”

“村人看到光一设计的剧码，肯定会被吓得落荒而逃吧？我看你还是别插手比较好，因为难得女演员到齐，你除了安排色情舞蹈还会什么？”

王仁突然紧拥珠绪，强行脱去她的套装。就算连身内衣已经从王仁手臂滑落，珠绪还是一派镇定，也没露出什么促狭表情，只





是默默地看着王仁从容脱去身上内衣，剥得仅剩一件衣物。

“够了吧!还要脱吗?”

一马焦急地抓住妹妹的手：“给我滚进房去!”

“反正迟早要进去，这样倒省事了。”王仁说，一把抱起珠绪。

“喂!别太过分了!”

“哥，别生气嘛!就算是鬼，也不会让自己孩子裸身示众吧!反正都已经省了几道功夫，好戏已经演完，接下来就容我们先走一步啰!待会儿是属于我们的恋爱戏码，谢绝参观。”

王仁就这样抱着珠绪，道了声歉，往自己房间走去。

过了五分、十分，两人都没回来。也许这幕情景，常在都市某些酒馆上演，不过从没目睹过就是了。果然连光一也一副瞠目结舌样。

“作风还真豪放啊!歌川家果然是最佳娼寮。要不是曾在法国偏远地方打混，我年轻时也会培养像登山之类的兴趣。对了，我今晚的对象是谁呢?那么就知名女作家、才气女诗人，如何?”

只见宇津木小姐苦笑着说：“随便你，不过我今晚已经有约了。”她挽起先生三宅木兵卫的手，“我们先去休息了。”

“哦!是吗?那好吧!”

光一倏地起身往前走去，打开客厅通往走廊的门，摆出像是饭店男侍的姿态，彬彬有礼地点头目送他们离去，大家也趁机回房。

我们一回房，一马立即跟了过来，一脸焦急。

“你真是太沉不住气了!为何那么焦躁呢？真想掐死你。”

我并不打算安慰他。

“我没时间和你闲扯，这到底怎么回事？搞得我一头雾水，你是拿到旅行社的票才来的吧？”

“是啊!”

“有收到我的信吧？”

“当然看啦!所以只好来了啊!虽然巨势博士没有同行，不过明天他应该就会过来。”

“巨势博士？”

“怎么了？”

“为什么他也要来？是谁请他来的？”

“我也不知道啊!因为你的信上写着要带巨势博士一起来呀!”

“我写的信？”他愣愣地看着我，“我才没这么写呢!我只邀请你们两位来。啊，我知道了，这是个诡计，而且这封信不只写给你。为什么要这样？到底是哪个家伙干的？我已经发火了!这根本就是有人恶作剧嘛!我只有写给你们，神山东洋夫妇就算了，我怎么可能邀请土居光一那家伙来嘛!可是他却收到请帖，而且和你一样是旅行社派人送给他的。我的确是将车票和信交给旅行社没

错，可是只有给你们夫妇，也没有拜托巨势博士。”

这次换我愣住。我完全不曾怀疑是他写的信，因为确实是他的笔迹。

幸好我去拜访巨势博士时，为了拿给他看，顺手将那封信塞进口袋，就这样一起带过来。当我掏出那封信给他看时，只见他斜睨着那封信说：

“肯定是某个家伙打开我的信，重写一遍送出去的。为什么呢？因为我的信是这样写的，看清楚啰！”

七月十五日旅行社会送车票过去，请搭那天的末班车过来吧！无论如何这忙你一定要帮。‘还有，三张车票其中一张是给巨势博士的，’请代我（向京子小姐）情商，务必请他同行，先给你磕头称谢了。

‘恐怖的犯罪行动即将展开，血光之灾接连不断。’只能拜托你‘和巨势博士，’还有京子小姐。我等着你们，眼前将是一片幽暗血海。

“也就是说，‘’的部分不知道是谁写的，（）则是被省略的部分。什么恐怖犯罪行动，哪里都有可能发生，不是吗？至于最后那一句‘眼前将是一片幽暗血海’，确实是我写的。因为那时我满脑子想着兄妹相恋之罪而烦恼不已，所以才会这么写。老实说是有点

夸张啦!因为你们要是不来，我会很困扰的，而且为了打动京子小姐，才会刻意写得夸张些。‘京子小姐。我等着你们，眼前将是一片幽暗血海。’写出这种无聊文章，还请京子小姐见谅。可是改写这封信的家伙，到底有何企图呢?莫非真的想犯罪不成?怎么会这样?现在的我和你就很想杀人啊!全是群讨厌家伙!气死人了!真想杀了他们算了。现在不管是谁，只要是住在这里的人，都会想杀个两三人吧!”

的确是他的笔迹。不过仔细一看，有些笔迹是经过模仿写出来的。

“那这张信纸呢?”

“我们家的信纸。”

“平常放在哪里?”

“摆在方才客厅一角的桌上，一旁放有墨汁和笔，当然还有信纸。”

“是谁负责寄信呢?”

“从你们来避难开始，邮局就没有人手，迫于时局无奈，要寄信得从这里徒步一里远，不过一直都是这样，早就习惯了。有时也会托送信来的邮差帮忙带回去。不过如果没人寄信到我家，还是得配合送信时间特地跑一趟。要寄的邮件都放在玄关的桐木箱里，所以谁都可以随便拿信去寄，也有机会冒名涂改。”

“幸好明天巨势博士会过来，来得可真是时候，不是吗?而且还是犯人指名要他来呢!为什么要叫巨势博士来呢?这家伙竟然让巨势博士插手，可真是大失败啊!因为这家伙可是推理方面的天才。每次在搜查犯人时，他都会被牢牢抓住难以破解的端倪，他就是有这种特殊本领。”

“那明天见了。”

“看来我们似乎会陷入犯罪渊薮，被耍得团团转，只是一味胡乱猜测犯人罢了。对小说家而言，每个人都有可能是犯人，所以再怎么想也是白费工夫。”

一马回到自己的房间。

每间房间都静悄悄的。

“总觉得心里毛毛的，愈来愈不对劲，莫非真会发生什么恐怖事?”

“什么样的恐怖事呢?”

“什么样啊……我也不知道。不过好像真的会发生什么事的样子。”

“该不会是娼寮犯罪事件吧?都是光一这家伙，说什么娼寮，真是太毒舌了。”

“我今天和加代子聊过了。虽然只是稍微寒暄一下，不过她对一马的感情，似乎比想象中来得深。罪恶全是人类自己搞出来

的，随便建立起来的观念，只要活得自在又哪来罪恶感呢?她很义正词严地这么对我说。”

“因为知羞耻，所以才有罪吧!”

“我觉得你的强词夺理，就像加代子的烦恼污垢呢!”

“我知道啦，诸位女士的烦恼是很深邃的东西。睡吧!不过好像睡不着喔!”

虽然白天睡太多，但还是很困。

这时，从走廊传来我听不太懂，好像是法国香颂之类的歌曲，原来是珠绪小姐哼着歌走过去。一踏上楼梯，便啪啪答答飞快下楼。

“哎呀!珠绪大小姐回来啦!”

瞄了一眼时钟，十一点十五分，我关上灯。

【附记】

关于这篇小说，我愿意提供赏金，将这篇小说的解谜篇稿费，双手奉给能够找出犯人且推理正确的读者。每项细节都会在杂志发表，大概预定连载个九、十回，斗胆与各位比个高下。若是没推敲出来，可是不奉上稿费喔!我看赏金大概可以省下来吧!

坂口安吾

第四章　第一位被害者

翌晨，七月十七日早上六点半，我们出门散步。人称三轮山的偏僻深山中有座神社，称为三轮神社，奉祀奈良时代流传下来的神祇，茂林围绕的神社就像个玩具般小巧。在三轮山中，还有一处隐藏于山毛榉密林中，约三町左右大小的水池，水色碧绿得不可思议，犹如精灵潜息其中，甚至传说三轮神社的池水终年不会干涸。

这一带风景艳丽、深沉而孤寂，令人心平气和，对我而言，是这山村最富魅力之处。在附近逛了一圈，准备七点半回去用早餐。穿过内门，走过酒仓绕到正门时，遇见站在内院小溪擦拭身体，做早操的海老家医生。

“唷!昨晚也留宿了吗?”向他打了声招呼，他只是盯着我们瞧，没搭腔，还真是个性格乖僻的怪人。一看那双粗细相差极大的瘸脚，就明白是因为患了小儿麻痹的缘故。似乎对我们所有人都怀有敌意，就算主动向他搭话，也得不到任何回应，来山庄度假的

文人墨客每晚饮酒作乐时，他总是静静坐在一旁，沉着一张脸，搞不好他本人觉得挺自在也说不定。

一到客厅，发现大家全到齐了，正准备前往饭厅用餐。海老家医生迟了一点才到，接着是一脸倦容的宇津木姗姗来迟。

“头好痛啊!实在没什么食欲，可是一想到大家要集合又睡不着。”

“昨晚熬夜了吗?”胡蝶小姐问道。

“没有，睡太多了，所以现在很想睡，可能因为山里安静好眠吧!平常作息时间不太正常，一旦生活变得规律，就觉得自己身体还算不错。”

“因为缺德淑女喜欢日行一善嘛!”

光一扬声说道。

“可以给我一杯水吗?”

“该不会生病了吧?”彩华夫人问道。

“嗯，平常跟饭桶没两样的我，居然没食欲，可能生病了吧!”

“该不会害喜吧?”光一说。

“还是请海老冢医生帮你看一下比较好吧?”

一马慰问前妻。现任老公木兵卫绷着脸，似乎不太高兴，反正他们迟早都会一拍两散吧!

“真讨厌，该不会真的生病啦?”

“人家不是说长智齿会发烧吗?宇津木小姐，你最近声名大噪，突然变得很活跃，这就是证据啊!”驼子诗人内海也出声奚落。战后，秋子一跃成为当红女作家，的确出人意料。

“享受人生，分手也愉快。宇津木小姐现在可是意气风发，连神也只能给点食欲不振的小惩罚。我说宇津木小姐是不是天才呢?”丹后弓彦也挖苦道。

“哈哈哈!大家这么在意缺德淑女食欲不振啊?是不是有谁特别‘不振’呢?”光一的言辞还真是三句不离黄腔。

大家用完餐后，珠绪才姗姗来迟。

“哎呦!大家已经在喝咖啡啦?我睡过头了，好困喔!”

“你当然很困啰!”光一插嘴道。

“没什么胃口，王仁先生大概还在睡吧!”

只有王仁还没出现。光一笑容满面地说：

“果然男人比较贪睡呢!就算是王仁兄那种体格，疲劳程度可是绝对超过珠绪小姐。我说宇津木小姐的小说啊，因为插画无法以下流之事当题材，所以才显得高贵，反观文学可是污秽得很呢!”

“我去叫他。”

珠绪小姐很自然地说，边哼着香颂边登上楼梯。过了一会儿，只

见她面色惨白、神情恍惚地回来，一副连话都讲不清的样子。

“王仁先生死了。”

一马惊讶地抬起头：“什么?”

“王仁先生被杀了。”

只见她摇摇晃晃坐下来，才稍微平静。一马缓缓起身，频频环视众人说：“寸兵，你跟我去。大家少安毋躁，我去看一下。寸兵你也一起，还有海老家医生。”

在场的人陷入沉默，于是我和海老家医生起身，三人走出鸦雀无声的房间。

王仁果真惨遭杀害，一丝不挂的他，被一刀刺中心脏毙命。那把短刀就像别在他身上的胸针，突兀地插着。不可思议的是，几乎看不到什么血。这家伙没杀过人，却被人杀害，仿佛像谎言般令人无法置信。这家伙到底是被谁杀的呢?我心中竟然泛起一丝丝快感。莫名其妙地惨死，反而不太真切，总觉得有种担心受骗的不安感。

海老家医生测了一下脉搏后，帮他合上眼。

“他已经断气了。”

“真是自作自受啊!”我竟然脱口而出。

一马默默地凝视一会儿后，才缓缓回过头来。

“我们先出去吧!保持命案现场完整。没办法，这种事藏不

了，还是得报警。”

我们步出走廊，下意识看了一眼手表，八点二十二分。一马打电话到村里警局报警，然后返回饭厅，原本沉默的众人频频询问着，一马和海老家却不发一语，于是我只好开口：

“王仁死了，是被杀死的。”

“确定是他杀吗?”光一问。

“很明显是他杀。也许有人和王仁一样也是怪人一个，不过大概没能耐表演拿短刀刺向心脏的绝技吧!”

这时，秋子小姐神情丕变。是受到惊吓，还是……?发现我偷瞧她，她立刻神情严肃地看着我，不过除了我以外，还有一个人也在观察她，那就是珠绪小姐。只见她突然指着秋子小姐，歇斯底里地喊着：

“我知道凶手是谁!就是女作家宇津木秋子小姐。果然了不起，连杀人这种事也敢做。”

珠绪倏地站起来，像企图揭穿戏法似的，将握在手上的小东西示众。

“这只打火机是宇津木小姐爱用的DUNHILL没错吧?除了宇津木小姐外，在座男士无人持有。它就摆在王仁先生枕边的桌上，桌上的烟灰缸还留有沾着口红的烟头。直到我昨晚走出房间前，并没看到这东西，我要说的就是这些。”珠绪将打火机丢到桌上，然

后打了个呵欠，瘫靠在椅子上。秋子小姐露出像被判决有罪的神情般，抬起微微颤抖的脸。

“说我是杀人犯，少胡扯了!什么短刀，我根本不知道。”

“别吵了。虽然确定是他杀，也或许每个人都有想杀那家伙的念头，我想谁也不想当令人尊敬的头号杀人犯吧?就算搞内讧、互相猜忌、签什么无罪保证书也只是蒙蔽自我内心罢了。”

海老冢一听到我这么说，喃喃自语地站了起来：“原来所谓群魔乱舞，就是这么回事。”他和我并肩而立，所以他的那番话传进我耳里。正当他准备转身离去时，我说：

“海老冢医生，一直到调查结束，我们都得留在现场喔!”

“我可不像你们这么悠哉，还有一大堆病患等着我，况且天一亮就走了三里远的山路上来。杀人事件?哼!不过就是自食恶果嘛!就算百姓命如小虫，也是很珍贵的。先告辞了，各位。”

“你这个装模作样、爱慕虚荣的医生。”光一毫不客气地叫住他。

“别残害那些病患啦!你那种眼神只有在精神病院才会出现，居然让你这种家伙把脉，山里那些家伙可真是乐天派啊!”

值班巡警赶到。这位叫做南川友一郎的巡警是个推理小说迷，不过可能是第一次碰到这种事，只见他紧张得全身僵硬，小心翼翼地在命案现场房门上贴上封条。向在场各位叮嘱勿破坏现场

后，他打电话回报警局。

“嗯，发生了重大命案，听得到吗?死者是东京当红作家望月王仁。是的，没听说过吗?不是那种三流作家啦!是啊，很麻烦呢!局里有了解文学的人吗?”





第五章　猫　铃

一行人从局本部来这山村，起码得花上五个小时。由长舌的南川巡警负责看守现场，所有人被要求留在饭厅，所以没办法出去散步。

“哎呀!脚印都不见了，走廊也是，真是的。即使是一根毛发、鞋子上掉的一粒沙，都有可能成为破案关键，听到没?这些可都是很微妙的东西呢!得靠各位帮忙，耐心花点时间，才能发挥犯罪科学的伟大之处。”

只开了一条通路，让大家方便上洗手间。巨势博士于十一点半左右抵达，我和其他人一起迎接他，只见一位身长五尺，有张圆滚娃娃脸，看起来约莫二十三四的矮个子年轻人走进来，虽然吵起架来得理不饶人，却毫无大侦探的架势。听我和一马说明时，他仿佛自己被侦讯似的毕恭毕敬应答着“是、是”。

“这就是那封伪造过的信，依你的眼力应该能轻易识破吧!”

“没这回事，我没那么厉害啦！嗯，这是歌川先生的真迹吗？哇！模拟得还真像呢！可真有一套，根本分辨不出来嘛！”

看来众人对巨势博士的评价颇低。不过毕竟长得可爱、讨人喜欢，又彬彬有礼，完全没有架子，所以大受女士们欢迎。

“巨势先生，有没有要好的对象啊？”

“咦？有啊，不好意思。”

“可以带她一起来啊！打封电报叫她过来吧！”

“她很怕生，还是个十七岁少女。”

“哎哟！那还没接吻啰？”

“只有一次而已。她脸都红了，不过没生气就是了。”

“那就当做一趟蜜月旅行也不错啊！赶快叫她过来吧！”

“可是现在这里不太方便吧？况且从没用过刀叉的她，也不懂什么西餐礼仪，正在偷偷练习中。”

因为南川巡警正在看守，只好将目标移到巨势博士身上，借以发泄心中不满。

两点半，初审审判员、检查官、警官等一行人坐着公务车抵达。通过一马游说，巨势博士获得能随警官出入现场的许可。

法医验完尸，从现场采取相当多的指纹。搜查部长平野雄高，是个十分敏锐的警官，不管再怎么狡猾的罪行也能嗅出端倪，一旦被他瞪个三四次，绝对会被识破。虽然是个屈居穷乡僻壤，人称“猎

犬警官”的高手，不过在业界可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只见他斜睨了现场三四眼，随即指挥进行严密搜查。

“没有明显出血，是否有特殊理由呢?是早就已经死了?还是……”

“若不进行解剖，很难判断出来，将凶器呈直角刺进心脏，只有一点内出血，这种方式俗称‘心脏止血栓’，不过未经解剖还是无法判定。”

尸体被抬上卡车，送往县立医院进行解剖。

“咦?这是什么东西啊?”有位刑警从床下拾起一个黄铜小铃铛。他是荒广介部长，县内派来的警员。拥有不管犯人要啥花招，都能嗅出真凶的敏锐第六感，被同事们昵称为“狗鼻子”的他，一看就知道绝非等闲之辈。

“这是什么东西啊?”

“铃铛吧!”是那种系在猫脖子上很便宜的小铃铛。

“也许床下还有什么。喂!书呆子，你个头最小，钻进去看看吧!”

“狗鼻子”一副老大哥的模样命令属下。叫做“书呆子”的刑警，本名长畑千冬，脑子里塞满一堆乱七八糟的学问。不但能说德语，还通晓一点医学知识，但一遇上推理就不见得高明了。因为老是将单纯的犯罪想得过于复杂，反而陷入死胡同打转，所以才被取

了个“书呆子”的戏谑绰号。因为这次事件是由东京来的一群知识分子们所引发的复杂案件，所以猎犬警官认为，也许很适合书呆子的胃口，因此特地带狗鼻子和他过来。虽然狗鼻子的敏锐度一流，但就是少了点耐性，要是一般乡下小犯罪靠直觉还行得通，不过面对高级知识分子的智慧型犯罪，恐怕能力稍嫌不足。

只见书呆子钻进床下，四肢趴地说：“哎呀!真奇怪!床下居然有件上衣。”将上衣抽出来一看，上面有一块地方沾满灰尘，好像被当成抹布擦过某物。

“奇怪，是擦哪里呢?是这张桌子?还是那张书桌呢?”

“想也知道，那些地方怎么可能沾满灰尘?当然就是发现上衣的地方啦。”

“床下吗?”

“你趴下去看看。”

“嗯，这里果然有擦拭痕迹。可是为何要擦床底下呢?明明连滴血水的痕迹也没有啊!”

经查证上衣为死者所有。

直到傍晚才完成缜密现场搜查。凶器上没有留下任何指纹，倒是从放在桌上的长颈玻璃瓶和马克杯上，采到了几枚指纹。经过比对后，除了死者的之外，还有珠绪小姐和秋子小姐的指纹。秋子

小姐的指纹很清楚地显示，她握住长颈玻璃瓶往杯子里倒东西，瓶里还留有少量暗褐色液体。

“窗户一开始就是开着的吗?”

“床尾的窗子是开着的，可是凶手不可能从那里侵入吧?因为没有任何架梯或攀爬痕迹。”南川巡警表示，自己并非只会傻傻地看守，也是有套办案本领的。

“这一带没蚊子吗?”

“才怪，蚊子可多呢!那里不是放着装有熏蚊香用的濑户烧[1]吗?”

“这我当然知道，可是并没留下什么蚊香灰啊!”

桌上放着约五十张写好的原稿和约五百张左右的空白稿纸，稍微整理一下，并没发现任何擦拭痕迹，房间也没有刻意遭弄乱的迹象。

等待解剖报告出炉的同时进行侦讯，只留下数名警员，撤回鉴识人员行人。当他们走出去时，猎犬警官对其中一位警官悄声说：

“明天带鬼点子过来。这里有好几位女强人，恐怕会有一场混战，这我搞不定，只能靠鬼点子了。”

这话不小心传到我耳里，我有点惊讶地问：

① 爱知县濑户市附近出产的陶瓷器总称。



“什么意思?鬼点子是什么啊?”

“哈哈!被你听到啦?她可是本署有名的女警官。因为乡下地方警力不足，特意挖角来的，她叫做饭冢文子，是个有点任性的性感美女。真是的，我怎么随便开人家玩笑?不过她可是有着男人远不及的胆识呢!就算是让本县前科累累的头号杀人犯闻之丧胆的狗鼻子，都拿她没辙呢!她有个天才脑袋，不管是看到的、听到的，随时都能让她突发奇想，就算安静坐着也不例外，虽然十之八九都猜错，不过有时也是会中靶的。她是那种不按牌理出牌的人，满脑子点子不断，她的脑袋瓜还真忙碌啊!虽然我不清楚你的灵感是怎么激发出来的，不过我们鬼点子可是那种迅速突围型，很厉害呢!”

猎犬警官一行人也一起用晚餐。狗鼻子和书呆子喝了点酒，猎犬警官则是猛吃甜点。

“能够接受这样的款待，深感荣幸。人家老是对我们抱持偏见，甚至怀有敌意，我们心里也不好受，况且警局又不是专门制造犯人的机关啊!真是的，居然在吃饭时说这么不识趣的话，不过与其刻意回避，倒不如坦率点，气氛也比较轻松，还请各位包涵。希望能在稍微轻松的气氛下进行侦讯，也希望各位能放宽心配合。这栋在深山中略显突兀的西洋式建筑，是钢筋水泥造的吗?”

“是的，属于莱特[1]式建筑，屋龄应该有十五年左右吧。主屋的话，约一百五十年。”

“每扇门的钥匙孔设计都很精巧呢!”

“其实这种深山人家没必要锁门，反正也不可能有小偷，不过晚上倒是有不识相的家伙，我是指私通一事。”

“警官先生，停止这种无意义的话题吧!凶手不可能是外来人士，我敢断言。你那种问话方式就好像在挑逗我们的神经一样。”我愠怒道。

“想说什么就说，别客气。因为我们都是搞文学的，习惯直来直往，刻意拐弯抹角，反而让我们觉得别扭，不想配合。”

“别这么说，矢代先生，您对这事比我们警方多少清楚些，我们还像张白纸，得想办法搞清楚状况。您知道的事我们未必知道，所以才要请教各位啊!那么我想请教矢代先生，为何如此断言凶手绝非外来人士呢?”

“因为没有遭窃痕迹啊!而且谁会特地大老远跑来杀那家伙呢?”

“意思是指除了这里的人之外，没有人有杀望月先生的念头啰?”

“这种事我怎么知道啊!不过住在这里的人多少都想杀了望

---

① 法兰克·洛伊·莱特（Frank Lloyd Wright），美国近代建筑家，一九一六年赴日担任帝国饭店设计者。

月吧!况且并未发现任何外来者侵入迹象。”

“了解。不过您说的这番话并不能确定凶手非外来犯,因为从走廊玄关登上楼梯,正面就是望月先生的房间,有可能凶手潜入时,死者惊醒惨遭杀害。”

“凶器短刀是放在会客室架上的装饰品,凶手应该是熟悉内部之人,不是吗?可见一开始就有杀意,才会带着那东西吧!”

“原来如此,但也不能如此武断。命案发生当天,那把短刀还是放在原处吗?”

没人回应。一马回答应该放在原处。

“昨晚大家像这样围桌用餐,之后呢?”

“之后?平常用完餐后,大家就各做各的,不过昨晚为了欢迎矢代他们来,在隔壁客厅喝酒聊天、跳舞,闹到很晚就是了。”

“哥,真是败给你了。警官先生想知道什么?就是想知道是谁、什么时候杀人啊!我来说明好了。王仁先生和我提早回他房间休息,记不得是几点了。我从王仁先生房间离开时,他已经睡了,那时桌上并没有打火机和沾着口红的烟头,因为我根本不抽烟。于是我关上灯走出房间,接下来就轮到打火机的主人秋子小姐来说明了。宇津木小姐,请。”

秋子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

“我是去过王仁先生的房间,大概一点左右。”秋子很直接地

说。

“王仁先生已经睡了，还发出鼾声。因为怎么摇都叫不醒，我索性坐在椅子上，抽了根烟。”

“那时有喝玻璃瓶里的饮料吗？”

“有，喝了一点。不过本来就剩下不多。”

“那是什么饮料？”

“牛扁汁[1]。别看王仁先生好像很结实，其实胃不太好，所以每天习惯喝些牛扁汁以代替茶。”

“冒昧请教，你只是去一下隔壁房间，也要带着打火机吗？”

“并不是每次都这样，不过王仁先生不会请我抽烟就是了。我昨晚原先没带打火机就过去，结果发现房门锁着，只好作罢，可是想想觉得有些不对劲，碰巧想起王仁先生的钥匙寄放在我这里。结果找一找，还真的找到了，于是我带着打火机和烟又过去了一趟。”

“说谎！我离开时根本没锁门！”珠绪小姐大叫。

“可是房门真的上了锁啊！”

“哈，那可怪了！那钥匙呢？”

“我又带回去了。锁上房门，刻意留下打火机，是打算等王仁先生醒来之后，让他晓得我曾经来找过他，也替他锁上门。可是除

① 一种药草，可治疗腹泻、健胃等。

了我之外，还有人替他锁上门，至于是谁，只有王仁先生清楚吧!我是为了表达不满才刻意留下那只打火机。”

“胡说八道!我今天早上发现王仁先生的尸体时，房门根本没上锁，不然我怎能进他房间发现他死了?”

“看样子愈来愈复杂呢!这屋子里，每间卧室的钥匙是一样的吗?”

“不，每间都不一样，不过都有备用钥匙。”

“这么说，望月先生的钥匙在宇津木小姐那里，那么另一位可以上锁并打开房门的人是谁呢?是持有同一把钥匙的人吗?”

“是的，每支钥匙都复制三把。一把由个人保管，一把放在隔壁客厅的桌子抽屉里，另外一把记得是放在保险箱。”

“那个抽屉……喂!狗鼻子，你去确认一下。”

一马和狗鼻子前去确认，赫然发现放在抽屉里的一大串钥匙不见了。客厅的桌子抽屉里，放着印有歌川家名号的信笺、信封和稿纸等，方便客人自行取用。

“有哪位曾看过抽屉里的钥匙?”

“我看到过。”驼子内海很直爽地说。

“什么时候?”

“因为我没带稿纸过来，所以翻翻抽屉，看看还有没有稿纸，可是只发现信纸之类的，没有半张稿纸。记得是刚来这里不久

的事，已经一个月了吧?至于几月几日就记不得了。”

“望月先生的房间和隔壁房间有扇门，那扇门的钥匙呢?”

“卧室间的门是上锁的，钥匙也不会交给客人，就在被偷走的那串钥匙中。”

“谁住隔壁房间?”猎犬警官摊开标有每人房间的配置图（见次页）。

“喔!是丹后弓彦先生，曾在杂志上拜读过您的作品。昨晚有没有听到隔壁房间发出异常声响?”

“反正每晚都听得到各种奇怪声音，倒也不会特别注意。王仁死了，从今晚开始，应该比较容易入睡吧!有谁能说明爱欲声和杀人声之间的差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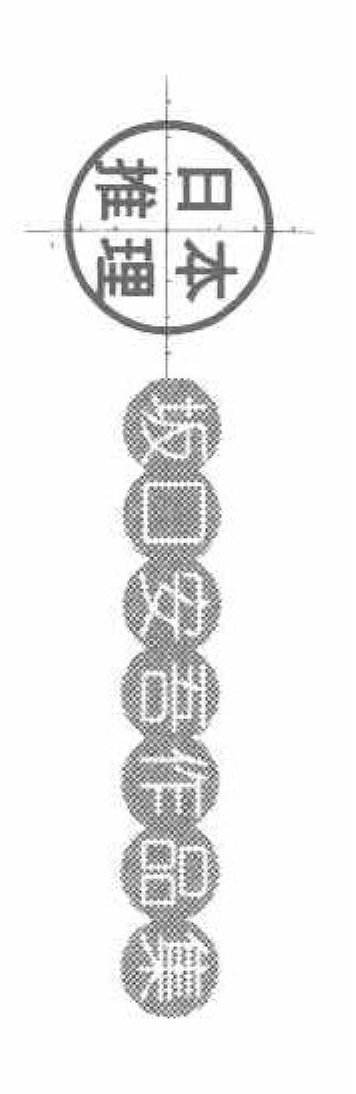
晚餐后，大家纷纷往隔壁客厅移动时，狗鼻子却突然叫住彩华夫人。

“夫人，请问一下，这拖鞋是……?”

“这个啊!这是室内靴。”

“室内靴……原来如此，不是拖鞋，而是靴子啊!您总是穿着这双靴子吗?”

“不瞒你说，我常被大家取笑，说怎会有这么奇怪的偏好，不过我就是喜欢这种像玩具似的奢华感，我还有七双类似的室内靴喔!我会依照每天心情交换穿。”



往三轮山
N
山 37 36 山 35 山
山毛榉林
山坡 内院门
瀑布 池 瀑布
WC
储藏室
内门
酒窖
仓库
崖
崖
山坡
往N村
往N村
寺
二楼

A 一马寝室
B 王仁
C 丹后
D 神山夫妇
E 三宅木兵卫
F 宇津木秋子
G 彩华
H 巨势
I 人见夫妇
J 空房
K 矢代夫妇
L 展望室
M 浴室

甲、一马书房
乙、一马和彩华寝室
丙、彩华起居室
丁、南云家客厅
戊、千草和由良
己、南云一松

1 内海明寝室	11 里客房	21 多门寝室	
2 和　室	12 同11	22 泥地玄关	
3 和　室	13 珠绪寝室	23 地　炉	
4 光一（和室）	14 客　房	24 琴　路	31 厨　房
5 饭　厅	15 同14	25 下　枝	32 浴　室
6 撞球间	16 佛　堂	26 八　重	33 酒吧间
7 会客室	17 休憩室	27 空　房	34 玄　关
8 大　厅	18 茶水间	28 喜　作	35 钓　殿
9 厨　房	19 多门起居室	29 加代子	36 凉　亭
10 坪平夫妇	20 多门书房	30 男仆休息室	37 梦　殿

温泉旅馆
便道
三轮池
瀑布
往T部落
三轮神社
往N村
歌川家
寺
火葬场
山毛榉林
内门
往N村

"每双都缀有铃铛吗?"

"只有这双有。"

"昨天也穿这双吗?"

"昨天啊……是啊,昨天也是穿这的。但也有穿其他的,怎么了?"

"铃铛掉了一个,记得是什么时候掉的吗?"

"对啊!只剩一颗铃铛,今天早上突然发现的,因为我东跑西跑,还绊倒过。我特别喜欢这双呢!很可爱对不对?"

"嗯……这个嘛,我倒是没在镇上看过就是了。"

警官等人回去后,我们又开始小酌。平常不怎么喜欢喝酒的木兵卫,居然沉默地喝起烈酒,而且还将宇津木秋子一口未沾的啤酒也喝个精光。

"我们来这之前已经不是夫妇了,不是吗?"木兵卫低声说。

因为喝不惯烈酒,只见他面色惨白,眼神变得很诡异。不过他对一脸沮丧的秋子小姐,根本瞄都不瞄,视线投向别的地方。

"住在同一个屋檐下,居然勾搭上其他男人,可是事关一个人的品性啊!既然和歌川分手,和我在一起,竟做出这种事,跟条狗有什么两样?不,连当条狗都不配。其实我一直不愿去想这件事,可是今天这样,真的让我很羞耻,不过当事人倒是不痛不痒,可笑吧!"







秋子小姐依旧沉默，只见光一开口回道：

“都什么时候了，可不可以停止你那自以为是的悲剧英雄式抱怨啊?在这里相识，在这里分手，不觉得应了现世报，有始有终吗?是件值得庆贺的事，不是吗?”

“你这个无赖给我闭嘴!你只配替你那帮子狐群狗党说话!这里没人跟你是同类的。”

“你骂谁无赖啊?平常以翩翩绅士自居，竟然骂旧爱是条狗，真是令人匪夷所思，反正我本来就很讨厌和男人打交道。不愧是宇津木小姐，被人家比喻成狗，还能像狮子般威严镇定。不过，可没有悲剧英雄会说女人是条狗喔!没想到这种思想白痴也能介绍外国文学，看来日本永远都会是登不上台面的国家。宇津木小姐，我说得没错吧?不如咱们交个朋友吧!别跟这种不成材的家伙在一起了，不如将今天作为我们相识的纪念日，如何?”

“是你的第几个纪念日呢?”

“这个嘛，请你翻一下公历看看，没有一天不是纪念日!要是我们成为天主教徒的话，三百六十五天，天天可都是纪念日呢!”光一毫不客气地起身抓住秋子小姐的手，秋子小姐往后退，喊着：

“你也不是个好东西!居然拿杀人嫌疑犯穷开心。”

“哎哟!脑筋还真是死板啊!为了追悼王仁，再也没有比献上

我们的吻更神圣、纯洁的事。因果轮回是人生本义，从情人被杀那天开始因果轮回，是无法抹灭的事实。”

“我今天晚上头很痛。”秋子转身准备离去，光一企图追上时，几颗高尔夫球朝他飞去，一颗打中头，接着又一颗打中肩膀。彩华夫人从方才就拿着高尔夫球当沙包把玩，光一一回头，彩华夫人装作什么都不知道，瘫靠在椅子上，视线投向别处。

“你这家伙！”

光一朝彩华夫人扑去，勒住她的脖子，连椅子都倒了。我立刻起身，人见小六也握着空啤酒瓶站了起来。我扑向光一，人见小六也气势骇人地上前阻止，传言他以前是个以打架出名的左派斗士。巨势博士也在场，让我更安心了。他从学生时代起，就是能和十几个流氓单打独斗的狠角色，虽然博士不理会我们的争执，依旧面带微笑喝着酒，不过一旦状况紧急，我想他还是会插手的，让我更是气势大增。

“哼！自以为是保护公主的骑士啊？有种就学西方人一对一单挑！少在那边自以为是了！一群笨蛋！”光一抓起桌上两瓶啤酒，打开瓶盖，一手一瓶，像吹喇叭似的牛饮着，往庭院走去。

“看来得给那家伙一点颜色瞧瞧，大家合力痛殴他一顿，如何？”神山东洋说道。

他们夫妇几乎都在佣人休息室那边聊天，很少和我们混在一

起，不过就算和我们在一起，也很少开口就是了。

“你看起来很有腕力呢!混过帮派吗?”

驼背诗人心直口快这么问。不过因为他总是面带笑容，没什么恶意，所以不会惹恼别人。

“真不敢当啊!居然被这么认为。其实虚有其表，中看不中用啦!”

“若没有像我这种为保护女人而挥拳的实力，就没有谈恋爱的资格。顺应潮流，看来为了美女似乎得练点拳脚功夫才行。木兵卫，如何?法国不是也有所谓驼子剑客吗?”

“内海先生为我写了本诗集呢!题目是《给患有心病的丑女》，有意思吧?还拼命赞美我呢!哪需要什么拳头，就别再挖苦人家啦!对了，我也要回献给爽朗的驼子先生赞美礼。”千草小姐说。

不知为何，我就是对这位丑女没什么好感，因为她的心极度扭曲，表面率直，其实最喜欢嘲弄别人。老是自比丑女，内心却骄傲自负，光是自比丑女这件事，就看得出她的心有多么自卑、扭曲。

“我可没说什么心病啊!纯粹只是歌咏丑女罢了。”

“哎哟!害臊啰?我们明明无话不谈啊!”

“丑女怎能追求丑男呢?丑女就该为了暗恋美男子，暗自烦恼

不已；丑男则是为了丑女苦闷而亡，才有价值啊！拿我相比，西哈诺[①]就不能称为丑男啦！至少人家作的诗比我巧妙，我可是一无是处的男人啊！”

内海双手抱头，他的手指又细又长，指关节突出。他双手遮住大半个脸，几乎看不见表情，只见他倏地起身。

“我要先回房了。为了丑女，今晚就作首诗吧！”

“等等，要不要去散散步？应该不讨厌吧？”

“至少不是很想。”

“这里的庭院不行，因为不晓得光一先生窝在哪里猛灌酒，不如往山毛榉林那边走吧！”千草小姐从架上抽屉拿出手电筒，兴高采烈地边催促诗人，边往饭厅门口走去。

“真是恶心！”珠绪小姐喃喃自语。

“不觉得很可怜吗？”

说话的人是神山东洋。除了他，没有人会在目睹这幕无趣情景时，冒出这么一句话。

“可怜？什么叫可怜啊？千草小姐就像个喜欢操控男人的美女呢！驼子诗人也甘愿被她操控。自以为是女王，还真不知羞耻，分明就是披着孔雀羽毛的乌鸦，省省吧！”

女人还真是洞察坏心眼的天才。比起美好事物，似乎更能清

① 歌剧《大鼻子情圣》中的主角，一位拥有大鼻子的丑剑客。

楚嗅到丑事的气味。珠绪小姐从方才就一直猛喝酒，可能是因为今天心情不好，只好一个劲儿地灌醉自己，喝到眼神都迷蒙了。

“今天就喝个够吧!”

“别再喝了，珠绪小姐。不然等会儿吐个不停，会很难过喔!”

彩华夫人这么说，胡蝶小姐也劝说：

“就是啊!珠绪小姐。你这么猛喝对身体不好，别再喝啦!”

“我知道，可是再让我喝一点吧!这样一直喝，似乎就能看到幻影，是王仁先生被杀的幻影!而且很清楚喔!甚至连一个女人拿着短刀往下刺的表情，都瞧得清清楚楚呢!真是张恐怖的鬼脸，一张充满妒意的脸。”

“别再说了!今天大家就早点休息吧!”

“好啦!对不起。”

珠绪小姐抓着彩华夫人的手，不一会儿便啜泣起来，看来他们姑嫂感情颇为融洽，秋子小姐还是大嫂时，两人常常发生冲突，从那时就结下梁子。后来彩华夫人搂着哭泣的珠绪小姐离去。

过了十分钟后，有位女佣慌忙地追过来说：“太太，小姐一直吐，好像很难过的样子，快请海老冢医生……”

海老冢闻言，猛然抬头说：“真是的!居然要医生照顾醉酒女

人，就算女王我也不屑!”一副火冒三丈的样子。

“去拜托琴路小姐吧。”

“是。”

琴路就是诸井护士的名字。约三十分钟后，女佣再度回报，珠绪小姐已沉沉睡去，那时是十点零五分。因为光一回来了，所以大家纷纷起身，准备回房睡觉。

“干吗?我回来大家就跑光啦!好啊!走啊!走啊!我一个人也落得安静。”

大家一听他这么说，纷纷回房去了。不久后，传来不知是酒杯还是酒瓶破裂的声音，打开门瞧瞧楼下发生什么事，只见彩华夫人脸色大变跑过来。

“发生什么事了?”

“那家伙趁我收拾东西时，突然……”

只见她浑身颤抖，整理了一下情绪，才穿过走廊往自己的房间走去，耳边还传来室内靴的叮当声。我想起狗鼻子刑警的话，有股莫名的不安。

我敲了敲巨势博士的房门。

“如何?找到什么线索了吗?”

“哪那么快啊?我又不是福尔摩斯，还一头雾水呢!我想这段时间，比起犯罪事件，情欲的杀伤力可能更强烈吧!这里的明争暗




斗可真令人叹为观止，害我得拼命克制对东京爱人的思念，免得昏倒呢！”

“对了，莫非王仁被杀的命案现场，留有彩华夫人靴子上的铃铛？”

“如您所察，就在床下。”

“不会吧！这是怎么回事？难不成彩华夫人是头号嫌疑犯？”

“不会吧！就算猫也不会戴着铃铛去捕鼠啊！这张图是大家的房间配置图（见56页），是谁决定的呢？只有内海先生一个人住楼下吗？”

“这个嘛，我也不太清楚，要不要去问问一马？”

我们前往一马房间。因为彩华夫人正在更衣，所以我们在门外等了一会儿。

“请进。彩华从昨晚就来我房间睡，她怕土居光一对她乱来。”

“因为事情不太寻常嘛！不知是谁有什么企图，若今天的事件也是诡计的一环，那母亲大人生日那天，不晓得会发生什么事呢！到底是谁拿走钥匙呢？老公，用绳子闩一下门吧！不，还是用铁丝比较牢靠。”

“没必要这么神经质吧！巨势来了，凶手跑不了的。”

“巨势博士想知道客人房间是谁配置的，为何只有内海住楼

下?”

“是内海自己要求住楼下，说什么懒得上下楼，而且离洗手间又近。至于其他人倒没有特别要求，只有土居光一是我坚持分配的，因为彩华不愿意和他同住二楼，所以二楼虽还有空房，不过还是请他睡楼下和室。”

“要是没有客人来，通常不会使用这栋房子，都是住在主屋那边，珠绪房间所在的二楼那三间，就是我们的房间。”

“神山东洋和府上有什么利害关系吗?”

一马犹豫了一下才说：“神山以前是父亲的秘书，后来辞职了。不过他似乎握有父亲把柄，也经常出入这里，大概他们之间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吧!就算问父亲，他也不愿意说，所以根本无从了解。去年辞世的母亲十分厌恶神山，因为母亲极度讨厌他，也许她知道什么秘密也说不定，不过这全都是我的想象。总之我父亲毕竟从政过，遭人勒索也是理所当然吧!为人子女的我不方便过问就是了。”

“常常来吗?”

“一年大概来个四五次吧!他现在的妻子曾是我父亲的爱妾，从前是新桥一带的艺妓。他常大方地带她回来，在我家住个几天才走。对了，去年我母亲过世前两三天，他们也有来，碰巧遇到母亲病危，听说她老人家过世前一天，还将佣人支开，不晓得和谁

争吵。所以也曾怀疑遭勒索的人不止父亲，还有母亲，不过纯粹只是我的猜想而已。”

彩华夫人的华丽睡衣令人瞠目结舌。这是其中最华丽的一件，中国风设计中带点西洋缀饰，配色也很巧妙。

“夫人不觉得太华丽了吗?”

一听到我这么奚落，一马苦笑着说：

“像这么华丽的睡衣起码有十四五件吧!明年这时恐怕会增为几十件啰!她抱怨一件睡衣只能连续穿两晚，实在可惜，方才还一边咒骂土居光一一边换呢!这房间没放她的和服，她习惯早中晚各换一套和服，然后换个发型，再变个首饰，如此费心装扮，真令人称奇。”

一旁的彩华夫人只是微笑，没多说什么。一举一动都能成为话题的她的确为一马所深爱着。多么惹人怜爱啊!根本就是为了夜晚而生的女人。虽然彩华夫人有可能是杀人犯，不过我想根本不可能，怎么想她都是个可爱、美丽、拥有天生迷人风采的女人。

回到房间后，京子神情不是很愉快地对我说：

“方才老爷差佣人过来，要我们明天用完早餐后去找他，他说本来想过来和我们打声招呼，可是身体微恙，不太方便。”

不是什么好消息。歌川多门因为感冒，加上酗酒，所以肚子

不适。我们来的那天，他从早上开始就一直昏睡。已从政界引退的他，每天就是到村子里找人下棋，因为日子很无聊，有时也会在晚餐时间到别墅用餐，不过还没和他打过照面就是了。其实我们在心里偷偷祈愿，希望至少在我们住的这段期间，他的病都不要好。

“那个叫下枝的女佣是个很可爱的女孩喔!今年才十八岁，不晓得和琴路小姐处得如何?”

“别说了啦!我今天已经听够多狗屁倒灶的事了。”

我因为多喝了点酒，觉得有些累，一倒头马上沉沉睡去。

第六章　第二桩案件

翌晨，警官一行人于六点前抵达，似乎已经掌握线索。

从昨晚进行至深夜的解剖工作，发现了新线索，鉴识人员们天未明便飞车赶来。

由王仁的徒弟和有往来关系的出版社老板、员工，负责处理王仁后事，他们预定搭昨晚夜车于中午抵达。解剖后的王仁尸体，也会在中午时分运来，随即火葬，今晚应该会彻夜守灵。

警官们等我们用完早餐，来到饭厅。猎犬警官礼貌地鞠了个躬，说：

“一大早就让你们耳根不清静，真是不好意思。因为解剖后发现惊人事实，恕我迫不及待想向各位报告，也希望能听听各位的意见。望月先生被短刀刺杀前，曾服用大量安眠药。可是就我们的调查，望月先生并没有带安眠药，而且调查结果也显示，也许是别人事先让他喝下。”

“啊！”秋子小姐轻声叫着，“安眠药莫非就在那瓶牛扁汁

里?”

“没错,您有想到什么吗?”

“我昨天早上莫名其妙地想睡、头昏,正觉得奇怪,而且……”

“而且什么?”

秋子小姐环视在场的每个人,说:“珠绪小姐不是也说过她想睡、头有点昏吗?她八成也喝了吧?方才脑中突然闪过这件事。”

只有珠绪小姐还没现身。肯定是因为宿醉厉害,连早餐也没胃口。

“平常都是由谁煎煮牛扁汁?”

“因为王仁先生是珠绪小姐邀请的客人,可能是珠绪小姐自己来,或差使女佣弄的吧。不过上个月开始,请来坪平先生专门料理三餐,所以有时坪平太太也会煎煮,早晚各弄一次。因为王仁先生不喝茶水,除了酒以外,只喝牛扁汁。”

彩华夫人说明完后,千草小姐接着说:

“记得不是昨晚,应该是前天吧,牛扁汁是由珠绪小姐亲自煎煮的,因为我也在一旁帮忙。后来因为小炉子不够,坪平太太还问珠绪小姐要不要交给她来弄,可是她的个性就是讨厌别人插手,但是断然拒绝别人又不太好意思,于是珠绪小姐便和坪平太太一起煮好牛扁汁,冷却后倒进玻璃瓶,那时彩华夫人不是也在

场吗?”

“是啊!我正在做肉饼,那是我唯一的拿手菜。”

“后来还烤了鳗鱼呢!”

“感谢两位详细的说明,真叫我们这些平民百姓边听边流口水。”

猎犬警官故意露出揶揄笑容:“两位小姐、夫人、坪平夫妇五个人在煎药时,还有看到其他人出入厨房吗?”

“记不太清楚了耶!因为那些男士们也常出入厨房啊!内海先生每天都嚷着怎么都没下雪呢?他说他想用雪冰敷一下双脚,真是个怪人啊!丹后先生则是来倒冰水喝,因为厨房才有冰水;人见先生和王仁先生过来拿啤酒,一马兄有时也会过来拿点东西。对了,那天宇津木小姐也在啊!”

“是啊!一直都在啊!那天不是在做荞麦面吗?我去见习,顺便帮帮忙。珠绪小姐将牛扁汁倒进玻璃瓶时,我也在场。”

“这么说,牛扁汁一直都在厨房啰?”

“珠绪小姐将锅子靠近水龙头,用水冷却后,再倒进玻璃瓶送到王仁先生的房间。除了她以外,应该没有人有机会碰吧!”

千草如此断言,环视众人征求赞同。

“也就是说,将牛扁从袋子取出放进锅里,打开炉火煎煮,煎完后再倒进玻璃瓶拿过去的,都是由珠绪小姐一手包办的啰?”

“是的,没错。”千草一脸认真地回答。

“王仁是因为服用过量安眠药死的吗?”

“不是，是昏睡后惨遭短刀刺死的，虽然一次喝完加了安眠药的牛扁汁可能会致死，不过因为宇津木小姐有喝，珠绪小姐也有喝的样子，况且望月先生只喝了三分之二，应该不到致死量。”

“用安眠药杀人不就得了吗?为何还要费两次功夫呢?这是不是暗示什么?虽然警官先生说是昏睡后惨遭杀害，不过也不能排除下药与刺杀根本是不同人干的可能吧?还是有什么可以证明是同一人所为的证据呢?”

“这的确是一大疑点，是否为同一人所为?为何不用安眠药杀害?这些问题都有待厘清。不过能确定的是，望月先生喝下有安眠药的牛扁汁，并在昏睡中遭人刺杀，这两件事是事实。如果这两件事是同一人所为，凶手若不是不知道安眠药的致死量，就是使用安眠药的目的只是为了让被害人昏睡而已，因为若想杀人，不可能用这么少的剂量。”

“不觉得像恶作剧吗?要是她的话，倒有可能这么做喔!因为怕他偷吃，干脆让他昏睡，所以倒了点安眠药在瓶里，可能抱着好玩心态吧!”驼子诗人笑笑地说。警官想了一下，说:

“也有可能，或许只是想恶作剧。可是今早鉴识煮过的药草，发现安眠药不是直接掺入玻璃瓶，而是边煎煮边加入的。”

“那天在厨房做荞麦面时，气氛很热闹。”

一听秋子这么说，千草小姐立即接口：

“是啊！还真热闹呢！不过煎牛扁汁的炉子靠近门边角落，我们是站在距离有点远的窗户那头，若没什么要帮忙，是不会有人走过去的。那边只有彩华夫人在做肉饼，还一直抱怨牛扁的味道很难闻呢！”

“是啊！我最讨厌那种煎草药的味道了，讨厌死了！好臭！”

“那天光一先生不是还抓了条大蛇吗？”

“大蛇？”

“约一尺长的青蛇啊！藏在庭院里，说什么要帮晚餐加菜，叫人拿菜刀过去给他，没想到宇津木小姐还兴奋地跑去看。我最讨厌蛇了，根本连看都不想看。”

“我也很怕蛇啊！可是又克制不了好奇心。”

“坪平先生他们也吓得跑走呢！居然还吓得从窗户跳下去。”

“珠绪小姐倒是不怕蛇，还用手抓呢！”

一听驼子诗人这么说，千草小姐一脸不以为然地说：

“是喔！她喜欢那种东西啊？明明是个连皮箱都提不动的千金小姐。我们根本连看都不想看，你说对不对，彩华夫人？我们根本就不想理睬土居光一那种人，活像素盏鸣尊[1]似的，怪里怪气。”

---

① 素盏鸣尊，日本神话中，天照大神的弟弟，个性非常凶暴，拿着天丛云剑斩杀八岐大蛇。

“素盏鸣尊是吗?原来如此。若夫人好比天照大神[1]，那千草小姐呢?”

“丑女面具吧!”

这下真的触怒千草小姐，“西哈诺二世”不得不收敛点。

“光一先生，平常你不是老爱胡扯吗?怎么这时候这么安静啊?是不是素盏鸣尊不屑理会凡夫俗子?”

“因为我是个只和美女说话的绅士。”

这时不晓得是谁打开门。

门一开，有个年轻女人摇摇晃晃几乎站不住，是一名叫做八重的女佣。她手扶着门，看了一眼大家后，瘫软地跌坐在地上。众人心想到底发生什么事，后来才晓得，竟发生了令人无法置信的事。

“小姐她……”她几乎发不出声音。

“咦?什么?”

“被杀了……”

猎犬警官对我们说：“各位暂时先待在这里不要动。”

随即与南川巡警赶往现场，只有巨势博士和一马获准随行。

约过了四十五分，巨势博士一个人先回来。

“珠绪小姐死了吗?”

① 日本皇室的祖神。

“嗯，他杀的。”

“是下毒吗?”

“不知是否又被灌了安眠药，不过她是被人用电线勒死的。”

“啊!”在场两三位女士同时发出惊呼，出声的大概是胡蝶小姐、彩华夫人和秋子小姐。

“也许是自杀啊!巨势先生，畏罪自杀。”千草小姐说。

“或许吧，也有那种看起来像被勒死的自杀事件，可是珠绪小姐怎么想都是他杀，凶手似乎是趁她喝醉熟睡时，予以杀害。”

“有什么关于凶手的线索吗?”我迫不及待地问。

“没有任何线索，而且也没有遭窃迹象。”

在座的人顿时陷入一片沉默。

“真是奇怪啊!到底是怎么回事……?”

千草一脸讶异，陷入沉思。

【附记】

现在要找出真凶还太早喔!因为未来会陆续发生杀人事件。我敢断言，就算读者全部看完，也只能从读到的事实中找到模棱两可的证据来推论凶手是谁，当然也不会独厚巨势博士，让他握有独家线索，追查到真凶。

为了因应此次悬赏活动，狗鼻子和猎犬警官这两个角色得塑造得稍微市侩、喜欢胡乱猜测，或许会让您又重新锁定凶手也说不定，在此致上十二万分歉意。谁叫他们老是乱猜，所以才没本事逮到凶手。不过我为人还算坦荡、公平就是了。

关于法医学方面的知识，幸亏有好友长畑一正先生帮忙，身为推理迷的他，在推测凶手这方面，可是我多年来最强劲的对手之一，所以我们之间积怨至深，他总能准确地抓住问题关键，识破谜团，真是令人倍感棘手。

还要感谢郡山千冬、东京医大的浅田一博士，总是不厌其烦地给予许多意见，在此致上十二万分谢意。拥有法医学权威头衔的他们，后来也被连哄带骗地成了读者。基本上，推理小说就是要施展各种诡计，当然对读者没此必要啰！

最后递上战帖给挑战解答篇的各位，以及江户川乱步先生、木木高太郎先生、猎犬警官、狗鼻子先生、书呆子先生和鬼点子小姐。

坂口安吾

第七章　身为侦探小说迷的老政客

珠绪是被熨斗电线绕颈两圈勒毙的，这台熨斗原本放在房间架子上。

行凶时间大约为十二点到凌晨两点之间，因为喝得烂醉后熟睡，所以完全没有抵抗和施暴痕迹，盖在胸部以下的棉被也整整齐齐的，蚊帐还挂着，只是根据女佣所言，本来她习惯开着枕边红色纸灯笼睡觉，但灯是关上的。此外，房间内部也没有翻找过的凌乱景象。

只有一件事很奇怪。

珠绪小姐因为喝醉，吐得乱七八糟，枕边报纸上放着脸盆、茶壶和杯子，在茶壶和杯子里发现些许吗啡粉末。

脸盆周围也有少许溢出的白色粉末。举起杯子一看，杯底有些许白色沉淀物。发现一切的是狗鼻子，他询问了昨晚负责照顾的女佣富冈八重，她是个年约二十六岁、有张圆脸的可爱的乡下女孩。









“这杯子里是盐水吧?”

“不,是纯水。”

根据女佣所言,因为珠绪小姐想吐,所以她赶紧拿脸盆过去,然后调了些盐水倒进水壶给她漱了一次口,可是她说不喜欢盐水,要换成纯水。

于是她到厨房倒了些纯水到水壶和水杯里,还顺便拿了水桶和抹布,擦干净弄脏的地方。

女佣回客厅请海老家医生前去看看,却遭到怒斥,命其退下。只好请诸井护士过去看一下。那时珠绪小姐呕吐状况已经改善许多。

“脸盆里都是秽物,拿去换一个。”

因为诸井护士这么说,女佣便用报纸垫着拿了新脸盆过来,然后将满是秽物的脸盆拿去清洗。

因为后来就不再吐了,所以脸盆里只留有少量胃液。

“小姐是用纯水漱口,是吧?”

“这个嘛……”

只见女佣一脸茫然,仓皇失措,一副泫然欲泣样。

“这个白色粉末是你拿脸盆过来时就有的吧?”

女佣简直快哭出来了。她大概是那种看到血就会昏倒的女孩吧!不知所措的她,涨红着脸,直说她不知道到底有没有。一看就

知道是那种脑袋不太灵光，有点笨拙的女孩，可是她却突然抬起脸，说：

“我离去时，杯子里的水还有八分满。”

事实上，水杯里的水的确是八分满。连同水杯的水与水壶一起送回本部化验后，隔天报告出来，确实有吗啡。

依诸井护士所言，她只是帮忙按摩背部，纾缓呕吐情况，并没有给予任何药物，也没有施以特别治疗。所以解剖结果，胃中没有吗啡，呕吐物也没有吗啡。

王仁惨遭杀害时，我望着尸体，心里有种痛快感。这家伙真的死了吗?应该不是糊弄人吧?竟然担心成这样。现在不是谈论我心情的时候，总之我大概很希望王仁就此消失吧！

因为我和王仁的作风截然不同，贬抑我的人都会称赞王仁，对王仁评价很低的评论家，则会给我很高的分数。就像这样，立场不同的作家就算彼此对立，也不能算是真正嫉妒。因为作风本来就大相径庭，所以也没有所谓胜负之争。

因为丹后弓彦与王仁都是属于才华洋溢之人，观察人的视点和思考角度也差不多，所以才会有两虎相争的竞争感，被王仁那野性奔放的文采所折服的丹后，肯定怀着强烈嫉妒心。其实作家对流言飞语一向处之泰然，不过每个人个性不同，当然反应也不尽相同。

珠绪十分了解这情形。虽然丹后和王仁都对珠绪有好感，不

过珠绪很恶毒，将才能不如人的丹后玩弄于股掌间，真的很过分。丹后表面是个冷静、高傲又爱装模作样的人，内心却充满针扎般的创伤，恰巧珠绪最喜欢捉弄这种人。

对于王仁遇害一事，我很想举杯庆贺，根本懒得思考凶手到底是谁、犯罪手法为何。这次看到珠绪被杀，我开始深刻思考许多问题，譬如一马的信、受邀而来的客人们等相关问题。

因为山中夜晚特别寒冷，就算时逢盛暑也得关上防雨板，珠绪小姐房间走廊的防雨板当然也紧闭着，而且上了门闩。可是乡下地方通常没有关房门的习惯。

不论是从我们住的别墅，或从主屋那里看来，珠绪小姐的房间都十分隐蔽，是个容易藏匿人的死角。加上这座庭院有两座瀑布，一座只有一丈深，另一座则高约六十尺，是三层合流的飞瀑。一到深夜，根本搞不清是瀑布声还是枪响声。此外因为主屋就位于瀑布下方，声音更是嘈杂。我们住的别墅南面还好，可是房间位于北面的我和其他人，可就为此声音所苦。

我们文人属于精神分析派，因为一旦钻牛角尖，很容易将每个人都一视同仁地视为犯人，但就算思索各种犯罪手法，也不见得能理出头绪。

歌川多门老爷请我们用完早餐后，过去他那儿一趟。本来想借着这番骚动，找个理由推托，可是他还是派了下枝小姐过来，请

我们过去一趟。

“没想到会发生这种事。”

“是啊!”

下枝小姐抬起她那天真烂漫的美丽脸庞凝视着我。那眼神十分灵巧、清澄而平静，是那种永远只想着美好事物的眼神。

这个天真可爱的女孩，真的是多门老爷的爱妾吗?我实在不相信。这身体还是未成熟女孩的身躯啊!

“歌川先生心情不会很慌乱吗?”

“不会，他已经冷静下来，像平常一样。”

我们过去时，他果然还是老样子。

已经完全感受不到他对我们的愤怒。想想我还真是杞人忧天，这个人算是英雄豪杰型的大人物吧!许久未见，他丝毫不显憔悴，反而更生龙活虎。

“哎呀!你们来得正好。本来想过去找你们，可是我这阵子感冒，胃又不舒服，实在不方便。人只要一闲下来就容易病痛，不活动活动身体就变得脆弱。虽然曾经怨恨你们，不过事情都已经过去了，反而有种怀念，也许我太任性了吧!”

多门老爷似乎心情不错，像慈父般温柔。明明宝贝女儿惨遭杀害，这位长者还能平静面对，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也不刻意装腔作势，对于他这番态度，我竟有一丝感动。虽然知道这位长者

平常根本不管家中大小事，其实这样的人才会对别人的事特别激动，当初我和京子的事就是，听说他发了好大的脾气。或许生气和悲伤这两种感情不能同等视之，但面对这样的他，让我不由自主地想挑弄一下。我说：

“今天发生的事真是令人感到遗憾，您心里一定很不好受。”

“没这回事。”

老人企图掩饰。除了刻意掩饰之外，嗅不出其他神情，只感受到他那股别扭脾气。

“也许这一切都是我的错，就是有我这样的父亲，才会生出那两个怪胎孩子，肯定是这样吧！不过有件事我很纳闷。”

多门老爷沉默了一会儿，又马上恢复开朗神情。

“也许是我自寻烦恼，因为身体已经麻痹，才总想些无聊之事吧！”

“不晓得这么说会不会很失礼，其实抱持漠然态度往往伤得最深。”

“好了，别再说这件事了。特地请你们过来却来不及准备什么，就请收下这个纪念品吧！这是我去北京旅行时买回来的八大山人作品，缥缈静寂，足以抚慰人心，这就是所谓的孤独吧！还有，这是给京子的，是我去乡下地方意外发现的领带夹。我独自在乡间闲逛时，发现有个人竟将这东西别在奇怪地方，这可是钻石，足足有

十八克拉。就算戴着这东西在路上走，也没人会觉得是钻石，心想只是普通玻璃珠吧!不过想想，这样也好，才能平安无事一路戴着回日本。连我死去的妻子也觉得我在开玩笑，后来随手一扔不晓得丢到哪儿，最近才找到。”

多门老爷出手大方，毕竟是十八克拉的钻石，肯定不是笔小数目吧!虽然事情经过有些诡异，不过那幅八大山人的画作，肯定是件稀世珍品。多门老爷将旧爱当成女儿般疼爱，对我们自然地流露温情。

这时我突然注意到，这房间的书架上摆放着各类书籍。虽然主要是历史类书籍，不过也有小说，多半是翻译推理小说，有范·达因、泪香[1]；名著方面则有《基督山恩仇记》、《悲惨世界》、《飘》等翻译小说。

“您喜欢看推理小说?”

听我这么一问，只见多门点点头，说：

“年轻时喜欢读泪香之类的小说，出外漂泊时，为了打发时间而喜欢上推理小说。我的朋友冈仓天心[2]是个推理小说迷，家人担心他喝酒伤身，所以晚上不能在家里痛快地喝，只好每晚都来找我，讲柯南·道尔等人的推理小说给我听。每次情节一进入

① 指黑岩泪香，早期日本推理小说家。

② 冈仓天心确有其人，是日本美术家。

高潮，他就故意闭口，催他快点说下去，他就会推托说：'今天就讲到这里，少安毋躁，想继续听下去的话，就再拿瓶酒来吧!'以此为诱饵，刚好每次都讲完一篇故事呢!最近的推理小说蛮有特色的，微妙又错综复杂，阅读时的确很有趣，不过不太适合作为小酌一番的诱饵就是了。"

"我也是个推理小说迷，您比较喜欢谁的作品?"

"我很喜欢英国女作家阿加莎•克里斯蒂，范•达因和奎因的风格比较做作，读起来不是很愉快。每次去丸善书店，几乎都是买推理小说。"

老人从书架一角拿出一叠厚厚的外文书给我看，果然全是推理小说，不但有克洛弗兹[1]，还有红发男、席哥玛和千面人等。

"那么关于这次事件，您有何看法呢?"

老人又沉默了半晌。

"杀死望月先生和珠绪的凶手应该是同一人吧?如果是的话……"他又噤声了一会儿，"可是怎么说呢?矢代先生，你的看法呢?不管是任何人都有可能杀人，不管是谁都有可能犯罪，没有人能例外。"

多门的双眼突然熠熠生辉，他并没有刻意回避眼神，直盯着我们，似乎想说些什么，嘴巴微微动着，可是想一想又把话吞了回去。

① 克洛弗兹，爱尔兰推理作家。

第八章　唯一的不在场证明

离开多门那里准备回别墅，途中经过珠绪陈尸的房外走廊时，从房里走出一位穿着连身洋装、约莫三十出头的女人，她出声叫住我们：

“不好意思，请留步。请问尊姓大名?”

“你是……?”

“我是警察，为了记住大家，所以想问一下名字。”

“哦哦，原来如此……这么说，莫非你就是鬼点子?”

“嗯。真失礼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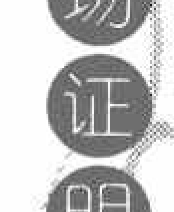
鬼点子小姐扬起两道柳叶眉，说：

“那你又是谁呢?哦哦，我知道了，来这里的男女都不是泛泛之辈，不是作家就是女明星，都是一些令人讨厌的情痴，总是给自己最亲密的人添麻烦，结果还不是落得这般下场。”

“哎呀!您说得是。对了，侦办得如何?是不是掌握到什么线索了?凶手是哪个家伙啊?”





“你问太多了。”

“不好意思，失言了。”

我正要离去时，突然被她抓住手腕，拉到一旁。

“你还没告诉我名字啊！”

“这个嘛，用你那聪明的头脑猜猜看啊！威胁别人报出姓名可是触犯人身自由喔！哈哈哈！”

惹恼鬼点子的我，迅速逃走。

下午三点，我和巨势博士、一马夫妇在一马房间聊天。

为了迎回王仁遗骨，帮他出版全集的出版社老板、总经理、年轻职员与王仁的一名弟子于上午抵达，可是经过解剖的王仁尸体尚未从本部运回来。运来后会立即火化，这村子虽有焚尸工，却没有像样的火葬场，都是露天堆起柴薪，花上一整晚处理。

由我们这群对丧礼程序根本一知半解的人，组成治丧委员会，筹划相关事宜——像是准备一间空房迎回王仁遗骨、聘请和尚诵经、与火葬场方面联络等程序，还有布置灵堂用的黑幕。不消一会儿工夫，大厅就已布置好一座灵堂。

我一直有个秘密想对巨势博士说，总算逮到机会。

“有件事只想对你们两个说，昨晚我回房后，因为睡不着，所以出去散步。虽然记不太清楚时间，大概十一点左右吧，那时京子已经睡了，我想她应该不晓得。”

“嗯，不过迷迷糊糊中记得你回来过。”

“我走出饭厅，打算往山毛榉林那边走去，可是走到内院木门，突然改变心意折返庭院，沿着水池往中央的梦殿走去，想从那里绕到凉亭，当我登上瀑布潭顶端时，看到下方钓殿流泻出灯光，一眼瞥见有个女人身影消失于黑暗中。虽然我没有追上去看清楚，不过她确实是从钓殿出来，可能正绕过多门老爷房门外，准备往厨房后门走去吧！虽然确定是个女的，可是完全看不清楚是谁。过了一会儿，有个男的从钓殿出来，蹲在水池边洗手，原来是海老冢医生，穿着短袖衬衫和裤子。我用手帕擦擦手，往庭院假山那边走去，一回头发现那女的不见了。我看到的就只有这样，后来觉得在外面待太久，便回房去了。”

那座梦殿，是多门老爷以圣德太子的梦殿为范本，缩小比例建造而成的。钓殿则是以典型和风殿堂为蓝本所打造的茶室，里面有铺着榻榻米的和室和摆置中国风桌椅的房间。

“这样啊，那海老冢医生昨天也是在钓殿过夜啰？最近他几乎每晚都在那里睡呢！我通常不太注意这种事，所以就算村里的谁来我家住，也不见得知道，反正我们家也没有一定得经主人许可才能留宿的死板规定，所以主人和佣人是分开生活的。海老冢医生算是家里成员之一，晚上过来时大多都会留宿一晚，毕竟到医院得走上一里山路。海老冢医生也是个怪人，从来不住主屋，不知

从何时起便固定在钓殿过夜。如果有急诊病患，就会被叫回医院，昨晚也是，不晓得发生什么事就是了。”

“那去问问八重好了。”

彩华夫人拿起电话，打给女佣八重。碰巧她有事去村子，来的是诸井护士。

“诸井小姐今天没去医院吗?”

“嗯，今天警方找我问话，一直耗到快中午，再加上南云老人家从早上就闹肚子疼，得帮他打针。”

“是由良婆婆吗?”

“不，是南云老先生。”

“昨晚医院有急诊病患吗?”

“没有。”诸井护士冷冷看了一马一眼，这么回答。

“那么你昨晚没碰到海老家医生啰!”

“我想应该没有。”

“海老家医生昨晚在钓殿过夜吗?”

“今天是早上在家，至于他昨晚在哪儿，我就不知道了。”

诸井护士冷冷地别过头，一副我什么都不知道、别问我的样子。

“已经没什么要问的吧?”

“嗯，辛苦你了。希望别因为问些怪问题坏了你的心情。”

“如果想知道海老冢医生和女人们之间的事，我想千草小姐应该比较清楚。医生每次留在钓殿过夜，千草小姐半夜大概都会过去一次。各位也许不知情，不过底下的人可都清清楚楚。千草小姐这个人，如果要去会情郎，绝不可能偷偷摸摸，反而一副很光荣的样子呢！”

她直盯着我们瞧，毕恭毕敬行了个礼后，便转身离去。

“这女的真是做作别扭，该不会连体温都是冷的吧？”

“这可不一定，搞不好有着光滑细嫩又丰满的好身材呢！”

巨势博士竟脱口而出如此轻佻话语，让在场女士为之一惊。

“如何？博士，有没有比较可疑的人选呢？”

“还没有什么头绪。”

“难道警方还没掌握到什么证据吗？”一马这么问，只见博士双手背在后脑勺，边搔头发边露出有点邪气的笑容。

“完全没有。不过警方很认真地进行搜查，应该会渐入佳境。首先，到底是仇杀、情杀，动机尚未厘清。”

“这和流浪汉行窃失风杀人的例子可不同，应该是桩谋杀案。况且你也嗅出和事实有所出入的地方，不是吗？”

“啊？什么意思？”

“大博士还故意装傻，真是过分。听听就算了，反正这只是门外汉的意见。珠绪小姐离开王仁寝室是十一点十五分，那时我还

醒着，听到珠绪小姐边哼着香颂边快速走下楼，我下意识瞄了一眼时钟，然后关灯就寝。珠绪小姐并没将王仁房门上锁便离去。两小时后，宇津木秋子小姐前往王仁房间时，却发现房门上锁。她回房拿钥匙再回去时，王仁还鼾声大作地熟睡着，怎么摇也摇不醒。于是秋子小姐故意留下打火机，锁上门后离去。翌晨，珠绪小姐发现王仁尸体时，房门却没上锁，这到底意味着什么呢，博士?”

“嗯，我也听到珠绪小姐边哼着香颂边离开的声音，矢代大师觉得这隐含着什么意思呢?”

“我怎么会知道?我只知道凶手一定有王仁房间钥匙，王仁还活着时锁过一次门，杀害他后，没锁门便离开。也许宇津木小姐打开门进去时，凶手就躲在房里，对吧?”

“嗯，可能吧!”博士直截了当回答。一马、彩华夫人、京子顿时脸色大变，我也莫名其妙紧张起来。

“咦?真的吗?我只是随便说说，毫无根据啊!凶手到底躲在哪?”

“这个嘛，如果宇津木小姐没说谎的话，凶手大概也只能暂时躲在命案现场，也就是王仁床下，没其他地方可藏身。这是猎犬警官、狗鼻子、书呆子刑警们的推测，不过充其量也只是猜测罢了。”

女士们紧张地叹了口气。

"为什么会躲在那里?"彩华夫人大声问。

"这个嘛，要说明什么理由的话，可能会被凶手耻笑吧!毕竟还没有任何假设，搞不好凶手根本没躲在房内。"

"凶手有可能不在房里吗?"一马问。

"也有可能，凶手耍弄诡计，事先演练了许多犯罪技巧。或许也不能这么想，也就是说，凶手可能是临时起意犯案，在没任何心理准备、进退维谷的状况下，不得不杀害王仁先生和珠绪小姐。"

一马像忽然想起什么似的，抬起头说:

"前天王仁惨遭杀害，我工作到凌晨三点，因为彩华跑来我房间，被吵醒的我索性起来工作。去年开始写些关于法国代表诗派的散文，不过进展不是很顺利。记得大概是一点左右，听到隔壁传来钥匙插孔声，虽说夜深人静，不过瀑布声音太吵，所以听得不是很清楚，因为听不到脚步声，所以分不清是出来还是进去。"

博士点点头，说:"原来如此，要是凶手的话，未免太粗鲁了些，可能是宇津木小姐吧!请问尊夫人一直都睡在这里吗?"

这问题有些突然，让一马吓一跳。

"是的，前天和昨晚都是。"

"那么歌川先生的确工作到凌晨三点啰?"

"是的，不过那是前天的事，昨天很早就睡了。"

"尊夫人一直到凌晨三点都在睡觉是吧?"

“是的，一直都在睡。”

“这么说，这里终于有一位人士具有不在场证明，其他人都缺乏证据证明自己的清白。惨遭杀害的珠绪小姐，像刻意被安排睡在特别席一样，不论是地点、条件都很容易下手。对了，歌川先生母亲的忌日是何时?”

最后一句话让一马脸色大变，显得有些困惑的他，愣愣地说：

“下个月九号。那天应该会发生什么事吧?”

“也不见得，不过还真搞不懂呢!到底那封恐吓信和这次杀人事件有何关联，还是摸不出头绪。也不确定杀害王仁先生和珠绪小姐的凶手是否为同一人，不过倒得留意那封恐吓信就是了。”

这时佣人前来禀报，王仁尸体已经运到。

第九章　火葬归途

在大厅里的灵堂举行过诵经和焚香事宜后，以大八车[①]载着棺木往火葬场驶去。特地前来处理后事的男人们不用说，一马、木兵卫、人见小六、丹后弓彦、博士和光一，就连神山东洋也一起护送棺木前往火葬场。驼子诗人像森林女巫般拄着拐杖来到玄关时，站在外面的娘子军彩华夫人看到，说："内海先生，还是别逞强吧!至少得走个半里山路呢!不好意思，恕我失礼了。"

"就是啊!这么大的家只留下我们几个女人，感觉好寂寞啊!"秋子小姐说。

"哎哟!内海先生还真是受欢迎呢!"千草小姐故意大声冷笑，"要去就去啊!难不成想留下来当美女们的玩具?不至于这么笨吧!"

千草小姐的个性还真是刻薄。可能因为长得不漂亮，所以心也自然变得扭曲下流，才会说出如此低俗言辞。不过驼子这家伙也

① 大八车，江户前期一种大型货运车。

是个怪人，居然对没什么大脑、粗鲁无礼的千草小姐有好感，还真是不可思议。只见他似乎心情很好，傻笑着说：

“是啊！我要去，王仁那家伙没我引渡可不行啊！不然就无法安心上西天了。”

他落在队伍后方一跛一跛地走着。彩华夫人和他并肩齐走，一直送到门外。

穿过森林，终于来到山谷底杳无人迹的火葬场。四周围绕着一望无际的平坦草原，远处矗立钵状的山脉，山鸠在森林间啼鸣。火葬场的柴薪已经架起，旁边有间焚尸工人守夜用的小屋。

再次开始诵经、点火。一想到那旁若无人的彪形大汉，身躯即将随烟消逝，心中真是感慨万千。

我们决定明早再来迎回遗骨。不知不觉天色昏黄，浮起薄薄烟尘。山谷逐渐笼罩于烟雾中，群山被晚霞照成了暗紫色，蝉声泣啼，这是深刻留在我记忆深处的夏日夕阳山景，却还不是蝉鸣的时节。

内海果然极度疲累，脸色愈来愈惨白。

“喂！驼子先生，你上车，我来推吧！回程的大八车应该比较轻。鬼气森森、醉生梦死，还真是个拖着老朽身躯的奇怪贵公子，快坐上去吧！快啊！”

“妖怪可是变幻莫测、长生不死的。那我就不客气啦！”

待内海缓缓登上大八车后，车子随即启动，光一在后面帮忙推车，走上陡峭山路。

接着是僧侣们与一马、神山东洋，再来是丹后弓彦、小六、木兵卫，加上巨势博士和我缓缓走着。

弓彦突然露出嘲讽神情，环视着我们，说：

“珠绪小姐的事我不清楚，不过杀害王仁的，应该是我们四个其中之一。巨势君也是这么想吧?”

冷静的木兵卫连哼都没哼一声，完全不予理会，继续往前走。过分正直的人见小六则稍微喘着气问：

“咦?为何说是我们四人呢?”

“我们四人中嫌疑最大的就是你吧!因为你是那种老谋深算，什么事都藏在心里，又很会察言观色之人。所以王仁和珠绪小姐是你下的毒手，对不对?”

“所以才说凶手是我们四个其中之一?”

“干脆就承认人是你杀的吧!你也是个作家啊!我们都是搞创作的，说话本来就比较口无遮拦，况且我也不是什么神探。”

虽然弓彦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不过还是露出讽刺的笑容。

“若王仁是因为盗匪失风而惨遭杀害，未免无趣了些。还有，我只是打个譬喻啦!也有可能是一马为了妹妹的事找王仁谈，搞不好王仁太过无礼，所以一马一时冲动杀了王仁和妹妹，这

是司空见惯之事。若事实真是如此，也很无趣不是吗?当然我也脱不了嫌疑，正因如此，若是事实也没意思。我们不是神探，只是搞文学的，没必要探究事实真相找出凶手吧?只是假想一下凶手杀死王仁和珠绪的样子，不觉得这题材挺有趣的吗?对创作者而言，也是很不错的灵感来源。身为文人的义务，就是丢弃那些迂腐犯罪理论，不知各位意下如何?”

小六十分愤怒，不做任何回应。

“干吗!讨论文学?能不能停止这种无聊废话，就事论事看待这次杀人事件?真相就是真相，凶手就是凶手，哪来什么陈腐可议?况且也有可能是我们不认识的人所为啊!事关人性，哪来什么迂腐犯罪理论……”

木兵卫以沉着的声音，像连珠炮似的说个不停，怒气冲冲的小六只顾一个劲儿地往前走。

“丹后这家伙八成心怀鬼胎吧!什么嫌疑犯、迂腐真相，说穿了只是想替自己辩护罢了。我最看不起他这种人了!王仁虽然傲慢无礼，不过心地还算坦荡，有其可取之处。和那豪迈开朗的性格相比，同样是作家的丹后，很明显略逊一筹。心机深沉、个性阴森，根本不配当作家。虽然王仁平常说话大大咧咧的，不过还算明白事理，思虑较深，当然光看外表感觉不出来，不过作家本来就爱东想西想，王仁的作品比起丹后现在的作品，显得简洁有力，思考面

也广，格局大多啦！反观丹后，老是变不出新把戏，思虑也不够深入，十分小家子气。所以你刚才说的那番关于凶手的论述，只是为了替自己辩护而已。你就老实招了吧！王仁是你杀的，珠绪小姐也是你下的毒手。你一定很怕自己被识破，也很在意巨势君出现于此。”

丹后奚落的笑容从未停过。

攀上山谷，走入了乡村小道。

“不好意思，我想四处晃晃再回去。”

丹后弓彦和大家道别后，便往与村子反方向的另一头走去。那一带是温泉区，还有一间温泉旅馆。虽说是温泉旅馆，也只有住在附近的人才会去光顾，充其量只能说是那一带的公共澡堂。

我突然想到一件事。那间温泉旅馆有卖杂货和药品，现在已经没人购买战前的东西，所以应该还有没卖出的存货，像是战争期间流通所谓卡尔莫宁[1]，虽然那时我只要喝点酒就睡得着，不需要靠什么安眠药，可是最近深为失眠所苦。原本就想去趟温泉旅馆，看看能不能买到战前留下来的卡尔莫宁，后来丹后先行离去才猛然想起。于是我也先行脱队，想追上丹后。走了三町后，他却往回走。

“怎么了?不是要去温泉旅馆那边吗?”

① 卡尔莫宁，一种安眠药。

“就算去那边也无法解闷，我先走了。”

从这里到旅馆还有四五町之遥，那个村子只有十五户人家。

温泉旅馆老板约莫四十上下，一副看起来还蛮精明的斯文模样，听我说明来意后，他说：

“是啊!有时也有客人为了买东京没有卖的东西，特地跑来我这里找。因为不晓得现在行情，还是别卖比较好。以前就是因为什么都不知道，卖得太便宜，结果大亏本，现在已经没什么库存了。”

“可以麻烦你找找看吗?如果有的话，用黑市行情卖给我也行。”

“我是不知道什么黑市行情啦!听说都是几百倍几百倍地卖呢!”

“药品从以前就是照九倍价钱来卖，食物的话大概有百倍，不过我看现在药品应该也有百倍行情吧!价钱等会儿再商量，先看看到底有没有我要的东西吧!”

以前的药收纳于架上一角的纸箱，虽然每个都拿起来察看，可是没有我要的。因为受到老板很多照顾，总觉得不买些什么有点不好意思，所以买了胃肠药、驱虫药，还有其他两三种药品才离开，结果没一件能够立刻派上用场。

“卡尔莫宁?那是什么药啊?”

“帮助睡眠的药。”

“我想起来了。三个月前，歌川先生家的客人南云先生和歌川先生的妹妹由良婆婆来这买了一堆东西，那时好像有买什么安眠药之类的。”

归途天已全黑。山毛榉林一片昏暗，走起来十分危险，只能凭借微微亮光穿过歌川家后山的捷径，走到通往三轮山的山径。打算从那里绕到后门，正准备下坡时，在后门巧遇刚从禅寺那头走来的一马。

“哟!是你啊!你自己也很晚回来嘛!”一马显得有些惊讶地说。

“跑去温泉旅馆那里买卡尔莫宁，想看能不能碰运气买到战时留下的药品，没想到被由良婆婆抢先一步。”

“原来如此。那间温泉旅馆的存货最近可成了抢手货呢!写封信叫我先帮你买下来不就得啦!我去草林寺商谈关于妹妹葬礼一事，没想到没半个人在，只好坐在本堂发呆了三十分钟。”

这时，从大门方向的斜坡出现手电筒一晃一晃的光影，原来是海老冢医生。认出是我们后，他愣了一下，才对我们打了声招呼：

“王仁豪杰也化成一缕烟了吗?”

王仁化成了一缕烟。居然从这家伙口中听到我心里的话，难

不成这家伙是我肚子里的蛔虫?不只王仁，大家终究都会走上这条路。海老冢这家伙不知在叨念什么，恍惚的我仿佛被敲了一记。

这时，我突然惊觉一件很糟糕的事，脑中开始一片混乱。

我刚向一马提过，稍早前和攀上山谷小径、准备往村道走去的三人道别时，也提过同样的事，那就是我说我要去温泉旅馆买卡尔莫宁。王仁陈尸现场，发现玻璃瓶内掺有安眠药。此外，珠绪小姐的枕边也散落着可疑白色粉末。老天，我竟然忘了这事。

我还一副故意夸耀自己常用卡尔莫宁似的，演技真是拙劣。很在意会被大家视为嫌疑犯，心情马上变得郁闷，不太愉快。

和海老冢医生在厨房入口分手，我们绕过花园往别墅走去时，看到四位僧人、多门老爷和由良婆婆，一起坐在白天还是灵堂的主屋大厅用膳。

一马走近大厅走廊，问："这是怎么回事啊?和尚们怎么会在这里?害我一个人傻傻地在本堂坐了三十分钟呢!"

"诗人还真是不解世事啊!"多门斜睨一马一眼，不屑地说，"做完法事，本来就该招待僧人用斋，这是日本自古以来的习俗啊!"

"请问有什么事吗?"老僧人微笑地问一马。

这位僧人战前曾在大学教授印度哲学史，是日本知名的佛教学者，因为出身此村落，所以战时便回来村中禅寺避难，是位光看外表完全看不出是位学者的穷酸老僧。

“没关系，不打扰您用膳，明早再请教您就行了。”

一到客厅，晚餐已经准备好了。一落座，内海便开口说：

“我今天坐大八车回来，从拉车的村民那里听到一件很妙的事。虽然凶手可能就在我们之中，不过也可能不是。听说逃到村子的避难者中，有个行为怪异、似乎是退伍军人的文学青年，听说是个政治狂热分子。他说过，像王仁那种色情作家要是不杀掉日本就完了之类的话，还掏出怀中短刀在村民面前耍弄，说什么要用那把短刀杀了王仁。那个人也很讨厌珠绪小姐，说什么那种女人会让日本亡国，听说警方也盯上那男的了。”

一马听后一脸疑惑，说：

“那男的不是来避难的，其实是村子里土生土长的制图工，叫奥田利根吉郎。后来跑去从军，退伍回来后家被烧掉了，妻子也行踪不明，所以才变得怪里怪气。其实他在从军时行为就明显偏差。当时他在中国北方服役，开始崇拜孔子，现在他暂住的房间窗户上，也挂着什么孔子研究所、论语研究会之类的招牌呢！当然这些都是听说的，某天，他在路上碰到王仁，想上前向他理论什么时，被王仁用枪吓退。瘦弱单薄的他根本威吓不了王仁，只能像斗败的小狗夹着尾巴逃走。批评王仁是色情作家的他实在很妙，居然写过奇怪的信给内人。”

只见彩华夫人也一脸困惑：“不是什么情书啦！不过还是和王

仁有关就是了。说什么不要被王仁这种色情作家给骗了之类的。”

“我是不知道他是不是真的很奇怪，不过这形容倒很贴切呢!被王仁弄伤后，他到我的医院包扎，只是轻微擦伤而已。记得他那时曾这么说：‘有臂力的人都是暴力分子，什么体力、精力都不是文化产物。’大概是这样，可能脑筋真的有点不太正常。那时他还说，歌川多门曾写信给丑怪的卖春女呢!没想到对方连理都不理他。他并没有指名道姓是谁，只说是妓女之间在谣传。”海老冢又说了令人不太愉快的话。

“喂!谁快把这个装模作样的蒙古大夫给撵出去!”光一火冒三丈，“真受不了这个无聊又神经质的家伙，实在太做作了，活脱脱是个曲学愚世之徒。你以为你是谁啊?根本不配和我们同桌!”他怒气冲冲走过来，一口气将海老冢坐的椅子抬起，丢到客厅。

光一一走回来，医生又若无其事抱回椅子，毫不在乎地坐回原位。

光一怒不可遏：“我说你这个天才家伙，不只身子残疾，难不成连脑袋都生锈啦?别开玩笑了，凶手绝对就在我们其中!”

“凭什么这么说?也有可能是外贼潜入所为啊!”

“笨蛋!如果是外人，怎么可能做出这些事?凶手能够自由上锁、打开王仁房间，肯定握有钥匙，所以只有住在这里的人才能做到啊!”

只见一马忍不住大吼：

“我们又不是神探，这话题就到此为止吧！”

“呸！”光一吐了口口水，“正好，求之不得呢！不如来聊些情色话题吧！而且只限这话题喔！反正我们用餐时常聊嘛！男男女女聚在一起，一边喝酒，一边聊文学、艺术，谈论诸位大作家难登大雅之堂的创作。总之，不愧是王仁先生，只有他写的东西最成熟。所以来聊聊情色话题，大方地谈论吧！今晚得好好找宇津木大师的碴儿才行。不过，我可爱死胡蝶小姐那刻意冷淡的态度呢！再怎么说，我也是个日本人嘛！对佛像特别感兴趣呢！尤其是飞鸟时代的创作。记得巴厘岛的色情舞，还保有飞鸟时代的传统情色风味，那腰际线条真想让人一把搂住。”

光一又起身，模仿南洋土人扭腰摆臀的舞姿，甚至哼起土著民谣。摆手扭腰、哼哼唱唱，颇为精湛美妙，仿佛从南洋直接空运过来一般，让在座女士们惊愕不已，原本憎恶的眼神也转为赞叹神情。







第十章　疯子大集合

九点四十分。

由良婆婆来到客厅，环视一下四周，问海老冢医生：“千草在吗?”

“不知道。”海老冢一副爱理不理的样子。

一旁的宇津木小姐接口说：“一直没看到千草小姐呢!刚才吃饭时也没看见，对吧，医生?”

“我不知道。”

“彩华夫人，你有看到千草小姐吗?记得你也有一起用餐。”

“没有，没看见啊!”

“哎哟!怎么回事啊?还以为她在这里呢!这孩子到底跑哪儿去了?”

老妇人又脚步蹒跚地离开。

由良婆婆曾经一度中风，之后就不良于行，总是跛着脚，辛苦地上下楼梯。因为外面没有合适住所，只好忍耐，每天像爬行似的

上下楼梯，所以老夫妇晚上都会自备夜壶。

大家都醉了。光一也难得喝个烂醉，就连内海也灌了好几杯啤酒。杀人事件发生当晚的聚会，是如此神经质、莫名尖锐而又痛苦。“也许杀人凶手就混在我们其中”，总是不由自主意识到这点，多少令人心里起疙瘩。

木兵卫平常滴酒不沾，不过一旦喝醉可是很难搞的，只见他从刚才就一直缠着丹后，然后话锋一转，又冷不防地将矛头指向海老冢，说：

“真是个怪里怪气的医生。喂!你给我过来!真是讨厌的家伙。把我们这群人都当成疯子、怪人，你心里就是这么想的对不对?我看啊，你才是真正的怪人。”

“哎!真是至理名言啊!”

光一似乎很兴奋，也跟着起哄：“我可要洗耳恭听。”

“我一向很讨厌揭人丑闻，不过这原则只有你不适用。虽然你打从心底瞧不起我们文人，不过你自己还不是每晚留宿钓殿，和女人搞七捻三，我说得没错吧?还有，加代子小姐很讨厌让你看病，要是没人陪在身边，她死都不肯给你诊疗，对吧?你这个色鬼，不但硬拉加代子小姐的手，还会揉捏她胸部。最近又盯上那个叫下枝的年轻女佣，说什么她犯了胸痛，可能是哪个内脏有异常情况之类的，频频暗示她接受诊疗。以上三件恶行是发生于宅

邸内，至于医院那边如何，就不太清楚了，不过光是就宅邸这三件丑事便能判断，比起我们文人间的爱恨情仇，你那阴森又变态的异常行为，更令人叹为观止。”

“好!说得好!”

光一显得非常兴奋。碍于礼教，在座女士们尽量装作什么都不知道，只是交头接耳窃窃私语。不过木兵卫接下来的一番话，让在座女士噤声。

“好个名医、君子啊!没错，就是这眼神，大家请看。那是闪闪慑人的变态眼神、杀人眼神，那是对血的饥渴，渴望血流成河的杀人魔眼神，就算想藏也藏不了吧?你们看!你们看!”

喝醉的木兵卫惨白着脸，杀气腾腾，他那恶鬼般深沉的双眼，闪闪发光，一点也不比海老家医生逊色。从头到尾目击这一切的我，发现他气得浑身发抖，因为过于亢奋，双眼露出狂人般的闪光，那是随时都有可能扑上前杀人的眼神。仿佛欲将对方撕裂、捏个粉碎，那是随时都有可能干出疯狂行为的狂人眼神。

女士们屏息着。

木兵卫怒目斜睨着海老家。

“他根本就是个变态、精神分裂者、妄想症病患，总之就是个怪人!还自以为纯洁正直。非礼加代子，和女人们搞七捻三，连下枝小姐也不放过!还不自觉所作所为可耻万分。这不是变态、疯

子，还能是什么?只会一味指责别人，却不知检讨，这不是疯子行为吗?各位不觉得吗?”

海老冢的眼神越发怒气升腾，看来已经到了极限，一发不可收拾。他的言辞行为眼看就要脱轨，感觉随时都有可能爆发。

此时传来一阵拖曳脚步声，由良婆婆扶着诸井护士的手，走了进来。

“到处都找不到千草呢!怎么会这样呢?不晓得有没有人看到她?”

瞬间弥漫一股恐怖气息。

“不会吧!难不成被杀了吗?”光一大吼着。

“婆婆，放心啦!那女孩精力可充沛得很呢!也许只有在您面前才会收敛些，不过她可是个性感尤物呢!”

在座每个人都沉默不语，没人想再多说些什么。

只见诸井护士，发出宛如浮尸从水中出声般的低沉嗓音，说:

“千草小姐她出去幽会了。”

“你说什么?这么说你知道些什么啰?”

由良婆婆一时惊愕的眼神，投射在诸井护士冷漠的脸庞。

“千草小姐收到一张匿名纸条，还很得意地拿给我看，不过我没多看就是了，然后她六点就出门了。”

“去哪儿?”

“不清楚。”

“跟谁?哪个男的?”

“我有义务保密。”她冷冷地说。

现场再度陷入沉默。

海老家像熊似的轻轻挥舞手臂，样子看来颇为奇怪，可能是过于亢奋的关系，只见他激动得像一飞冲天般站起身，回过头斜睨众人一眼，然后挥着双臂快步离去。

他走出走廊时又突然回头:“混蛋!”他用尽全力怒吼。

明明个子矮小，却发得出如此蛮声，那是充满愤怒的声音，旋即像冲上天似的迅速离去。

“哇哈哈哈!哇哈哈哈!”

光一发出诡异笑声。

“还真是够余兴呢!什么跟什么啊?杀人还有余兴可言?也许这座宅邸本来就是个笑话吧!住着一堆爱摆架子的家伙，充其量只是个淫窟，成了一群纵欲色情狂的巢穴罢了。”

“闭嘴!你这个痞子!给我滚回东京!现在就给我立刻滚回去!”

彩华夫人愤怒得全身发抖，像被电到似的，激动得神经都快爆出了。

“你说什么?这个婊子，有种再说一次!”









语毕，只见光一神情丕变，宛如厉鬼。相较海老冢那宛如杀人庖刀般的冷冽，光一则像个失去理智的暴徒、厉鬼、疯狂野兽。

说时迟那时快，光一整个人弹跳起来，一把揪住彩华夫人，用力地甩了一圈摔出去。只见彩华夫人被摔得老远，四脚贴地趴着，不但衣服被扯破，膝盖也撞伤，根本站不起来。

大家赶紧上前扶她起来，她倒是马上站起身，柔弱外表下有颗坚毅之心的她，立刻抬头还击：

“痞子！杀人凶手！”

“你这个臭婊子！”

大家还来不及反应，彩华夫人已经砰的一声飞了出去，摔在地上。光一这家伙的臂力犹如箭矢般迅速利落。

正当大家心想，这下又会发生什么事时，只见光一那家伙突然拿起大花瓶往大家砸过来。

幸好人见小六练过点拳脚功夫，挡住光一砸过来的花瓶，所幸没砸伤任何人，花瓶掉在地上，摔个粉碎。

光一那猛牛般的怪力遭小六吓阻。彩华夫人深怕遭遇不测，赶快逃离现场。只见她穿过饭厅，往庭院方向奔去。

光一立刻追上去。

大伙儿追上去时，彩华夫人已经被他压倒在松树下，眼看要奄奄一息了。

大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拉开他们，设法保持安全距离，彩华夫人在女士们的搀扶下迅速离去，光一也像头狂牛般大口大口地喘气，没想到一时不察，又让他给冲了出去。

这下彩华夫人又像箭矢般逃命。只见身轻如燕的彩华夫人像条鱼般，呈一直线地没命奔逃。

原本逃出饭厅的她又逃回屋内，一行人在后面追赶，好不容易追上，她已经躲进自己房间并反锁房门，光一因为爬楼梯时跌跌撞撞，来不及追上她。

像头发疯狂牛的光一，拼命踹彩华夫人的房门。待我们追上去时，听到他大喊："这混蛋!丑女!你要是敢出来，看我不宰了你!勒死你!勒死你!"

光一揪着自己的衬衫衣领，用力扭着脖子，纵身一跃，又踹了一脚房门，一个重心不稳摔倒在地，摊成个大字形。

这场闹剧大概闹了近一个钟头吧!当大家凑上前去时，只见他又纵身跃起，像头猛兽似的叫个不停。

无奈的我们决定不再理他，各自回房休息。

约莫过了十分或二十分钟，听到光一踹踢彩华夫人房门的声音，之后又摊成大字形，嘴里不停地絮叨咒骂。

我被吵得睡不着，之后光一又大吼大叫了三个小时。隔天早上，不晓得是谁先起来，看到疲倦的光一呈大字形摊睡在彩华夫

人房门外。

幸好彩华夫人没事，光一隔天也恢复原样，只是无法预料的杀人计划正悄悄进行着。

驼背诗人惨死在自己寝室，后来经过大家分头寻找，终于在三轮山密林中发现千草小姐的尸体。

【附记】

基本上，《不连续杀人事件》这名字有很多问题，是否正因为不连续，所以凶手应该不是同一个人，名侦探也得频频登场呢?从书呆子刑警现身凶宅开始，就有了取这名字的灵感，不过念起来还是有些怪就是了。

鬼点子女士也从遥远的九州饭冢寄来一封信，说什么已经连续死了七八个人，嫌疑犯却也陆续惨遭杀害，真是令人厌恶的诡计之类的，就算有鬼点子这称号，可能也得对你说声抱歉，别想轻易破解这诡计。

从作品名推断凶手一事，是《半七捕物帐》[①]惯用的手法。猎犬警官也是位从推理小说的装订图案推定凶嫌的高手，不过明治维新后，便老是逮不到真凶。推理小说的作者本来就喜欢从作品名引发各种灵感。名探诸公在耻笑《半七捕物帐》里老是喜欢卖弄

① 《半七捕物帐》，冈本绮堂著，是以江户时代为背景的早期日本侦探小说。

才华的愚昧时，更应喟叹日益恶化的日本治安。

现在是巨势博士就连续、不连续一词展开一场训话的时候。请各位千万别太轻率夺走凶嫌手中的沙包，不然作者也会因为无力抗辩而困扰不已。

再追加一封挑战书。依乱步侦探所言，同样身为推理小说家的角田喜久雄氏是参加本次猜谜游戏的首位名人，在此谨收下角田大侦探的挑战书，接着是式场隆三郎先生。

坂口安吾

第十一章　从火葬场回来的路上

翌晨，我外出散步时，瞥见光一仍呈大字形摊睡在彩华夫人房门前。

我穿过后门，往三轮山方向走去。

“喂!”迎面有人拄着手杖向我大声喊道。原来是神山东洋和老仆喜作叔。

“起得还真早啊!神山先生。穿登山靴散步，真是时髦。”

“我习惯早起，可不是开玩笑喔!只有你们这些搞文学的和盗贼之类的人，才会白天蒙头大睡吧!我可不是在散步，而是在找人，千草小姐从昨天傍晚就不见人影。矢代先生，虽然说这话有些莫名其妙，总觉得有种不太好的预感。别看我这样，其实我心脏不太好，有点不舒服，没办法在这丛林般的山径走太久。”

“你一直沿着这条路找吗?”

“嗯，只能沿这条行人可走的小路找，我可是从三轮神社一路走到三轮池喔!”

于是，我们三人一起往三轮神社背面更深的密林搜索。一路山白竹丛生，杂草、藤蔓缠绕纠葛，四周一片阴森静谧。

“不觉得这一带就像是会发生凶案的深山密林吗?我实在很讨厌走到这里，真受不了。”

神山边说边停住，好像发现地上有什么东西。

“咦? 这是什么啊?”

神山弯腰拾了起来。

“哎呀!这不是女人的口红吗?好像是不小心掉落的样子。你看，那边杂草好像有踏过的痕迹，难不成……”

往前走个五六步，发现有个包包掉在地上，里头东西散落一地。再往前走个十步，惊见惨遭杀害的千草小姐像睡着似的趴伏在大树荫下，双眼被包巾蒙着，似乎是被女用腰带之类的东西勒毙。

四周没有任何抵抗或打斗的痕迹。

“几乎没什么抵抗呢!我们一开始发现的那处被践踏的杂草，该不会是第一现场吧?再将尸体搬来这里丢弃，真是可恶至极的暴行，不过凶手倒是没对女人乱来，还算挺绅士的。”

身穿衬衫与长裤的千草小姐，服装仪容还算整齐。

我们向警方报案后，刑警、巨势博士一行人跟着我和神山前往现场，回去用早膳时，又传出内海明于寝室惨遭刺杀的骚动。

因为没看到内海明出来用餐，彩华夫人前去叫他，没想到寝室竟成了一片血海，身穿睡衣的内海明俯卧于房间中央的床上。侧腹三处、胸口两处、颈部两处刺伤，梳妆台上放了把清洗过的短刀，可见凶手曾在这洗过手，这把凶刀是装饰在起居室架上的其中一把。

内海穿的拖鞋离脚边约二尺远，门旁还有双凶手穿进来又脱掉才离去的拖鞋，那是放在内海寝室旁边洗手间内的拖鞋。除此之外，没发现凶手留下任何东西，连指纹也没有。

现场勘验结束后，连同千草小姐遗体一起由县立医院的医生，于草林寺本堂进行解剖。

千草小姐的遇害时间，推测为十八日下午六点至七点之间，驼子诗人则于晚上十一点至十二点左右遇害。那时内海似乎正坐在床上阅读拉克罗①的《危险关系》，小说滚落床下，有可能是上完洗手间回来后惨遭杀害，也有可能是引狼入室后被杀，因为是熟人，在毫未察觉杀意的情况下，遭凶手由身后刺了侧腹两刀，身子摇晃向前倒时，又被胡乱刺了好几刀，刺中心脏时内海已经死了，卧倒在地后颈部又被补上两刀，由此可见为熟人所为，怕死者醒过来，所以胡乱刺杀。

晚餐后八点半，猎犬警官要求大家于客厅集合。

① 拉克罗，法国作家，为描写十八世纪末贵族颓废生活的先驱。

“各位，看来不能再客套下去了。因为在座的各位已经脱离不了嫌疑犯身份，希望各位能坦诚与警方配合。现在请各位提出，从望月先生的火葬仪式后，到晚餐这段时间的不在场证明。首先请巨势先生说明，您是几点回到这里的?”

“这个嘛，因为我生性是个糊涂虫，除非约会，根本不会看表。”

博士露出苦笑。接着神山东洋说：

“我有注意时间。诵经完点上火，大家准备离开时，矢代先生问了一声时间，记得没听清楚的一马少爷还反问一句：‘什么?’于是我看了一眼自己的手表，记得是六点零六分，一马少爷说是六点零九分。虽然我的手表不是什么高价品，不过可是十分之一秒都不差的珍品呢!如何?要的话，算你十万，哈哈哈。”

鬼点子女警发出尖声说：

“哎呀!矢代先生，您不是有戴表吗?干吗还问别人时间呢?”

“昨天搁在桌上忘了戴出门，难不成鬼点子小姐是那种一年到头将所有东西穿戴在身上的人吗?”

“你在胡说什么?对人家太失礼了。”

“住嘴!”

猎犬警官斜睨了一眼，眼神果然很有魄力。

“那大家是一起回来啰?”

没有人回应，于是神山东洋说道：

“并没有。土居大画家在大八车后面推着，内海先生则坐在车上，还有两个年轻小伙子在前面拉车，连同土居先生一共四人，他们先出发，以超快速度往上走。”

“为什么会有大八车呢?”

“载运尸体用的。”

“运完尸体后为何没有立刻回去?”

“这和都市的人力车、出租汽车不一样，乡下小伙子是少爷雇来的，不能马上回去，还得帮忙堆柴之类的，况且火葬场有很多事需要人手。”

警官回头看着书呆子刑警，问：“那两个小伙子来了吗?”

“是，已经叫昨天所有关系人在那边的房里等候。”

接着，传唤和三郎和阿清这两个小伙子。

“内海先生坐到哪儿?”

“禀报大人，坐到大宅后头的山路那边。”

“是朝三轮山那边的岔路吗?”

“是的，是个称为三十间的地方，从三十间下坡，就有条岔路。”

“为何只坐到后门那边呢?”

“因为再来是下坡，他说坐着车下坡不太舒服，所以便下车了。”

“是这样吗，土居先生？”

“我哪儿知道啊！我只帮忙推到由火葬场再爬个四五町的地方。之后都是些弯曲山路，没什么需要使力的上坡路，有那两个小兄弟拉车就够啦！用不着我在后面推。”

“你没一起坐车吗？”

“那车的速度可快得很呢！而且是越走越快，嘎啦嘎啦转个弯，一下子就看不到了。我走到往三轮山的岔路时没看到驼子。”

“有谁后来看到内海先生吗？”

没人回应。

“土居先生回来时，内海先生已经回来了吗？”

“还没，我应该是第一个回来的吧。内海第二，之后就不知道了，我又不是警卫。”

“你还记得是几点回来的吗？”

“这问题可就考倒我了。我回来时看到的第一个人是宇津木小姐，她应该比我有时间概念才是。”

“七点左右，好像不到七点十分吧？不巧我也是个没什么时间概念的人。”

“其他人是一起回来的吗？”

“我和一马，还有和尚们接在他们后面离开，其他人应该更晚吧！”神山东洋回答。

于是我主动说道：

“是的，我和丹后、木兵卫、小六以及巨势博士边聊边走回来。一登上山路后，丹后和我们分手，往温泉部落那边走去。虽说我们争论的事情有点令人发窘，不过还算平心静气就是了。后来我也前往温泉部落买药，走了二町左右就遇到折返的丹后。我从温泉旅馆买药准备回来时，天色已经暗了，还在后门遇到一马，接着是拿着手电筒，像个哲学家般独自散步的海老冢医生。”

“和神山先生一行人一起回来的吗？”

“是的，一起回来的。和尚们走到后门那边就回寺院了。”

一马接着说：

“我原以为和尚已经回去寺院，后来想起有事要找他们，所以去了趟寺院，结果一去才发现没半个人，坐在本堂前等了快三十分钟。结果回来时，在后门遇见矢代，走进客厅一看，才发现原来和尚在我家。”

“了解。那么歌川先生在草林寺等待的那段时间，有遇到谁吗？”

“那里比较偏僻，没遇见任何人，所以我提不出不在场证明。”

“丹后先生与矢代先生是各自回来，是吧!其他像是人见先生、三宅先生和巨势先生则是一起的啰!”

“没有，后来我又单独出去。”木兵卫抬起冷漠的脸。

“人见和巨势先生往山毛榉小径弯去，也就是往内海坐的大八车通过的方向。”

“那应该有遇到内海先生啰?”

“很抱歉，连个人影都没看到。因为那边小路都是弯弯曲曲隐藏在密林中，四周没有田地，所以人迹罕至。”

这时海老冢姗姗来迟。

“哎呀!你总算来了。百忙中还劳烦你过来一趟，真是不好意思。听说你每天都会过来一趟，今晚突然有急诊吗?”

“拜托!没事干吗每天过来啊?”

医生挺了挺身子，闪着傲慢眼神：“真受不了!”他喃喃自语着。

“海老冢医生昨晚约莫几点过来呢?”

“干吗要特别记这种时间?”

“那总该记得何时离开医院吧?”

“我根本不戴表，除了看守钟塔的人之外，我想没有人会盯着时间过活吧!”

“话是没错，不过一般要去别人家拜访时，都会稍微留意一

下时间，海老家医生难道不会吗?”

“若不会留意，那就蛮奇怪的。海老家医生，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如警官所言，一般人要去别人家时，出门前多少都会留意一下时间。”

木兵卫话中带刺，冷冷地说。恐怕他脑中还残留昨晚的事，学究气的他性格很执著，是那种一旦锁定目标就紧咬不放的家伙。

“随便你们怎么查，我的工作是替人看病，警察的工作就是调查，我只知道分内的事，其他一概不知。”

“矢代先生和歌川先生在后门与海老家医生偶遇是吧?矢代先生是走大八车通行的山路，歌川先生从禅寺那边，海老家医生则从村子过来，那大概是几点呢?”

“大概八点左右，因为天已经完全暗了，应该是吧? 这种深山中，也许天色暗得比较早吧!”

一听我这么说时，警官又问：

“了解。也就是说，土居先生第一个回来，大概是七点或六点五十分左右。接着是内海先生、再来是神山先生、歌川先生，歌川先生回来后又出门去了，再来是……?”

“我和人见先生。”巨势博士说。

“之后是三宅先生、丹后先生、矢代先生，应该全部都有点到吧!那么有没有哪位女士在这段时间出门呢?”

“我们全待在客厅，当然也有人在厨房，基本上大家都在一块儿。”宇津木秋子回答。

“是指哪些人?”

“我和胡蝶小姐在客厅，彩华夫人在厨房，我们聚在这里谈话时，神山太太也在，只有千草小姐那时不在这里。”

“最后看到千草小姐的是哪位?”

“是我。”

在座之一的诸井护士很干脆地回答，感觉有股能威吓别人的自信。

“我看到她六点左右从后门出去，一分钟前给我看了张字条。”

“有看到字条内容吗?”

“有。‘今天六点半到七点左右在三轮神社，静待丑女与驼子幽会，细节留待见面时详谈。’千草小姐很得意地说：‘内海先生很迷我。’”

“那张字条是内海先生托我转交的。”

彩华夫人一脸不好意思，悠悠地说着。

“内海先生真是个怪人，还突然对我说，‘幽会’这两字实在太老套了，用‘魑魅密会’这字眼比较适合，他说这是一场魑魅丑女与驼子的密会。看来他说要送给丑女一首诗是出于真心，而千草

小姐也是为了这首诗活着。”

“何以见得?”光一语气颇为轻蔑。

“那首诗到底写些什么?警官先生,你们有查过内海的原稿吗?”人见小六问。

“这个嘛,查是查过了,不过我对这东西是个门外汉。巨势先生,那原稿还留着吧?”

“当然,不过只写了个标题而已。”

猎犬警官突然态度丕变,环视在场每个人。

“昨晚还真是骚动不断啊!”

警官边笑边直盯着光一瞧,光一抛了句“不关我事!”别过脸。接着警官又盯着彩华夫人,她因为昨晚受伤,膝盖和双手手臂、手肘和手指都缠着绷带,一脸困惑。不过拜天生美人胚子之赐,不论何时都显得很从容,总是给人生气勃勃的感觉。

于是警官的目光又落在海老冢医生身上。

“海老冢医生昨晚应该很生气,为何没有立刻掉头走人呢?”

“我是直接回家啊!”海老冢满脸怒容,一副咬牙切齿状。猎犬警官完全不予理会,直盯着海老冢双手上的绷带。

“手受伤了吗?”

“昨晚走山路时摔倒了。”

“听说海老家医生的脚不太方便，从这里到医院起码得走上四个半小时吧!那么昨晚应该是九点半左右离开这里啰?”

还是头次听闻每晚都会留宿的海老家，昨晚居然回家，让我不由得竖起耳朵。海老家瞪着大眼，冷冷地斜睨警官一眼，没有回答。

“昨晚午夜十二点半接到医院打来的电话，通知有个急诊，诸井护士便去钓殿找海老家医生，可是没看到人，那是海老家医生从这离开一个半小时后的事。这期间，海老家医生不可能花了四个半小时才走回家吧?”

“我一直都在走路。”

海老家挺胸，语气坚定。

“哼!我一直都走在路上。只是不是走直接回家的路。说我是个笨蛋也好，疯子也罢，我想呼吸新鲜空气，重整心情，我竟然走在根本不熟的密林小路，所以手才会受伤。哼!这里根本是个狗窝，真是可笑至极!”

“所以没有遇到任何人，也没有去拜访任何人啰?”

“哼!这村子有谁值得我拜访?笑死人了!”

“千草小姐昨晚九点半左右遇害。”

木兵卫冷冷地抛下这句话。只见海老家情绪顿时沸腾，握起拳头，睁大眼睛，狠狠斜睨着木兵卫，怒不可遏。

猎犬警官看着彩华夫人，说:

“夫人昨晚可真是饱受灾难呢!你的伤还好吧?”

彩华夫人微笑:“谢谢关心。只有左膝还有些痛，稍微擦伤。”

“夫人逃进房间，土居先生追上去，又踢又拍打房门，一直闹到十二点左右，是吧?”

光一神态自若，毫无畏惧地直视警官，说:

“我已经记不得啦!搞不好醉到把警官先生看成老虎也说不定呢!人只要一喝醉就什么也记不得，昨晚的事搞不好其他人比我更清楚。”

警官点点头。

“只要一凑近他就揪着别人不放吗，一马先生?”

“我那时也不是故意凑近，只是要回房，结果被他一把揪住领子，猛力推倒，还被踹了几脚，好不容易才趁隙挣脱，逃回房间。不只我，连巨势先生也遭殃呢!”

“因为我的房间也在附近。我从门缝往外偷窥，瞥见他一副张牙舞爪模样，大声咆哮，简直发了狂似的，大概持续了一个小时吧!”

神山东洋也附和:

“没错，他一直在门口闹到十一点，目光炯炯，还发出雷鸣怒

吼，那股狠劲真是可怕啊！一直闹到十一点左右，他才背靠着房门坐在地上，一会儿唱歌，一会儿不知在自言自语什么。平常不太爱看书的我，昨晚也睡不着，索性看起书来。约莫凌晨十二点十八分左右，才渐渐没听到土居先生的咆哮声，于是打开门偷看，只见土居大画家整个人摊睡在地上。”

警官点点头。

“神山先生果然专业，时间都记得清清楚楚，多亏有你的说明，整个经过情形才能厘清。彩华夫人房间位置能够看遍走廊，所以靠在那门上可以清楚知道大家进出走廊的情形。土居先生，你有看到谁出来，和谁讲话吗?”

光一露出有点发嚎的表情，不好意思地说：

“这个嘛，也许鄙人我曾对昨晚出入的人咆哮、追打也说不定，可是我真的记不得了。不过我瘫坐在地时，大家应该已经睡了吧?没看到有谁进出啊……等等!”

他思索了一会儿，还是想不起来的样子。

“土居先生自己没有离开那儿一步吗?”

光一搔搔头：“我应该有去小解一下吧，真的想不起来。”

“不对，你绝对没有离开过!”神山东洋斩钉截铁地这么说，“为何我敢这么肯定呢?因为他站在原地不停怒吼，连一秒也没停过。我想夫人应该比谁都听得清楚才是，夫人应该不可能是那种躺在

老虎旁边还能熟睡的人吧?”

彩华夫人神情认真地回应:“嗯,我记得。他一直站在我房前大吼,直到十二点多。自从这只老虎出现后,我都会过去我先生那边睡,只有昨晚躲回自己房间。为什么呢?因为我习惯平常房门保持内锁状态,所以千钧一发时门能瞬间锁上,幸亏拜我平常懒散之赐吧!”

这时神山开口问:“凶手有没有可能是从窗户入侵呢?”

“为何有此想法?”

“因为土居大画家一直赖在那里胡闹,加上土居先生说他已经记不得什么,凶手会不会冒此风险行凶呢?算准他喝得烂醉,肯定什么也记不得时,才能从容行凶。”

“也许如您所说吧!”

猎犬警官毕竟是经验丰富的干探,完全没让我们识破搜查方面有任何纰漏。可是听巨势博士说,并未发现任何外来入侵痕迹,至少不可能从窗户进来。

姑且不论凶手是从窗户还是从门潜入,基本上没有任何破绽,也毫无线索可言。毕竟越是要弄小伎俩,越会留下痕迹,若不像我写的小说如此难以理解的话,就没有业余侦探大显身手的机会。

以上侦讯告一段落后,猎犬警官马上切入正题。

“如各位所知，一间房子在三天内发生四起命案，在日本的确是空前之事。对住在同一宅邸的各位来说，已经无关乎平素生活是否简单朴实，每个人都无法排除嫌疑，我想这说法在法治国家是很合理的。有件不情之请还请各位协助，警方将搜查各位的房间与随身物品。关于此点，谨向各位文化先进致上敬意，原谅负责侦办此案的敝人心直口快，依内海先生大量出血的情形研判，凶手衣物上应该沾有血迹，当然凶手有可能已将血衣藏匿或清洗之类的。所以关于搜查各位的房间与物品一事，绝对没有强制执行之意，只希望能诉诸各位公正良心，协助破案，也欢迎向我们提出各种有力反证。”

再怎么说，在场各位女士对于私人物品要被搜查一事，虽然起了一点骚动，最后拒绝的人也只有海老冢医生一位。

可惜并没有任何惊人突破，只有彩华夫人的一件衣服沾有血迹，这是光一对她暴力相向时被扯得破烂的衣服，所以沾上的是彩华夫人的血迹，而且内海是B型，彩华夫人是O型，毫无可疑之处。能够扭转目前窘境的关键还没出现。

第十二章　驼子诗人为何惨遭毒手?

连续三夜发生骇人命案，就连我们这种堂堂男子汉也不免心惊，光是房门上锁还不够，还得用个门绳系着床脚，真是煞费周章，令人多少有点神经衰弱，睡在和室的光一恐怕更惨，因为房门根本无法上锁，只好作息颠倒，白天蒙头大睡。

我和巨势博士针对从火葬场走到后门的时间，准备进行一场实验，也就是手持码表连续五日往返同一条路进行测试。某天两人正在进行调查。

“以一般速度的话，大概花个四十分钟到四十五分钟吧!你看这里，居然有条小路耶!”

沿着从火葬场到后门约莫一半路途的河谷处，有条宽约一尺的小路直通谷底。这条不太醒目的小路，直通到谷底后，跳过石头渡过河川，往前就看不到小路了，然后一直蜿蜒通往密林深处。

巨势博士拨开杂草，沿着小路往前走，跟在后面的我，不由得屏息凝视前方。下方是三轮神社，我们已经来到三轮神社附近。

我不禁惊叫。

“原来如此，我明白了。凶手先绕到这条路杀害千草小姐，然后在原地待了一会儿，让走另一条路的内海先回去。不，不对，也许凶手装作若无其事遇到内海，随便应付一下也说不定，所以才把内海给杀了。”

“若真如此，为何不也在这里杀害内海先生，不是比较安全吗?”

巨势博士笑了笑。

“我是不知道凶手有没有走这条小路啦!不过既然有这条小路存在，很难不怀疑三宅先生和丹后先生，看来事情挺麻烦呢!”

照一般正常步伐，由火葬场走到后门，须花费四十到四十五分钟，因为坐大八车会快一点，也许只花了三十分钟也说不定。依内海脚的状况，往返三轮神社应该至少得花上三十分钟，光一六点五十至七点到家，隔了五分至十分钟后，内海也到家，几乎没有什么时间幽会，况且千草小姐也已遭到毒手。内海可能因为迟迟未见千草小姐赴约，以为千草小姐不来了便返回。要是两人有碰面的话，应该更晚到家才是，至少也会结伴回来。

“真的有诸井护士所说的那张字条吗?”

“是有找过，可是查过千草小姐身上的东西，并未发现。”

我对诸井这女人实在没什么好感。自大骄傲，一副装得很理

性冷静的样子，什么彩华夫人受人之托，将字条转交给千草小姐，我觉得这不是千草小姐自导自演，就是诸井护士的诡计。

放在珠绪小姐枕边的杯子与水瓶被掺入吗啡，这东西原本是海老冢医院私有，后来多门老爷染上毒瘾，因此宅邸才藏有吗啡。

某天，巨势博士和我受邀至多门老人的书斋。当我们正谈论此事时，诸井护士刚好在帮多门老爷注射营养针，我故意讽刺地说：

“诸井小姐是千草小姐和珠绪小姐生前最后见到的人，加上珠绪小姐枕边的水瓶被掺入吗啡，就近代推理小说手法而言，虽然也有护士偷偷放入吗啡的情节，不过手法没有这么拙劣就是了。换个角度想，最危险的地方往往是最安全的，依此论点，不就能说明凶手刻意要弄诡计的理由吗?诸井小姐聪明过人，恕在下失礼，像你这种谜样女人，很难叫我们这些无聊文士不多方猜疑。”

虽然这番说辞极为失礼，但是近来这宅邸里的招呼用语，已经换成“你该不会是凶手吧?”这般直来直往的说辞。

诸井护士看着我说：“矢代先生离开火葬场后，也是一个人回来的，不是吗?”

“你说得没错。对了，诸井小姐体格还挺健壮的，不好意思，搞不好还有男人般的臂力呢!”



巨势博士微笑问道："王仁先生的命案现场留有靴子上的铃铛，珠绪小姐一案则留有吗啡，碰巧都有遗留些什么东西，那么千草小姐和内海先生陈尸的现场应该也有留下什么东西才对。"

多门老爷开口："原来如此，真是有趣，这可是一大着眼点呢！"

"没有啦！别这么说。"巨势博士有点害羞。

"着眼点越巧妙，真相就越不容易被蒙蔽，只要自己有信心，就有可能是真理。矢代先生，文学不也是这样吗？"

"这是就政治观点而言吧。不过巨势先生，这可是件极为周密的犯罪计划。内海先生惨遭杀害一事令我有些狐疑。凶手是否必须趁土居先生发狂之际，杀了内海先生不可？总觉得这是个疑点。也许有个非得在那天动手不可的理由，一旦解开这个谜，就能摸清一点头绪。"

"那你觉得那是什么样的谜？"

多门老爷没有回答，于是我说："大概是因为内海看到凶手吧！可是他还不晓得千草小姐惨遭杀害，也就不至于怀疑某个人是凶手，因此凶手那天晚上得想办法除去内海才行。"

"对凶手而言，可真是危急存亡之秋，像渡危桥般惊险呢！"

此时巨势博士突然冒了一句玄妙之词。

"也许反而最安全也说不定。"

“为何?”

只见巨势博士微笑地说：“要是光一先生待在楼下和室，要杀内海先生就有点麻烦了。”

多门老爷目光一闪地看着博士，倒也没有多说什么。

第十三章　圣女竟也是个说谎高手

已经相安无事度过一周，七月二十六日，午睡一醒来，加代子小姐来我们房间找京子。

这天是一马的生日，虽然主屋厨房已经备好红豆饭，可是别墅厨房却忙着准备晚餐，加代子小姐难得出席晚餐，今天终于成为座上客。

加代子小姐真是个圣女。和她相较，彩华夫人就像一朵缤纷多彩的鲜花，天真得像个少女般，一点也看不出是已婚妇女。这股魔力很容易招来同性的怨妒，对男人也有股致命吸引力。

因为一马的关系，加代子的存在显得格外特殊，什么事只要一扯上彩华夫人，加代子打从心底的反感会让神经变得格外尖锐，嗅得到这一切的我，感到很不舒服。

激烈的憎恶与嫉妒，虽让自己难受，却能引起他人注意，就连加代子这般清纯玉女，也会让身旁的人感受到她的痛苦。宛如妒意横生的美丽女鬼，让人有种“原来世上也有这种人”的喟叹。

可能是体弱多病之故，加代子小姐散发一股神秘宗教气息，给人一种宛如先知的感觉。

因为王仁床下遗落一颗彩华夫人室内靴上的铃铛，就此怀疑彩华夫人是凶手，甚至顽固地认定他们有暧昧关系，我们虽然认为绝非如此，但听到这些话，神经还是难免紧绷起来。

“加代子小姐，这么说不太对吧?王仁命案发生时，只有彩华夫人有不在场证明，那时她睡在一马床上，而且一马伏案写作直到凌晨。”

“那是哥哥为了袒护嫂子才这么说的，他完全被嫂子骗了。”

一下子就成了这番局面。话锋一转到彩华夫人身上，气氛就更僵了。

就在我们争辩得如火如荼时，一马和彩华夫人碰巧来访。

“哎呀!加代子小姐，真是难得啊!”

彩华夫人睁大双眼，像飞扬的花粉般雀跃。

“真期待今天的晚餐呢!加代子小姐就像散发香气的高山植物般，静静地俯瞰一切，像朵花似的环视众人。”

加代子小姐也不甘示弱，欲反讽这番恭维之词，心想她肯定会显出一副不耐烦模样，没想到刚好相反，只见她笑嘻嘻地说：

“嫂子就像花束般芳香馥郁呢!”

她仿佛真的打从心底盛赞彩华夫人般出神地说着。

我顿时目瞪口呆。女人这玩意儿，就算是无瑕的清纯玉女，也可能是说谎高手、外交家或交际花。就算如此，我还是觉得加代子小姐很特别。

之所以会这么想，可能是因为加代子小姐总是孤单一人，也不想和其他人往来，称得上朋友的只有京子一个，有时候她们会结伴出去走走。只有我了解不擅交际的加代子心底最深层的思绪，虽然只要深入了解，就会晓得大部分女人都是这样，不过我们男人或许根本没什么机会去探究她们的内心世界也说不定。

意外的是，一马丝毫没有窘迫或不知所措的样子，显得十分沉稳。

“加代子，你身体还好吧？前几天不是还有些发烧吗?因为最近接连出事，没时间去看你，听说最近都不肯喝海老家医生开的药，这样不行，太过神经质啦!不能不吃药喔!”

加代子一脸落寞地看着一马。

“我知道，可是我想自己可能活不久吧!”

“你就是这样，怎么可以这么想呢！京子，你说对不对?”

“就是啊!怎么可以这么悲观呢!只要抱持希望，病就会治好啊!”

这么说未免太独断，若病痛真能如此轻易痊愈就好了。就算说得再轻松，也无法消除病人所受的苦。

一马看着我，说："说到海老冢医生，最近可真是令人伤脑筋呢！方才有位自称什么'《论语》研究会'的奥田利根吉郎先生，拿着海老冢医生的介绍信前来，说什么想向我的客人们讲述一场《论语》思想，还问我什么时候方便呢！刚好那位'狗鼻子'荒广介刑警来巡视，才帮忙赶走他。说什么有海老冢医生的介绍信，是医生特地请他来为大家讲演，还说什么姓奥田的有天才也有圣人，净说些莫名其妙的话，真是个怪家伙。"

"讲述《论语》的先生不是应该很正派吗？"

"通常这种疯狂信徒因为信得太深，成了狂人。"

"就让他讲一席看看，也许挺有趣的。挺像丹后小说里出现的人物，或许医生想给大家来个奉承或奚落吧！像人见小六最近的作品，都是描述战后怪人、奇人和狂人等角色，也许战争就是属于这种人的时代。"

"真是可笑！那位'论语先生'就像跳水捞月的青蛙，令人啼笑皆非。有位叫坂口安吾的作家，他的小说可笑及讽刺程度，和'论语先生'简直如出一辙。对了，狗鼻子刑警好像找我们有事。"

我们留下加代子小姐和京子，离开房间。狗鼻子正在一马房间等着，彩华夫人则去厨房帮忙料理晚餐。

狗鼻子和鬼点子女警在一起。

"还劳烦您跑一趟，真是不好意思。"

虽然狗鼻子看起来一副粗人样，却挺有礼貌的，还向我点头致意。

“今天是想请教关于文坛的事，望月王仁先生似乎树敌颇多呢!”

“什么样的敌人?”

“就是文学方面的敌手啊!望月先生走了，有谁会特别高兴吗?”

“我想应该都会吧!作家之间那种矛盾关系令人生厌，毕竟都是些无礼粗鲁的家伙嘛!像我也很高兴啊!”

“每个搞文学的嫉妒心应该都很强吧!”

鬼点子女警似乎逮着时机，冷不防插了句话。

“我看你根本就是缺乏自信，只有缺乏才能的人才会嫉妒别人，真是无聊!”

“没错，缺乏灵感，陷入不幸窘境。总之就是脑筋不好啦!”

“望月先生走了，你的小说就有销路啦!”

“您说的是。”

“对了，矢代先生，就文学方面而言，有可能因为嫉妒对方才能而起了杀人念头吗?”

“我想不无可能吧!在各种假设中，这点算是最具可能性，搞不好古今中外因为这念头而犯下的杀人罪行其实不少也说不定，但

杀人并不会增进自我才能。文人嫉妒的不是名声，而是才能，不可能因为杀人，才能有所精进。也许根本很少有这类杀人事件。”

“原来如此，搞不好真是这样。因为嫉妒别人才华而杀人，不过这种案子极少听闻就是了。原来如此，虽然杀人并不能改变什么，却只能这么做。对了，想请教个不太礼貌的问题，各位被卷入这次事件，而且不只一件，还是连续三天内有四位亲朋好友惨遭杀害，就算是再迟钝的家伙，心里多少也会起疑，应该会联想到什么才是，这是我的推测啦!”

“你的意思是说，不论是谁，多少都有点探案本能，是吧?”

“倒也并非如此，只能说是一种人类的本能。在下还有个不情之请，希望两位能够帮忙想个方法，当然以不妨碍个人隐私为前提，譬如以半消遣的方式，像是玩什么抓犯人游戏之类的。当然本人处世不够圆滑，难以胜任，想请矢代先生帮个忙，不知意下如何?以半开玩笑、轻松一点的方式就可以了。”

“我觉得这么做很无聊，说穿了就是要我们装模作样进行各种猜测，我看恐怕不会有任何结论吧!不说别人，我自己就不可能配合，况且只是猜测而已，没有任何具体证据。”

“就算这样也无所谓，不知道就说不知道也没关系。况且或许有人虽说不上什么明确理由，就是觉得某人很可疑也说不定。只是想听听每个人心中有什么秘密、疑惑就行了。”

“容我拒绝担负这重责大任，请你自己一肩挑起吧！而且处世不够圆滑表示你为人够正直，况且，这方法根本不需要担负什么责任，只是差遣别人当走狗罢了。建议不妨请鬼点子女警当司仪，肯定更有趣喔！”

“您还真是大言不惭呢！什么品德好坏的，那你自己又如何呢？还不是抢了人家歌川先生的姨太太，还毫不在乎地带她一起回来，挺有胆识嘛！莫非吃了熊心豹子胆？若你自认品行够良善，那警察所做之事，不就犹如神明行使神差吗？劝你最好称称自己几两重。”

这番话可真是气势汹汹。

不过这个半消遣的抓犯人游戏，倒是越闹越大，难以遏止。

第十四章　圣女的最后晚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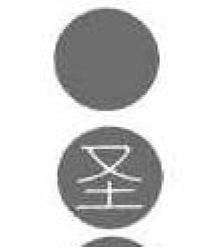
晚餐还没开始，大家先聚集在客厅，喜欢小酌两杯的人正在品尝威士忌时，海老冢带了个年约三十来岁、顶着大光头的高个子男人走进来。男人颧骨突出，面色惨白，一副营养不良状。这时，房里的鸽子时钟恰巧报时：七点整。

海老冢医生装模作样地说："向各位介绍一下，这位是奥田利根吉郎先生。与其说他是位《论语》研究家，不如说他是位最认真、诚实的修行者、苦行僧，也是位圣人。"

面色惨白的圣人颤抖着身子，一脸像赴死般的表情看着我们。

"人活着并非只是为了求得温饱。"

"喂！《论语》里应该没这句话吧?突然冒出个怪家伙，还说些莫名其妙的话，把人家当猴耍啊?就算再瘦再枯，艺术家也是个活生生的人啊！岂能让人随意耍弄，你这讨厌的猴子还不给我滚！连当下酒菜都不配。"



光一勃然大怒，青筋暴突，斜睨着他。

人见小六接口说道："真是搞得人家不愉快。喂！我说海老家，你的出现只会把气氛搞砸而已，况且未经大家同意就带个陌生人来，到底什么意思啊？别忘了，我们可不是受你之邀来做客的。而且居然拿《论语》来信口开河？基本上这位'论语先生'没头没脑地出现，就是对《论语》的一大讽刺。"

一马也很生气。

"海老家医生，这里的主人是我，我没允许那位先生进来，请立刻带他离开，还有我们也不欢迎你。"

可能是被一马强硬的语气震慑住，只见海老家双唇颤抖，半晌吐不出话来，擅长讥讽别人的丹后，果然不出所料，慢慢地以沉稳的声音说：

"'论语圣人'的说法，只有在东京才听得到吧！况且不须太拘泥于什么礼仪常识。也许这位你们口中不懂礼仪的'圣人'有其伟大之处也说不定呢！一味穷究真理却无礼地撵走客人，这和戏子喜欢摆架子的心态又有什么两样？"

"你这家伙别太过分了！只会说些莫名其妙、自己才听得懂的话，还自以为了不起。无怪乎你的文学永远都只是虚伪之作，你和王仁根本就是天壤之别，无法相提并论。"

光一突然站了起来，将手搭在圣人肩上，将其向后转。

“好，走吧！你已经犯了入侵民宅罪。放心，我们不会报警的，你赶快消失吧！走吧！一、二，一、二。”

这位圣人以前曾因为体力不支，被王仁搭救送往海老家医院，面对这些评论王仁的豪杰，他的脸色益发苍白，说不出话来，只是摇摇晃晃地被推到饭厅门外，海老家见状立刻追了上去，两人就这样一起走掉了。

大家开始用晚餐。

“真是的，拿那个怪医生没办法，还让丹后这个假艺术家留下不愉快的回忆。自以为是，真令人作呕，你说是吧？加代子小姐。这名字真好听呢！你是不是也心有所感呢？比起丹后那种伪君子，真情率性的人才有内涵。加代子小姐，我有这荣幸能坐你身旁吗？放心，我和你一样，都是真诚有内涵之人，绝对不会对你死缠烂打的，我有荣幸了解你那映着各种事物、沉静深邃的心吗？”

光一力邀加代子坐他旁边，幸好京子的位置离加代子有些远。不知为何加代子似乎对光一颇有好感，虽然他那颠三倒四的说话方式，让我们不敢恭维，不过对年轻女孩而言，这样的男人或许有什么吸引力也说不定。

晚餐照例是由神山太太木曾乃和女佣八重负责准备。当大家用餐到一半时，海老家绕过主屋从客厅进入饭厅，但是没留他的位子，木曾乃太太赶紧说：“有准备医生的饭，马上帮您准备位

子。”

准备从一角拉张椅子过来时，一马抬起头，脸色异于平常。

“海老冢医生，相信你很清楚自己和在座每个人实在不合，却还坚持出席，也许你自己无所谓，可是你的出现只会让其他人心生不快，麻烦你现在就离开，请到主屋那边用餐。”

“唉，怎么会变成这样呢！虽然我也是个怪家伙，却是个为了警官的禁足令，就算不喜欢还是得忍耐的伪君子。”光一捶胸说。

“和加代子小姐的美丽、沉静相比，彩华不过是个披着孔雀羽毛的女人罢了。恕我失礼，就算和当红女作家宇津木秋子相比，不论是纯净的灵魂、优雅的举手投足、悲剧般深邃的魂魄，圣女加代子小姐都略胜一筹。不好意思，胆敢触怒美女诗人，赞美加代子小姐的我，这颗纯情之心也是一绝。”

“是啊！光一先生的纯情我们都很认同。”

宇津木小姐红着脸，眼神甚是娇媚地说：

“若是加代子小姐，不论任何赞美都很适切，不像我，根本不配称为女人。”

“别这么说，秋子小姐。我从以前就觉得，你拥有公正宽大的心胸，千万别小看自己啊！你的宅心仁厚，让你成为宛如龙王般的女流诗人。”

“要是内海先生还活着就好了，至少能够说几句驳倒光一先

生的话。真是个讨人厌的家伙!”

“我想内海一定会说‘真是个讨人厌的家伙啊!’或‘身为人不该说这种话’之类的吧!”人见小六奚落了秋子小姐一番。

“哼!说穿了还不是渴求肉欲。”

木兵卫不屑地别过脸,如此讽刺秋子。

“我最看不起那种轻蔑老婆有肉欲需求的男人。”光一假正经地说。

这时,彩华夫人突然起身向邻座京子不晓得耳语什么,随后两人一起走出饭厅。

过了几分钟后回来,京子对我说:

“我和彩华夫人去了趟洗手间,因为她一个人不敢去,问我能不能陪她一起。对了,她说好像瞥见庭院有人影闪过,总觉得心里毛毛的,拜托你去看一下嘛!”

彩华夫人也向一马这么说,所以一马也站了起来。于是我们两人偕同巨势博士,在彩华夫人带路下,穿过连接主屋与别墅的走廊,往洗手间方向走去。位于别墅一楼的洗手间,就在内海惨遭杀害的凶房旁,女士们当然避之唯恐不及。忽然瞥见走廊外,也就是主屋大厅那里有人影闪过,出声一问,原来是书呆子刑警。

“哎呦!原来是刑警先生啊!”

“是啊!随处晃晃,巡逻一下。”

“每天吗?”一马问。

“是啊!就算你们睡着了，我们还是得巡逻。”

“方才藏在庭院树丛里的也是刑警先生啰!那庭院瀑布上方是由谁负责巡守呢?”

“这个嘛，我没特别过去打招呼啦!大概是狗鼻子吧!不对，狗鼻子应该还有其他任务，所以由我一个人负责巡守。”

彩华夫人似乎松了口气。我和一马上完洗手间后，我先回去。可能是看到我们走出来，所以大家纷纷靠向我们，木兵卫和神山东洋与我擦肩而过，他们上完洗手间后也回到饭厅，然后开始享用餐后咖啡。

当八重将咖啡端到光一面前时，光一捧起杯子，边把玩边埋怨说:

“可恶!为何我就得用这个破杯子?”

他斜睨了八重一眼。

“还不是因为您大发脾气，打翻好几个杯子，这就叫做自作自受。”

八重似乎不太喜欢光一。

“咦?加代子小姐用这个比较好吧!那个缺口更大呢!”

因为光一前天大闹，掀翻桌子，弄坏了一打咖啡杯，所以咖啡杯少了一个。之后光一就老是用那个有破损的杯子。因为今晚多了

加代子，所以她也只能用有缺口的杯子。毕竟加代子小姐是女佣的小孩，自然无法与受邀宾客相比。八重将光一常用的杯子端到他面前，不过加代子手上那个杯子的缺口看起来比光一的还大。

“加代子小姐，这个给你好了，至少缺口比较小。”

光一将两人的杯子对调。

加代子搅拌一下咖啡，啜了一两口，神色突然有异，想将杯子搁在桌上时，杯子忽然滑落，只见她倏地站起来，睁大双眼，紧抓着胸口，就这样卧伏在餐桌上。光一显然被眼前景象吓傻，试着抱起加代子小姐时，她却从光一手中滑落，倒在地上。

光一抱着加代子，抬起惊恐万分的脸。

“喂！快叫医生啊！还慢吞吞地搞什么啊？快叫医生啊！听不懂吗？可恶！你们这群笨蛋还在发什么愣啊！快叫医生啊！全是一群混蛋！”

京子和一马慌忙跑去看加代子状况，海老冢医生也意外地立刻现身，测了一下脉搏后，摇摇头站了起来。

这时，光一错乱得像座破钟，大吼：

“不许动！全都不准离开，也不准碰桌上的东西！加代子小姐是被下毒的，成了我的替死鬼。可恶！居然想毒死我？给我看清楚！死的是加代子小姐。给我坐回去，全都给我坐回原来位置！”

光一狂暴的双眼燃着熊熊怒火，瞪着彩华夫人，由愤怒转为

亢奋，双肩激烈地颤抖、起伏着。

这时，下枝小姐满脸疑惑地打开门问："海老冢医生在吗?"

海老冢抬起头，一脸讶异。

"在啊!"神山东洋大吼回应。

"可以请您马上过来一趟吗?老爷好像不太对劲。"

她边说边看了一眼倒在一旁的加代子小姐，表情有些失神。

神山东洋那吼声犹如吊钟，毛骨悚然地回响着：

"八点十四分。"

【附记】

住在伊东的尾崎士郎先生来访，对我说："坂口安吾先生的推理小说，凶手往往都是'我'这个第一人称，对吧?"因为，坂口安吾小说中的"我"都是坏人，所以凶手就是"我"。不会吧!喂!给我拿酒来!

住在三鹰的太宰治先生告诉杂志记者："凶手还没现身啊!肯定在最后一回才会出现。反正一副若无其事出现的家伙就是啦!若无其事在最后一回露脸的家伙就对了。"老板娘，啤酒!麻烦给我啤酒!

这两位侦探缺乏让作者接受挑战书的素质。我一听就知道，不再赘述。

最有勇无谋的要算是九州的猪鼻子先生。他还特地上京来找我，说：“听好啰！坂口先生，我现在要直接讲出凶手是谁，就不写了。你会听我说吧?我可以说吗?”

他还夸张地先预告一番，结果不知所云。有些人明明拟好梗概，却偷偷地朝不同方向推展。哎呀！这不是《Y的悲剧》的手法吗?称他像鬼点子女警也好，猪鼻子先生也罢，九州人的个性多少有些毛躁轻率。

住在埼玉县久喜的另一位猪鼻子先生（与九州的猪鼻子先生合起来就成了狗鼻子）还真是妇唱夫随，有个温馨美满的家庭又爱好和平的他，老是批评我喜欢在书里将女人剥光，真是难登大雅之堂的推理小说。“坂口先生，你是不是哪里不对劲啊?”他还这么反问我，所以我说狗鼻子就算成了蚂蚁鼻子也没用。

这个月收到的挑战书，找不到什么有水准的人，也许天下根本没这种人，看来我太高估日本人了。因为写推理小说而对祖国大众的智识深感绝望，可真是叫人惋惜又意外。

坂口安吾

第十五章　糖罐与光一的戏法

加代子小姐的尸体运走后，我们和坪平夫妻、女佣八重等人全挤在客厅，因为饭厅与厨房被封锁了。

勘查结束后，猎犬警官一行人带着下枝小姐和诸井护士来到客厅，约莫九点半多，他们先调查饭厅与厨房后，才展开侦讯。

“晚上又来麻烦各位，不过这也是没办法的事。着实对我们的无能感到非常惭愧，我们的对手简直就是恶魔中的天才。”

猎犬警官显得有些兴奋，失去平时的冷静，充满斗志，一副绝不服输的模样。

“今晚居然在不同场所，同时杀掉两个人。”

“两个人?”

宇津木秋子不自觉地惊叫。猎犬警官点点头，说：

“没错，两个人，歌川多门与加代子小姐，而且行凶手法如出一辙，也就是两个人的食物都被掺入毒药，加代子小姐是氰酸钾中毒，歌川多门则是死于吗啡过量。”

真是令人惊愕。多门老爷不是因为咖啡，而是吃下被混入吗啡的布丁才惨遭不测。

方才坪平夫妻接受侦讯，多门老爷不吃肉，只吃鱼、肉等较清淡的食物，一如往常，和我们的菜色有所不同。这一天有盐烤鲶鱼、生鲤鱼片、清汤、凉拌豆腐和腌渍物等菜肴。

多门老爷晚餐后吃了个布丁。本来习惯午餐后吃个果冻，不过今年春天以来，彩华夫人都会亲自做布丁。

因为吗啡是掺入布丁中熬煮，所以不太可能有人在成品上撒东西。

“还真是难以想象呢!我在做布丁时，根本不觉有异啊!而且也不记得自己离开过厨房，更没发生什么不寻常的事。”

“布丁是什么时候做的呢?”

“记得是四点左右吧!因为刑警先生想和矢代先生见面，所以我和丈夫去了矢代先生房间，还在那里巧遇加代子小姐，之后就去厨房，将稍早做好的布丁放进冰箱。”

“夫人，莫非问题出在砂糖?”

坪平太太突然插话。只见彩华夫人睁大眼，看着坪平老板娘，瞬时脸发红，双眼闪亮。

“砂糖有什么问题吗?”猎犬警官这么问。

坪平太太答道：

“老爷身体不是很好，所以不习惯食用砂糖，都是以甜菜糖替代。因为只有老爷要吃的东西才会用到甜菜糖，所以用另一个糖罐装着。”

警官立刻针对饭厅里的砂糖、酱油等展开严密调查，最后在多门老爷专用的糖罐里发现掺入多量吗啡。

是那种普通的玻璃糖罐，里面还剩一半，一直到今天为止，烹饪上都没有发生任何问题。

“除了做布丁要用到砂糖外，其他料理也会用到吗?”

“除了晚餐菜肴，其他场合并没用到。”

坪平一脸惨白，战战兢兢地回答。

“做布丁前，何时用过这糖呢?”

“午餐后的红茶。因为午餐是三明治，所以搭配两大杯牛奶、红茶，加入砂糖一起熬煮。”

“用量颇多呢!”

“嗯，是的。我想用于布丁的量最多吧!”

“歌川先生全喝光了吗?”

坪平一时之间答不上来，下枝小姐赶紧接口说：

“全都喝了。”

“那是你负责的工作吗?”

“是的。”

“之后没有其他异常吗?”

“没有。”

“什么时候开始准备红茶?”

“老爷一般都是十二点半用午膳，晚餐则是八点左右，都是下枝小姐于用餐前十分钟左右端去给他。记得是离十二点半还差十分钟左右。”

猎犬警官点点头。

“从十二点二十分起的四小时内，有谁拿过那个糖罐吗?”

坪平吞吞吐吐地说:“我并没有特别注意。”

“你不可能一直待在饭厅吧?”

“嗯，下午回房间小憩到三点左右，不过我知道内人在厨房一直待到一点半多就是了。”

“这之间有看到谁进出过厨房吗?”

“用完午餐后，大家都回房午睡，一直到三点左右，都没有看见任何人进过厨房。然后三点多我去厨房准备晚餐时，陆续看到夫人、宇津木小姐、矢代太太、丹后先生、神山太太等人进出过，不过没看到任何人碰那糖罐。”

“也就是说从一点半到三点，厨房没半个人啰!”

“应该是，不过两点左右有人送香鱼来，记得是诸井小姐签收的。”

"然后转交给你吗?"

"没有，我口头交代她放进冰箱，就从门外看到送货员回去了。这里的仆役有饭后午睡的习惯，所以各位请不要在这段时间派差事。"

猎犬警官一脸兴味盎然地直盯着诸井护士。

"最近都不必去医院那边吗?"

"早上八点到十一点半会过去。因为千草小姐出事，由良婆婆病情恶化，所以老爷要我多注意她。"

诸井护士态度依旧沉着稳重。一般男人面对大人物时，态度多少都会不太一样，不过诸井护士就算面对大公爵也好，猎犬警官也罢，还是如此从容，面无表情地回应。

"签收香鱼也是你的工作吗?"

"那时这家里没休息的仆役只有我而已。"

"那时厨房里没人吗?"

"不，有一个人。"

在座众人不禁紧张起来。猎犬警官深吸一口气问道：

"是谁?"

"加代子小姐。"

众人顿时骚动起来。猎犬警官以严厉的口吻说：

"诸井小姐，我看你是故意拿死人当挡箭牌吧!"

诸井护士冷冷地点点头："也许吧！但如果因此怀疑我所说的，那可真是愚蠢。"

"加代子小姐在做什么呢？"

"她说她来喝水。我将香鱼放进冰箱时，她就离开了。后来我走出厨房，就看见她坐在客厅椅子上看书。她说她本来想去找矢代夫人，可是夫人在午睡。"

"我也有看到加代子小姐在客厅，大概两点四十分左右吧！的确是在看书的样子。"胡蝶小姐插话。

已经快十一点了，猎犬警官显得很焦躁。

"神山先生，请以你的专业和敏锐观察力，说明一下晚餐情形。"

"这样啊，那我就代表大家说明吧！"

果然训练有素。方才还只是在旁倾听，一经指名代表众人，立即一副志得意满状。

看得出来猎犬警官有些疲累，只见神山略显得意似的深吸口气，说：

"开饭前大家都聚在客厅喝点啤酒、红酒之类的，直到晚餐准备好，那时鸽子钟刚好报时七点整。为了慎重起见还是提一下，这鸽子钟好像慢了四分钟。七点报时，海老家医生突然带了个什么'《论语》研究'会叫奥田的、面色苍白、还穿着军服的高个

男人走进来。海老冢医生为大家介绍后，那位‘圣人’没头没脑地说了句：‘人不是为了面包而活。’于是土居大画家斜睨了‘圣人’一眼，骂他：‘混蛋!孔老夫子有说过这种话吗?居然敢在一群作家前说什么中西合璧的荒谬言辞，真是个怪家伙。’人见小六也对他不礼貌的行为十分光火，只有丹后先生好像挺认同他似的，结果一马先生毫不客气下了逐客令，于是土居大画家就将他转了个身，从饭厅推了出去，海老冢也随后追了出去。那时令我比较在意的是，海老冢医生，你好像没穿鞋就从主屋跑过来，是赤脚跑过来的吗?”

海老冢医生只是不停地转着眼珠，没有回答。

“这只是前奏，接着才要进入正题。”光一打断话题。

“接下来由我说明吧!快用完餐时，彩华夫人向京子夫人耳语一番，两人便步出饭厅，不久后回来，不知向矢代、一马和巨势说了什么，五个人便一起离开饭厅。之后大家就三三两两地出入，我也记不太清楚，后来餐后咖啡上桌。警官先生你听我说，我的杯子特别醒目，杯口还破损呢!没错，打破一打咖啡杯的人确实是我，不过倒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啦!总之因为是我打破，所以有缺口的茶杯当然给我用，说这种话的就是在场的某位女佣。你们听我说，这分明是个诡计嘛!又有多少人参与其中呢?我想不用说，各位应该心知肚明才是。照原定计划，是在我的杯子里加入氰酸钾，碰

巧加代子小姐的杯子也有破损，而且破得比我的还夸张，我好意调换过来，才会酿成这起悲剧。要是我喝到那杯加了氰酸钾的咖啡，一定马上有所警觉，立刻吐出来，反正我命硬得很。刑警先生，只要调查用完餐进出饭厅的家伙，就能逮到真凶。”

“你为何要将杯子对调呢?”猎犬警官挺感兴趣地提问。

“这还用问嘛!为妇女同胞效犬马之劳可是我的座右铭。”

“骗人!根本就是你将氰酸钾加进杯子，然后故意和加代子对调。”

彩华夫人斜睨着光一，愤怒得全身颤抖。光一满脸不屑不予理会，此举惹得彩华夫人怒火直上心头。

“这个人擅长魔术，一定是他将毒药加进杯子里，耍弄这种骗小孩的诡计。他可是玩纸牌、掷骰子等游戏的高手，尤其擅长用手指变魔术。”

光一坐的沙发旁正好放了个棋盘，他像是要故意嘲弄彩华夫人似的，用指尖夹起棋子，伸直手臂。只见夹在指尖的棋子神出鬼没，棋子与人仿佛合而为一，像生物一般变幻自如。光一边耍戏法边悠然地说：

“各位看好啰!接下来是名为黑白梦幻恋之卷的戏法。”

他除了黑棋子外，指尖又瞬间夹了颗白棋子，神出鬼没的技法令人叹为观止。光一一派轻松地瞅着彩华夫人，说：

"我可不是什么杀人狂喔!要杀人也该有个动机吧?我没理由杀死加代子小姐啊!先找出杀人动机啊!好，各位请看!"

猎犬警官似乎按捺不住亢奋的情绪，但还是故作镇静，点起一根烟，环视众人，然后缓缓地看向彩华夫人。

"夫人和矢代夫人为何要一起离开饭厅呢?"

只见彩华夫人双颊泛红，京子也忸忸怩怩，羞于启齿。

"我们去上洗手间。"

没办法，彩华夫人只好勉强吐出这句话。

"因为不敢一个人去，所以拜托京子夫人陪我。忽然从洗手间窗户瞥见瀑布那头的假山闪过一个人影。因为那里有座凉亭，还点着两盏灯笼，所以隐隐约约能看到什么，那人影就出现在那一带，瞬间没入黑暗。我们很害怕，才赶紧找我先生、矢代先生和巨势先生前去探个究竟，碰巧遇到长畑刑警，也帮忙查探。"

猎犬警官颔首。

"书呆子，你有马上调查吧?"

"是的，赶紧奔过去探查，没发现什么可疑人影。因为没办法走直线穿越，还绕了一下别墅，那庭院的小路还真是曲折，很容易迷路呢!"

"毕竟只有你一个人，也没办法。"

猎犬警官相当体恤属下。

“那各位有马上回饭厅吗?”

“我立刻回去,一马和巨势博士应该也是吧!”

听我这么说,一马和巨势博士点点头。

“三人一起回去吗?”

“没必要非得一起回去吧!好像是一个一个回去的。”

“夫人和矢代夫人一起先回去吗?”

“那时想去厨房向女佣交代一些事情,我们并没有刻意一起回去,应该是京子夫人先回去吧!”

“几乎是一起吧!我也到厨房和坪平太太随便聊了几句。”

警官用力点点头。

“那时厨房已经准备好咖啡了吗?”

“已经准备好了。”

彩华夫人坚定地看着警官这么说,但声音听起来并不是很强硬,依旧低沉自然。

“我们返回时,咖啡杯已经摆放在客厅桌上。”

“杯子里头已经倒了咖啡吗?”

“是的,砂糖和牛奶也从厨房拿了过来。”

猎犬警官从饭厅取来光一和加代子的杯子,仔细端详着。光一的杯子有处大缺口,还有一处稍微小一点的,加代子的杯子则有两处大缺口和两处小缺口。

猎犬警官抬起头，看着女佣八重。

“哪一个是土居先生专用的？”

“这个。”

没错，她指向缺口较少的那个。

“没有其他没缺口的杯子吗？”

“没有。战时打破了好几个，尚未添购新的。”

警官点点头。

“最近东西很便宜，而且便宜到让人吓一跳呢！”

然后他看着我和一马，问：

“你们也有瞧见桌上摆着咖啡杯吗？”

我们点点头。

“其他两三位当时好像也有离开过，是哪几位呢？”

“我离开过。”

神山东洋答道，还有木兵卫。

“你也看到桌上放着咖啡杯吗？”

“我从洗手间回来时，刚好瞥见女佣准备将杯子收回饭厅，不太清楚桌上留了几个，没特别注意。”

“我回来时，已经没看到杯子了。不过倒是瞥见海老家医生边啜着咖啡边从厨房走出来。”

警官一脸意外。

“海老家医生不在饭厅吗?”

“我在厨房用餐。”

海老家语气冷漠得像把匕首，态度十分粗鲁无礼。神山东洋接口道：

“我本来要说明的，可是土居大画家硬是插话，才会一下子从前奏变成终曲。大家用餐到一半时，大概是‘圣人’已经走了，海老家又回来饭厅。于是一马先生以海老家医生会破坏气氛为由，要他退席，所以海老家医生便离开饭厅。”

大家对于海老家之后是否一直待在厨房用餐一事，十分存疑。光一更是不以为然，只见他老大不高兴地不发一语。

“你是在厨房哪里用餐呢?”

被这么一问，海老家只是目不转睛地斜睨他，不做任何回应。坪平太太只好代为回答，依料理性质不同，调理的地方也不一样，所以有时会在那儿，有时在这儿，一下子坐在椅子上，一下子站着用餐。

侦讯告一段落后，警官一行人准备打道回府时，光一不耐地埋怨说：

“警官先生，我已经受够了!不能马上回东京吗?”

“这个嘛!虽然无法强留您啦，不过如果没什么要紧事，还是暂时留下来比较好吧!”

“是没什么要事啦!只是我得开始准备秋天展览的作品，况且这里也没我的事，真是受够了!总之从明天开始，我要吃的东西我会自己做。”

“这怎么行? 这样不是很奇怪吗?因为你是会毒死我们的恶棍啊!”彩华夫人大叫着。

猎犬警官插嘴道:“不如这样吧!派鬼点子每天过来，陪你们料理晚餐好了。”

“嗯，也好，这样才能确保我能活着。”

彩华夫人拍了几下胸口，一脸满意。

“也许凶手就在我们其中，正斜睨着我，想到就害怕。”

之后她为多门老爷和加代子守灵，直到午夜两点多，才进入梦乡。

第十六章　歌川家的秘密

因为警官希望调查多门老爷的遗嘱，因此开启保险箱。

不过里面并没有什么东西，只有多门老爷签名的文件，上面日期为昭和二十二年七月十四日，也就是遇害前两天才立下的。

这份遗嘱的内容对一马而言，可说完全出乎意料。

多门坦言除了珠绪，加代子是他唯一的亲生女儿，明确交代全部遗产由一马与加代子均分。

另外，由良婆婆与片仓清次郎两位各分得二十万日元。

“片仓清次郎是谁?”

“曾在我们家当差的老管家，今年春天生了重病，目前正在休养中，已经是位七十六高龄的老翁。”

猎犬警官誊写了一份，问了片仓清次郎的地址后才离去，看得出来他似乎企图从遗嘱中找出杀害加代子小姐的明确动机。

不巧与警官一行人错过，片仓老人由家人陪同，特地驱车前来吊唁老主人。他的身体状况已经到了举步维艰的地步。

“您在这里当差多久?”

“我从十六岁那年开始当差，今年已经七十六了，足足六十年呢!当时歌川家的财产约值十二三万，虽然只有这么一点，不过那时起就是屈指可数的富豪之家。随着世事变化，时代剧变，加上战败的关系，理所当然有些影响吧!”

片仓老人病体虚弱，头脑却很清楚，虽然没念过什么书，但感觉得到是位颇有见识的长辈。

警官的态度自然也不一样。

“加代子母亲自杀一事是真的吗?”

“是的。”

片仓老人闭上眼，像念佛号似的口中念念有词。警官怜恤地边看着老人边说:“片仓先生，警方只要调查一下过去的记录，便能大概了解事情经过。虽然要求您老人家说出奉献一生忠诚的主人家秘密，真的很为难您，也许您会觉得我们是逼迫人的恶鬼，但是片仓先生，前主人家陆续发生离奇惨案，若您不肯说出真相，就无法逮到凶手啊!虽然这要求令人难以接受，不过我保证绝对不会泄露出去，人格担保绝不会说出有损主人家颜面之事，恳求您的协助。”

猎犬警官看着老人。老人眼神沉稳明理，似乎答应了警官的恳求。

“传言加代子小姐的母亲并非自杀而是他杀，是真的吗?”

老人闭上眼，沉默许久后说：“警官先生，其实我也不知道。也许我的轻率会给主人家带来困扰。那个人上吊的仓库到现在还留着，她在后颈项打了个结，悬吊在仓库的梁柱上，带子断掉，她摔了下来，就这样断了气。那条带子是梶子夫人的东西，死者留在现场的衣物，也有部分是梶子夫人的，我看到后非常惊讶，赶紧将梶子夫人的木屐藏起来，然后解开脖子上的带子，换上另一条绳子。还向当时位于山腰的驻警指称她是自杀，发现时赶紧解开绳子，施以人工呼吸急救。终究纸包不住火，到现在还有那种传言，怎么说都是因为我的轻率，不断催眠自己相信她绝对是自杀。个性好强又歇斯底里的梶子夫人，身形瘦削，手无缚鸡之力，冷静想想，谁都会认为她根本没有力气杀人，可是事情发生得太突然，让我一时慌了手脚。当时老爷的秘书还和我一起赶往现场，就是神山东洋这个恶棍。”

这番话令我们十分惊讶，一马惊愕的程度更甚于我们。只见他面色惨白，全身僵直。

警官深表同情，颔首说道：“了解，所以传言神山东洋觊觎歌川家一事并非空穴来风啰?”

片仓老人沉默半晌，才说：“神山东洋还握有老爷另一项秘密，这个秘密也许连少爷都不知情吧!若不是发生一连串惨事，我

本来打算尘封所有记忆就这样进棺材，但还是无法不在乎这一切骚动。今天我来的目的，除了吊唁之外，就是要向少爷坦白真相。”

老人又休息片刻。

“老爷二十岁时，曾到东京游学，和住宿地方的女佣发生关系，有了孩子。那孩子后来被远亲的海老冢家收为养子，老爷也和女方切断关系，但是这孩子长大后却不学好，不但欺诈，还会勒索，结果犯下抢劫罪，死于狱中。这个人二十岁就结婚，留下两个孩子，其中弟弟就是现在在村里行医的海老冢晃二，所以他是老爷的孙子。哥哥玄太郎三年前留下三名子女撒手人寰，三名子女都还是十几岁的小毛头，由距此约十二里远的M村一位寡妇收养。不过既然已经和老爷家没来往，也就不须支付什么赡养费。”

猎犬警官不晓得该说些什么，一马脸色完全刷白。

“领养老爷私生子的海老冢先生，为人非常温厚仁慈，他谨守秘密，不曾将歌川多门有私生子这件事泄露出去，所以那个欺诈勒索甚至因为抢劫而死于狱中的家伙，至死都不晓得自己是歌川多门家的长子。他留下两个孩子，玄太郎和晃二。因为晃二很会念书，因此老爷便以村里需要医生为由，苦心栽培，不过他不知道自己是老爷的孙子。晓得这个秘密的，只有神山东洋这个恶棍。”

“他应该有告诉海老冢医师实情吧!”

片仓老人没有回答，沉默半晌才又开口说道：

“神山这家伙，以此事要挟棍子夫人。得知此秘密的棍子夫人非常惊讶，还激动地责问我这件事情是真是假。神山这家伙居然想以告诉海老冢实情、引起财产分配诉讼为把柄来要挟棍子夫人。我好几次都想杀了神山这恶棍，要是真杀了他就好了，反正我这条老命死了不足惜，这件事让我得以苟延残喘至今。”

老人眼泪扑簌而下。

狗鼻子刑警突然打破沉默气氛，说：

“这么说，棍子夫人遭人下毒杀害一事是真的啰?嗯，看来有必要重新追根究底彻查才行。”

猎犬警官冷冷地说：“你以为挖出一年前的白骨就能验出毒药吗?”

然后他看着片仓老人，说：“片仓先生，想请教您最后一个问题。除了一马先生，还有死去的珠绪小姐、加代子小姐，多门先生真的没有其他孩子了吗?”

“没有，老爷家人丁单薄。”

第十七章　不连续杀人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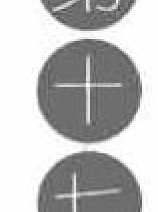
尽管警方再怎么努力，还是无法掌握任何确实证据。

解开神山与海老冢的秘密，无疑是一大关键。内海惨遭杀害时，住在二楼的神山只要避开光一或海老冢，便能轻易地杀害一楼的内海明。

但是唯一冲突的是，千草小姐遭杀害时，两人都有不在场证明。

神山东洋和僧人、一马一起从火葬场回来之后，就一直和女士们待在客厅闲聊，这点女士们都能证明。

海老冢八点左右从村子过来，在后门与我和一马巧遇。至于离开医院的时间，不管猎犬警官怎么追问，加上木兵卫打破沙锅问到底，还是没有具体回答。调查后依病患证言，六点到八点之间他依序出诊三位病患，根本没有充裕时间犯案。七点二十分到八点之间，他从最后一位病患家里离开，准备前往歌川家，因为有点跛脚，走起路来会比一般人多费点时间。







神山夫人木曾乃女士，当天为了准备斋食忙得不可开交，很多人都可以证明她没有离开过厨房。还有那位《论语》研究家，那天他人在七八里远的小镇，也有人证证明他确实有不在场证明。

我晓得警方不止针对我，也许巨势博士、海老冢以及神山都调查过，证明我们确实有不在场证明。

“博士，这几起命案，凶手搞不好不在我们之中，若事关歌川家族的话，杀害千草小姐、王仁和内海的凶手有可能不是同一人，就算案发时间连续，动机和凶手也可能不是单一选项，结果形成不连续杀人事件，你以为如何?”

“嗯，这是起不连续杀人事件也说不定。也许日后我会将其命名为不连续杀人事件吧!但我想这也是凶手的意图。也就是说，凶手刻意模糊其行凶动机，因为凶手怕被识破真正犯案动机，只要晓得动机，就能找出真凶。”

“那么所有命案是同一犯人所为啰?”

巨势博士微笑地点点头。

“这是当然啰!光是我们这群人聚在一起，就非巧合之事，而是凶手刻意安排的。高高兴兴地来，居然发生这种事，真令人生气。”

虽然博士的笑容有些腼腆，不过我知道他已经掌握了什么。

“那凶手的真正动机呢?”

巨势博士扬声大笑。

“如果晓得，就知道凶手是谁啦!不过这是件非常恐怖、有计划的犯罪事件，每个步骤经过仔细计算，可说是到目前为止，全日本最特别、最浩大的犯罪计划。凶手无疑是个天才，周密地计算过每个犯案环节，真可谓巧夺天工啊!譬如装设能让绳索自动与房门连接的装置，伪装成密室杀人等，这些琐碎功夫都是令人叹服的地方。这正说明凶手的一种心态，就是最怕别人撩拨其内心深处。而这般恐怖的沉默性格，也证明了凶手是个天才杀人魔。凶手真正动机究竟为何?哪一起杀人事件才是凶手真正的目的呢?这起事件真能如凶手所预告，于八月九日完结吗?我看为了真正目的，凶手是不可能于八月九日那天了结的。”

“可是在如此严密警戒下，凶手不就更不能轻举妄动了吗?”

“因此得想办法隐藏真实动机才行，不过八月九日那天，肯定是一大高潮，当然这是我的看法啦!虽然凶手预告八月九日，倒也不见得像个白痴似的，非得等到八月九日那天才结束。怎么说呢?因为凶手胆敢一天之内杀害两个人，足见他会随时改变行凶手法。只要下过一次毒之后，我们就会对此手法有所警戒，所以他才决定一次对两个人下毒，我想他的下毒计划应该会就此告一段落，再以另一种出乎意料的手法行凶，这就是凶手的性格，也许我们可以大胆预测，八月九日那天是完结日。”

不过巨势博士并没有十足把握。他知道我造访过片仓老人和海老冢的老家，也晓得我对一马有所存疑，不知为何，博士竟对一马说：

“歌川先生竟然不晓得自己是海老冢先生的叔父，真是难以想象啊!就算梶子夫人不知道，多门老爷也应该告诉当家的歌川先生才对啊!还真是有违常理呢!”

可想而知，一马心情糟透了。我赶紧代一马回答：

“博士那时不在场，有所不知，我可是亲耳听到片仓老人道出一切秘密呢!那时惊愕的一马茫然不知所措，顿失血色。那种表情是演技再好的演员也模仿不来的，真的是种本能反应，比用测谎器更真切。”

“哦，是吗?矢代先生以文学观点来看，未免独断了些，再怎么样也不可能比测谎器来得确切吧!虽说歌川先生一直到今天才知道这件事，可是连神山东洋都晓得的事，当家继承人却不知情，不是很奇怪吗?”

一马听了更愤怒，愤愤地说：“我真的不知道啊!我只知道自己是歌川家唯一继承人，况且家父是那种打死也不让别人知道他犯错的人，反正死了就这样带进棺材算了，所以他和我祖父合不来。他本来就是个没什么家庭观念、总是冷眼旁观一切的人。也许就是这种个性，让他在文学方面的造诣来得比我深厚。像这种宛

如一道陈年旧伤的小秘密，对他而言根本算不了什么，只是因为碰巧发生一连串惨事，才凸显这件事的重要性，否则根本就不值得一提，不是吗?”

巨势博士有点腼腆地说：“也许吧!对我这种贫穷人家出身的人，发生这种事可是非同小可。沦为神山东洋要挟的把柄、家产纠纷、还引起一连串惨剧，可见遗产挺可观吧!”

“假如神山东洋真要搞诉讼，在合情合理的情况下，与其遭人要挟，我会将父亲的遗产分给海老冢，我不是个贪财之人，会选择站在正义的一方。”

情绪激动的一马，语气坚决地吼道。

其实巨势博士对我也起疑。

“我说矢代老师啊!”

他过来我房间，笑嘻嘻地看着我和京子说：“虽然歌川先生是那么说啦!不过先不谈他的事，该不会矢代先生也知道海老冢先生是多门老爷的孙子一事吧?因为有此秘密，所以亲近梶子夫人的人，像是女佣，还有加代子小姐，都脱不了关系，搞不好加代子小姐知道这秘密也说不定，还真是心机深沉啊!”

只见他笑得益发灿烂。

“我说矢代夫人，你不是加代子小姐最好的朋友吗?有听她提起这件事吗?”

这种探案手法未免露骨，没头没脑地这么问，惹得京子也有点愠怒。

“巨势先生，你太过分了。”

“哎呀，夫人别误会，我没什么恶意。我知道这么问很失礼，也晓得这么大大咧咧提问，可能得不到答案。其实我是想，夫人毕竟曾是多门老爷的旧爱，搞不好曾听他提过这件事。”

“没有，从来没有。”京子脸色一沉，不客气地回应。

“多有冒犯，不好意思，”博士难为情地笑了笑，“对了，丹后先生还是单身吗?”

“应该是吧!”

“那有交往对象吗?”

“这个嘛，没听他提过。”

“听说丹后先生好像对珠绪小姐颇有好感呢!”

“是蛮喜欢的，至于是哪种程度的喜欢，像他那种怪家伙，我才懒得去问。”

“果然是一群脾气古怪又难搞的家伙。”

将大家视为嫌疑犯的他，令我有些厌烦，看来似乎太高估他了。和他相比，至少猎犬警官行事不会如此轻率，较为小心谨慎，不会胡乱将每个人视为狙击目标，感觉比较靠得住。

某天我往三轮山方向散步时，远远瞥见一男一女两位老人

家，正在争执什么的样子，蹲在路边。凑近一看，原来是由良婆婆，另外一位初次见面的老人，应该就是由良婆婆的夫婿南云老人。

询问他们发生了什么事，原本紧绷着脸的由良婆婆露出松了口气的表情。

“本想勉强走点路，谁知老了不中用啰！明明十天前还办得到的事，今天就不行了。”

“您哪里不舒服吗？”

“本来想说趁今早身体状况还不错，老头子的脚力也还行，明知有点逞强，还是想走到千草陈尸的地方看看。像我刚才说的，上了年纪后，今天能做的事，搞不好明后天就办不到啰！人生就是这么无常。现在不做的话，就再也做不出来，既然时光无法倒转，为了不在人世留下遗憾，我们比那些没耐性的四五岁小孩更胜百倍呢！明明初春还能健步如飞走到温泉一带，没想到才走一点路，就累成这德性。”

“对了，前几天我听温泉旅馆老板说，您有去买过安眠药。”

“安眠药？没有啊，我没买过那种药。”

由良婆婆断然否认。

“这位是……？”蹲在一旁的老人问。

“这位是别墅的客人矢代先生，就是和京子小姐结婚的那位

啊!”

“哦，哦!就是他啊!”

我伸出手扶起他们。本来想用背的，不过再怎么瘦弱，也是身长五尺八吋的大男人。

“那我请喜作伯开车绕来这好了。”

“不用啦!不用麻烦了。已经休息够了，走得动，没问题。”

她扶着我的肩，迈开步伐。

“诸井小姐为人真是刻薄，她陪病人散步到一半，竟然厌烦地叫病人去死，真是个自私没良心的人!只要给她钱，什么都肯做，见钱眼开的贪心鬼。叫她帮点小忙，还会遭到白眼的小气鬼!”

老爷爷也扶着我的肩头，摇摇晃晃地起身，边喘气边附和道：

“嗯，没错。”

看来世上有诸井琴路这号人物，可真是一大憾事。

“她的人品如何?”

这么一问，由良婆婆说：

“人品?那种人还有人品可言吗?我哥哥（指多门）脾气本来就很古怪，这个先不谈，居然连海老冢医生也觉得她是好人，还称赞她一定是个贤妻良母。不管是邮局局长、学校老师，还是最近生

意小有收获的人家，都帮她说过无数次媒呢！我看那个女人啊，八成晚上抱着一大叠钞票入睡，没血没泪，满脑子只有钱，只有钱才是她最亲密的伙伴，真是令人作呕的女人。”

若是没遇到神山东洋，我想我可能会累瘫吧！

因为神山长得高头大马，轻而易举就能背起南云老人，由良婆婆则在一旁慢慢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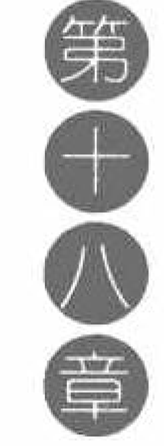
诸井琴路这个谜样女人，肯定在此事件扮演着关键角色。尽管我想破头也想不出个所以然。

到底是谁在操控这个贪婪无度的女人呢？

我赶紧调查七月十八日傍晚，千草小姐遇害那天她的不在场证明，结果事与愿违。

那天诸井是最后目击千草小姐由后门离开的人，六点到七点她在帮多门老爷按摩，之后并未外出过。

第十八章　第七个人







那是八月三日发生的事。

最近每天中午，我都会前往温泉旅馆写作，当然是因为那边的环境清幽。不过相较之下，歌川家别墅更显安静，因为房子是坚固的钢筋水泥结构，隔音效果很好。

与其说是想图个清静，不如说我已经累了。因为连续发生那种惨事，彼此多少都会互相猜疑，碰面时更觉尴尬，所以我选择前来温泉旅馆。

不只我有这种感觉，最近大家白天时频频外出，有人会搭公车前往小镇。丹后常常造访村里棋社，下棋打发时间。一马也有点神经衰弱，心情变得很烦躁，所以也会出去走走。完全不出门的只有光一和神山东洋，这两个人连着好几天比撞球，两人都是有三百分实力的人。偶尔，巨势博士也会加入赌局，他打起撞球很有两下子，是那种就算随便玩玩也很厉害的家伙，可说是个天生赌徒。这三人昨晚就说好，今天要比上一整天，一决胜负，就算赔上全部财

产也在所不惜，还真充满干劲。神山东洋还说，他一早醒来就先斋戒沐浴。

京子一早就出发前往N市买东西，顺便拜访老友。

当我九点左右正准备出门前往温泉旅馆时，彩华夫人叫住我：

“矢代先生，请等一下。今天也要去温泉旅馆吗?我也想去。”

“今天是周日，也许人很多喔!”

“唉呀，那边就算周日也没什么人啦!那么偏僻。”

也许吧!前几天我就带她去过，不过那天游客特别多，我也因为人声嘈杂，没办法专心工作。而且温泉池始终挤满人，加上男女混浴，所以彩华夫人没办法如愿泡汤。和大城市的温泉不同，游客来这深山温泉，只能纯粹享受泡汤乐趣，因为没有其他休闲设施，所以只能一整天泡在人声鼎沸的温泉池中。

彩华夫人兴奋地捧着毛巾、肥皂等用品，跟在我后面。

我们一穿过山毛榉林，就瞥见拄着手杖、身穿浴衣的丹后弓彦走在前面。我们追上去，他以讽刺的眼神瞅着彩华夫人手上的东西，说道：

“真是难得啊!夫人也要去泡汤吗?”

“你也要去吗?那就一起走吧!”

“我今天是要去邮局局长那儿参加棋会。”

“可是局长先生的家不是这方向啊！”

“我知道，虽然我很喜欢下棋，可是棋社里都是些讨厌家伙。虽然他们常常办活动，但来的都是些素质不怎么高的人，我本来是要去会场，不知为何，很自然地往反方向走。”

“你的个性还真是别扭，既然这样，那就一起去泡汤吧！”

“被你这么一说，我的脚又自动往那个方向……”

他边说边往山毛榉林走去，弯进没有小路的森林深处。

“这人还真是怪啊！”

“像他那种脾气别扭的家伙，还是别和他认真打交道的好，不然白的都会被他说成黑的。”

这天温泉部落十分冷清。几乎没看到三两成群的泡汤客，倒是有全家出动来山上玩的游客。如此萧条情况下，只要有几个游客就显得很热闹。

除了我们之外几乎没什么客人，也不需要帮忙看守，彩华夫人得以悠闲泡了三十分钟以上。

之后她来到我工作的地方。

“乡下房间的陈设还真是简朴呢！”

“就是啊！相较之下，别墅的房间可真是豪华呢！”

底下有条潺潺溪流。碰巧有位山中钓客经过窗下，很有礼貌

地打了个招呼："不好意思。"他翩然走过。

"咦?原来这里不是庭院，是条路啊?"

"在这种深山根本就没分什么庭院、道路。你瞧，那里不是有条能通到谷底的斜坡吗?往那下去有方淤积地，是这一带有名的钓场喔!我也买了支钓竿，有时工作累了就会跨过窗户，从那里下去到钓场钓鱼。"

"有钓到过吗?"

"还没钓上半尾，因为去的时间不对。而且这把钓竿是在这里买的便宜货，根本没办法钓什么香鱼、鲣鱼和甲鱼之类的。"

"要是钓到的话，要给我看喔!那我先告辞了。"

彩华夫人先行回去。

果然有彩华夫人这般稀客在就是不一样，就算她已经走了，我还是没办法静下心来工作，只好先去钓一下鱼打发时间，还是一无所获。用过午膳，休息了一会儿，稍微工作一下就回去了。

八点到八点半左右，陆续有四五个人回来。因为配合公车班次，不论是打N市来，还是往N市去，末班车都是七点左右抵达，不过乡下公车一向没个准，往往会迟个三十分钟左右。

因为最近外出的人明显增多，所以在晚餐用到一半时才回来的人也变多了。虽然往村子的公车七点左右会到，不过五点从N市发车，所以要赶回来的话，得搭上五点左右的末班车才行，约莫七

点抵达村子，就算是脚程比较快的男人，到歌川家也得花上一个钟头。

这天从N市搭末班车回来的有木兵卫、京子和木曾乃太太三人，一马和丹后则是在F市搭末班车回来。也就是说，公车往返N市与F市，而N村刚好位于车途中间，不论从哪一边搭车都得花费两个钟头以上。

从F市发车的末班车误点，一马与丹后约莫八点半才回来，就是没瞧见宇津木秋子。

“你们没和秋子小姐搭同一班车吗？”

我问一马，他说没有。看来她好像也没搭上从N市出发的末班车。

“搭N市出发的末班车回来的人，好像是海老冢医生吧！因为今天周日休诊，我在镇上看到他和诸井小姐在一起，可是他们没有一起搭末班车回来。”京子这么告诉我。

“丹后，你没去棋社，而去了趟F市吗？”我问。

“是啊！托你们的福，我没泡到汤。”

只见胡蝶小姐一脸狐疑，说：“宇津木小姐到底怎么啦？我们夫妇今天分别在村子的青年会和妇女会进行演讲和表演，早上他演讲，下午换我粉墨登场，上午九点出门时，还看到宇津木小姐在房里工作呢！可能工作累了在睡觉吧！我去看一下好了。”

胡蝶小姐前去看个究竟。结果，房里留着写到一半的原稿，却不见她踪影。

餐后，猎犬警官突然来访。

“警官先生，也许又有事情发生了呢!”神山东洋说。

“怎么了?这种事可不能乱说啊!你可真会疑神疑鬼。”

“宇津木小姐不见了。虽然这么大的人还会迷路，真的很可笑，但这个家最近不太安宁，真是令人担心啊!”

“什么时候不见的呢?”

“胡蝶小姐说，她早上九点左右还看到她待在自己房间工作，这是唯一线索。我和土居大画家、巨势先生打撞球打得如火如荼，其他人像是一马先生、丹后先生去了F市，三宅先生、京子小姐和木曾乃则去了N市，那矢代先生呢?”

“我和彩华夫人去温泉旅馆，大概九点左右出去的吧!”

“原来大家都不在是吧!看来我们撞球组在不在都一样嘛!她到底是几点出门，又去了哪儿呢?”

这时坪平太太说道：

“大概九点半到十点左右吧!我有看到宇津木小姐。”

“在哪里?”

“就在这间客厅。啊!对了!她刚好来厨房喝水，我问她要出门吗，她说要出去散步一下，穿上草鞋从饭厅走出去。”

“那午餐呢?”

“对喔!午餐时没看到她呢!她可能在外面用餐，要是回来肚子饿的话，会告诉我帮她弄点什么。”

隔天，在三轮山最深处的瀑布底发现宇津木小姐的尸体。

【附记】

事件终于渐入尾声，下回应该更能拜见各位的本领才是。

如上上回附记之约，关于巨势博士在《不连续杀人事件》作品中的性格，已经泄露了一部分给各位瞧瞧，不过还不能善良到把所有的事一次叙述完。

鬼点子女士和九州的猪鼻子先生等人，对于凶手不止一个，行凶动机不尽相同等问题，卖弄了许多小聪明。不过看在我这个不太亲切的人眼里，老实说，他们的小聪明似乎没什么希望。反正已经注定要丢脸，好歹也别让人家颜面尽失才好，身为推理小说家，一定要有菩萨心肠。这番道理，活到这把年纪还是没悟到。

真是的，存心让一个大人丢脸，还真是件缺德事，以后我会尽量减轻各位所受的伤害。

最近还出现想收买我身边亲友的家伙，真的让我很头痛。说什么要是帮忙找出答案，愿意平分奖金之类的，要求对方当间

谍，真是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尽失运动家精神。

有位负责国内小说的编辑，还向我身边某位人士这么说：“喂，你去问出凶手是谁，或偷偷翻笔记查一下也行，奖金分你一半，送你双鞋子也行。”

为了达到目的而收买别人，真的很可悲。不过内心得化做猛鬼的我也好不到哪去。仔细想想，那些人如此恳求仍不知羞耻，真是无药可救啊！所以根本没有必要同情这种人，不是吗？

坂口安吾

第十九章　不在场证明的比较

三轮神社前有条溪流。三轮池水位一涨，就会流入这条溪流。本来源头就不一样，汇集深山泉水，平时水量尚称丰沛，刚好经由三轮神社蜿蜒至谷底，形成百坪左右的浅滩。四周岩壁峭立，阳光洒在水面，衬出碧绿色，更显得潭水深不可测。看似静悄悄地沉淀着，其实暗藏好几个旋涡，所以这里没办法钓鱼或游泳。

穿着和服的宇津木秋子浮在水面，缓缓在旋涡中回转着。

虽然看起来像是从悬崖上跌下来，但也缺乏确切证据判定他杀。尽管平地闹干旱，山中早晚还是常下雨，八月三日傍晚和四日凌晨，也下了滂沱大雨，连足迹都被冲刷掉，因此无法在悬崖上方勘查到什么搏斗痕迹。

宇津木小姐的尸体在四日清早被发现，警方照例于草林寺进行解剖，结束时已近傍晚时分。由胃部消化情况研判，大概是饭后三小时到三个半小时之间惨遭杀害。

最近因为外出的人变多，所以用餐人数和时间极不规则。若想搭乘首班公车，以男人的脚程来说，也必须在七点半就从歌川家出发，所以对用餐时间大家非常有分歧。

不过，昨天八月三日，秋子小姐是和我、京子与神山夫妇一起用早餐的，记得大概是七点半左右，就连一向自诩脑筋清楚的神山也忘了瞄一眼时间，所以无法说出准确时间。因此推测行凶时间大约是十点半到十一点之间。

四日晚餐后，猎犬警官要求我们以及海老冢医生、诸井护士与下枝小姐聚集于客厅。

“搞得我也想自杀了。每次都给各位添麻烦，可是还是得忍耐，请各位多方配合。虽然还没有明确证据证明宇津木小姐是自杀或他杀，不过我想应该自然会联想到他杀才是。大部分自杀的人，准备自杀前会刻意做些动作，譬如脱掉鞋子，将手上东西放到地上，或是怕衣服会浮起来，会将袖子打结绑在身上，不过倒也不是每位自杀者都一定会这么做就是了。所以就算宇津木小姐什么都没做，甚至拎着包包就跳下去，也不能断定是他杀。不过因为到目前为止，有好几件尚未解决的悬案，又发生这样的事，因此警方理所当然会朝杀人案方向进行侦查。”

猎犬警官先说了这番开场白，感觉更加谦虚有礼。

“一如往常的侦查程序，首先请各位说明昨天的不在场证

明。每次都承蒙各位多方配合，这次也请不吝赐教。”

态度犹如蔬果店老板，亲切有礼，当然我们也已经应付出心得了。

“首先照顺序，先请教三宅先生，昨天你一直待在N市是吧！”

木兵卫点点头，说：“前天特地拜托坪平太太早点准备早餐，方便准时七点半前出发，搭乘首班车，然后坐末班车回来。”

“那天尊夫人有什么异样吗？”

“就我看来，那女人一直都很怪里怪气吧！虽然我们是一起来的，不过并没有睡在一起，其实早就分居了。如各位所知，她完全不把我放在眼里，大方地与王仁暗通款曲，基本上那女人根本就是个无法离开男人肉体三天的娼妇，之后的事就请各位想象了。虽然我没有事事加以确认，反正我们已经是有名无实的夫妻，况且那女人也和其他男人暧昧不清。”

“那么平常几乎不和尊夫人互动啰？”

“我们之间已经形同陌路，完全陷入冷战状态，不是陌生人，应该说是敌人吧！”

“原来如此，像这种如同不稳定邦交国关系的女人，更难以令人忘怀是吧！恕我冒昧，难道你们不曾想过复合吗？”

“完全没有。我们之间不是邦交国关系，根本就是死对头。也



许国家会持续至永远，可是人生苦短，没必要强迫自己和讨厌的家伙和平共处，反正我们已经形同陌路。”

“话虽如此，你自己还不是不能没有女人吗?”光一毫不客气地插嘴说，“也许迷恋这玩意儿是女人的一项专长，但是大爷你的专长还要再加一项，那就是骄傲自大，充其量只是个视妻子为女佣或物品的混账男人罢了。人家好歹也是知名女作家，难怪会反抗啊!要说你个性善妒也罢，竟然在外人面前数落老婆的不是，不觉得自己更卑劣吗?比起宇津木小姐，你的人格更令人不齿，卑鄙无耻又下流。”

木兵卫脸色苍白，怒目瞪视却无言反击。

猎犬警官适时缓和气氛，说：“那么三宅先生也不晓得尊夫人那天有什么预定行程啰?”

“我怎么可能知道。”

“三宅先生是去N市找朋友吗?”

“不是，只是觉得无聊，出门随便晃晃，去了趟书店。对了，说到买东西，我买过一本杂志，不过店家应该不记得我吧，可以说是没有任何不在场证明。”

“要搭首班车，不是很早就得出门吗?还有谁是习惯搭往N市的首班车呢?”

没人回应，过了半晌，木曾乃夫人开口说：“昨天我也去了趟N

市，不过是搭第二班车。因为女人家出门，总得准备一下，况且脚程也比男人慢，所以只能搭上第二班车。昨天我是和京子小姐一起搭的车，在站牌又遇到诸井小姐。我们一起在N市的大正路下车，和京子小姐道别后，我去买东西，然后搭末班车回来时又巧遇京子小姐。”

“矢代夫人也是去买东西吗?”

“不，我还顺便拜访朋友。两三年前我住在这里时认识的朋友，一间叫做本间和服店的老板娘，昨天一直待在她那儿。”

猎犬警官点点头，接着询问诸井护士：

“我总觉得问你话还真是件苦差事呢!难不成你对病人也是这般不理不睬吗?那你又去了哪儿呢?”

“昨天周日医院休诊，我去添购药品。”

“只是去买个药，不需要耗到坐末班车回来吧?能否请你说明得更详细一点?”

“之后我就随处晃晃，出了深山到城镇，任谁都会想到处逛逛。”

“唉!真是够了，每次都是这种态度。”

猎犬警官照例向大家询问每个人在N市的不在场证明，结果最明确的只有京子而已。木曾乃太太虽然到处购物，可是因为在那边没有熟人，所以别人也不太可能记得她。

虽然诸井护士搭第二班车，于十二点三十分抵达N市，在公车终点站前的药房买了药，然后搭两点三十分发车的公车回来，不过她一下车就先将购物清单交给店家，然后到处闲逛，赶在两点半发车前回来，接过药包便坐上车。这中间两小时只是在街上闲晃，没有任何具体的不在场证明。

最夸张的是木兵卫，搭首班车于十点三十分抵达N市，一直闲晃到下午五点才搭末班车回来。

“三宅先生，整整六个小时耶!总会待在某处与人交谈，应该有谁记得你吧?”

“你说的这是一般论吧!每个人癖好不同，不能概括而论。在不熟悉的地方，通常只记得走过什么路，经过几户人家、森林、寺院之类的，至于是哪个方向，走了哪条路后接着是哪条路，因为所有印象都是片段的，很难拼凑成全景。我只是随性地到处逛逛而已，这之间没和别人交谈也是很正常的事，我没办法生活在随时制造不在场证明的日子。况且我要是知道会发生这起惨剧，就会事先做好不在场证明，不是吗?”

猎犬警官点点头。

“那么三宅先生，你搭首班车时有遇到谁吗?”

“没有，这村子没我认识的人，也不记得人家长相，所以根本没注意遇到谁。”

“没和海老冢医生一起吗?”

“没有。”木兵卫回答。

“那么，搭第二班车的矢代夫人、神山夫人和诸井小姐，有遇到海老冢医生吗?”

海老冢露出一脸“问这什么无聊问题”的不屑表情，不过还是勉为其难地回答:“我搭第三班车。”

“第三班车是几点开啊?”

因为海老冢没有回答，警官拿出公车班次表查看，班次表如下:

F市发车	抵N村	抵N市
7:00	8:40	10:30
9:00	10:40	12:30
11:00	12:40	2:30
1:30	3:10	5:00
5:00	6:40	8:30

N市发车	抵N村	抵F市
7:30	9:20	11:00
9:00	10:50	12:30
10:30	12:20	2:00
2:30	4:20	6:00
5:00	6:20	8:30

“嗯，海老家医生是搭十二点四十分的车，下午两点半抵达N市。”

猎犬警官一副了然于心状，省略向这乖僻医生问话，转向一马。

“歌川先生也是去F市吧!”

“是的，从F市走了约一里山路，到位于深山的亲戚家。虽然是搭首班车去，坐末班车回来，可是因为还要走上一段路，所以大概中午十二点半才抵达亲戚家，三点多离开那里。”

“了解，搭反方向的车是吧!两边都是首班车，没和三宅先生一起走到村子站牌吗?”

“因为往F市的首班车误点三十分，所以没遇到。况且我们去F市，通常不是在N村下车，而是在T部落那站下车。因为距离差不多，以我平常脚程，两边都要花上一小时又十五分钟，不过只限下坡就是了。”

“你说的T部落是往哪个方向?”

“就是穿过山毛榉林，再穿过温泉旅馆，沿着一条羊肠小径往下走就到T部落的公车站。从这里到温泉旅馆约半里多，从温泉旅馆到T部落还不到一里，所以合计约一里半吧!”

“哈哈!原来还有这种走法啊!”

猎犬警官啧啧称奇似的看着丹后。

“丹后先生原本要出席局长办的棋会，却往反方向走去，是吧?不瞒您说，我和书呆子两人参加了棋会，还下场比试一番呢!这么说，丹后先生也是随性往F市走去，四处闲逛啰!那是搭几点的车呢?”

丹后并没有立即回应，只见他抽出一根烟，四处张望了一下，警官赶紧递上打火机。

“不好意思，谢谢。”丹后向警官点了个头道谢。

“九点左右，我和矢代寸兵与彩华夫人于山毛榉林分道扬镳，之后就沿着山径漫无目的地走着，就这样走到公车通行的路上。因为看到车子转弯过来，便招手搭上车，我看了一下班次表，应该是十点五十分那班由N村发车往F市的吧!到了F市后随处走走，找到一间可以品尝新鲜香鱼的小店，饱餐一顿，打了个盹后便打道回府。”

“了解，看来这比泡在棋会更健康呢!很好。接着是彩华夫人，您一直都待在温泉旅馆那边吗?”

“没有，大概待了四五十分钟就马上回来了。泡汤泡了约三十分，可能是为了节省燃料吧，水温不够热，不过还蛮喜欢温温的感觉，所以泡得很尽兴。”

“那里是什么样的泉质?”

“我也不太清楚，白白浊浊的就是了。”



虽然我每天都会去泡，也不清楚是何种泉质。听说疗伤很有效，不过倒也没见过什么病患来泡汤治疗。虽然有股奇特臭味，不过不会很强烈。因为只有温泉那一带没有这附近的名产——蚊子，所以可能有什么特殊成分吧！

最后，猎犬警官询问我昨天的行踪。我和彩华夫人九点左右出门，约九点半抵达温泉旅馆，因为没心情工作，便钓了一会儿鱼，靠在温泉池里打了个盹，然后随手写了些东西才回来，一切如我先前所述。

不过，我住宿的房间本来就比较偏远，人迹罕至，所以也有可能假装钓鱼，其实跑到三轮山杀害秋子小姐也说不定。虽然猎犬警官没有针对这点提出疑问，不过左思右想，他应该会想到这点才是。不过他只是盯着公车班次表，大概在思考木兵卫等人是不是真的搭上首班车，就算真的搭上公车，也可能折返回来杀害秋子小姐，再回到城镇搭五点的车回来，诸如此类的问题吧。

完全排除涉案嫌疑的人有胡蝶小姐和人见小六，他们从早上十点到下午三点，分别对青年会与妇女会的会员演讲和表演。此外还有神山、光一与巨势博士，三人聚在一起比撞球。

“对了，海老冢医生，”猎犬警官又看向海老冢，“你说你是搭十二点四十分的公车前往N市，请你说明一下，九点到十二点四十分之间的行踪。”

海老冢一如往常，眼底闪过一道光，不予回应。

“你听清楚了，海老冢医生。我一直都很尊重你，也忍受你很久了。你听好，我之所以忍耐，是因为尊重你，但是你的回应对我们却是一种侮辱。今天我再也无法忍受了，若你不肯好好说明的话，我就不客气了，听清楚了吗?”

海老冢转着那充满愤怒与反抗的发狂双眼，毫不掩饰他的轻蔑，无礼地别过头。

看来猎犬警官的情绪再也按捺不住。

“那就由我来说明你的行踪。昨天九点四十分到五十分左右，你穿过歌川家后门，那时应该有巧遇宇津木小姐，然后绕到歌川家厨房，命令女佣八重叫诸井护士过来。可是诸井如前所述，她搭第二班车前往城里，你听到后脸色大变，突然念头一转，差人叫下枝小姐过去钓殿。”

只见海老冢脸色苍白，全身发颤。

“胡说!骗子!”

尽管他大吼，猎犬警官还是不为所动，眼神锐利如针，直盯着海老冢瞧，身体一动也不动。

不知是否事先授命，狗鼻子与书呆子立刻贴近海老冢两旁。

“下枝小姐听了八重的话，不知你有什么急事，立刻赶往钓殿。一进去，就看到你脖子上挂着听诊器，你说：‘你胸口的确有毛

病，今天来帮你检查一下。’然后你突然抓住下枝小姐的手。下枝小姐察觉你心怀不轨，害怕不已，一直辩称自己没生病，没想到你竟扑上去，将她压倒在地，还要挟她不准反抗，否则就要剥光她的衣服，然后强行亲吻。”

“胡说八道!不要脸!”

海老冢仿佛要扑上去似的，杀气腾腾地大吼着。两位刑警从旁紧紧架住他，猎犬警官表情更冷峻地盯着海老冢，继续说:

“受到惊吓的下枝小姐，拼命抵抗、逃脱。你却不死心一再扑向她，费了一番功夫才制伏她，此时下枝小姐发出尖叫。幸好在附近水池散步的由良婆婆听到惨叫声，赶紧跑到钓殿看个究竟。你的计划被彻底揭穿，下枝小姐才得以逃出魔掌。怎么样?下枝小姐也在这里，若嫌我说明不够详细，请由良婆婆过来对质如何?于是你像发狂似的飞奔出歌川家，那时应该是十点到十点十分左右，然后搭上原本该是十二点四十分，却迟了二十分钟才来的公车，约下午一点左右抵达N村。你到一点为止在哪儿?做什么?”

海老冢只是用那熊熊怒光，斜睨着猎犬警官。

“浑蛋!疯子!”

他挥舞双手，发狂似的大吼大叫，转身走出客厅。刑警想追上去，却被猎犬警官制止。

只见海老冢走到走廊又回过头，丢下一句:

“你们这些人，一定会遭天谴被杀光的！一群卑鄙下流的混账！”

然后他像猩猩一样挥舞双手，悻悻然离去。

“为何不逮捕他呢？”神山问。

“为何啊？”

猎犬警官平静地答道：

“因为缺乏任何证据啊！”





第二十章　头号嫌疑犯

待警官侦讯完欲返回房间时，一马和彩华夫人脸色铁青地走过来。他们回到房间，发现上锁的房内桌上摆着一张纸条。

“八月九日，宿命之日。”

纸条上面这么写着。

那天傍晚，为了将秋子小姐的遗体送往火葬场，大伙手忙脚乱，全体前往草林寺等候，将解剖完的遗体先送往本堂安置，诵完经后，再护送灵车上的秋子小姐前往火葬场，回来后才用餐。一马和彩华夫人忙里忙外，根本没时间回房，忙完后直接到饭厅接受警方侦讯，好不容易告一段落，才得以回房休息。

一马夫妇和我一起前往巨势博士房间。

博士正在翻找他那只大行李箱，对我们所说的似乎一点也不惊讶。

“哦，是吗?”

他还是忙着翻找行李箱，好像终于找到了，松了口气，其实也

没什么，只是少了一只袜子。

“什么?袜子?难道是什么证物吗?”

我故意挖苦，只见他神情暧昧地笑着说：

“没啦!我明天要去旅行，想顺便回东京看看那女孩，她喜欢人家打扮得整整齐齐，虽然只是双袜子，我可是一直将她说的话放在心上呢!”

他一脸幸福样。

“你打算夹着尾巴逃跑吗?”

“才不是，应该是说迈向成功之路吧!”

然后他又兴致勃勃地说：

“我真是可耻，居然沉迷于赌球游戏，真是彻底失败啊!不过我绝对不会让凶手逍遥法外。什么?哦，八月九日是“宿命之日”吗?我要到八月九日才会回来，歌川夫妇你们可要多加小心，房门锁最好用绳子牢牢闩住，食物方面也要多加小心。还有，就算大白天也要避免单独行动，尽量结伴同行，总之，行事一切小心就对了。我想凶手可能见一个杀一个吧!”

巨势博士掏出新领带，不由自主地嘻嘻笑着。

“为什么要去旅行呢?”

被我这么一问，他说：

“为了找寻物证。”

“证据不是在这里吗?”

“哈哈，这里没有，不过凶手在时间与空间的联结方面，出现进退维谷的局面，而且还牵扯到心理层面，可惜就是缺乏物证，我就是为此而去旅行的。”

“那你已经知道凶手是谁了吗?”

“哈，这个嘛，八九不离十吧!可是怎么说呢，就时间与空间的公式而言，还没办法送凶手上法庭。不过要是真的找不出证据，就算只靠时间与空间的算式，还是得想办法将凶手绳之以法。我怎么如此自暴自弃，小看自己呢!真是没用啊!”

他边说边抱着头。

“你打算去哪儿?”

“不一定，天下之大，哪儿都能去。也许一逞强，连水底都会钻也说不定呢!”

他露出腼腆笑容。

翌晨，因为要迎回秋子小姐的遗骨，早餐时间大家全到齐了。虽说全员到齐，列席的人除了王仁、珠绪小姐、千草小姐、内海、秋子小姐已往生，还有海老冢不在之外，剩下的十二位，扣掉巨势博士准备出门旅行，只剩十一位。

神山东洋问巨势博士:

“巨势先生，听说你是为了找物证而去旅行，是吧!如何?已

经抓住什么头绪了吗?我认为这次事件的高潮点就是七月二十六日,也就是加代子惨遭杀害那时,若狙击土居大画家是杀人魔的借刀杀人之计,其实凶手真正的目标是加代子小姐,那凶手犯案动机不就极为单纯明快吗?"

巨势博士微笑着,并未作任何回应。

光一插嘴道:"咦?拿我来借刀杀人?我居然被选为傀儡,真是不敢当啊!若目的是要杀死加代子小姐,动机会单纯明快吗?凶手到底是谁?说啊!我们的缺德大律师!"

"我哪晓得啊!我只是说动机单纯明快而已。"

"那宇津木小姐、王仁和内海的事又如何解释呢?"

丹后冷笑似的说。

"这个嘛,另当别论。"

神山律师回答够取巧,但是对手是个文人,就是喜欢追根究底。

"什么叫做另当别论?"丹后问。

神山倒也镇定,说:

"总之,最后只能委托侦探解开谜团了。我想这七件命案大概可分为两大类:第一,我们之中谁都有可能是凶手,以杀害王仁、珠绪和多门这三起为例,都有机会将吗啡掺入糖罐加以毒害;第二,均为特定的对象,就千草、内海、加代子和宇津木四起

来说，某些人不可能是凶手，而这些不可能是凶手的人，可以一一删去。当然在座若有谁不服，欢迎说明，由全体当陪审员下个判断，如何?”

无人回应，神山东洋心平气和地继续说:

“首先是杀害千草一案。从火葬场回来的路上，只要是落单的人都有嫌疑。就算两三个一起回来，可是像一马先生，回来后又前往草林寺的三十分钟之间，因为没有不在场证明，因此也无法免除嫌疑。结果是丝毫没嫌疑的巨势先生与人见先生一起回来，我和和尚、一马先生一组，如此一来，只有巨势、人见、和尚和我排除嫌疑。第一个回来的土居大画家和第二个回来的内海先生、一马先生、三宅先生、丹后先生和矢代先生等五人，没有不在场证明。”

见没人回应，神山夫人木曾乃女士赶紧插嘴道:

“可是第一个回来的土居先生和第二个回来的内海先生，不需要有什么不在场证明吧!毕竟走路也要时间啊!”

神山一脸寻得知音的表情，颔首说道:

“这倒是。内海先生前往三轮神社赴约，因为没看到千草小姐，只好回来，凶手有可能趁这时杀害千草小姐。虽然推测千草小姐是被人用包巾蒙住双眼，惨遭勒毙，不过也许过程并非如此单纯。也就是说，有可能因为对方是熟人，所以千草小姐答应玩蒙眼

游戏，旋即遭勒毙，如此一来内海先生就难逃嫌疑。那时土居大画家比内海先生早回来，照理说只有土居大画家能排除嫌疑。可是土居大画家也是落单，不能说完全没嫌疑吧!为什么呢?我很熟悉这村落的地理环境，火葬场那儿不是要爬上一段山坡吗?从那里走个两三町有处隐秘之地，沿着山谷往三轮神社有条便道。说是便道，其实是那种连樵夫都很少走，只能踏着低矮草丛前行的羊肠小径。经由此便道可达三轮山，再绕过三轮山便能走到歌川家后门，足足比走大路快了十到十五分钟。正因有此捷径，落单者全都无法排除嫌疑。不过土居大画家的确比内海先生早一步回来，才能免除嫌疑。其他人可就没办法了，毕竟谁都可能利用那条捷径犯案。不过，还有个问题。”

神山十分得意。

“我不是那种会在别人背后说闲话的人，不过有问题就是有问题，无可避免。据诸井护士证言，千草小姐是在六点左右出门幽会，当时没有其他目击者。也就是说，一直到五点左右，应该有人看到她才对，之后一小时就不清楚了。虽然诸井护士六点到八点有不在场证明，若千草小姐其实六点以前就遇害的话……”

原本意兴阑珊的众人，掩不住紧张情绪。神山东洋无视这诡谲氛围，一本正经地继续说:

“就算是乡下小伙子犯案，多少也会有什么伏笔、伪证之类

的，总之，这件案件潜藏着惊人智慧与内幕。”

兴致高昂的他又移转话题。

“再来是关于内海惨遭杀害一事。这就得以在二楼走廊闹事的土居大画家的位置来说明。照理说，凶手不可能在二楼，问题是土居大画家喝醉，因此无法排除凶手在二楼的可能性。像是一马先生、巨势先生等住得离土居较近的人，只要稍微露个脸就会遭来吼骂，但是像丹后先生住得比较远的，就算信步上个洗手间，土居先生也不见得会注意到，因为洗手间刚好和土居大画家坐的位置相反。”

只见他得意洋洋地环视众人。

“丹后先生对面住着人见夫妇，隔壁住的是我，接着是三宅先生与宇津木小姐，对面隔一间空房是矢代先生。只要假装上洗手间，就有机会下楼，凶手便是抓住这点，况且喝得烂醉的土居大画家是最好的掩护。”

群起骚动。善于炒作气氛的神山，的确有一套，但他绝对还没洞察整个事件真相。我也有点不太高兴地说道：

“照你的说法，好像我可以随时下楼杀死内海似的，问题是有人看到我上洗手间吗?光一有看到吗?”

“别生气嘛!矢代先生，只是就单纯可能性而言罢了。碰巧土居大画家喝醉，记不得当晚的事，我只是依此提出个人浅见而

已。”

“所以啊，以光一喝醉一事，提出住在丹后后面房间的人嫌疑较大的看法，未免过于草率。一马和巨势博士也有可能去洗手间，无法走出房间的只有彩华夫人而已，不是吗?”

“真是的，看来我的推理有失误。原来如此，以丹后先生为界的确不合理，毕竟一马先生和巨势先生也有可能去洗手间。问题是依那晚情况，距离比较近的一马先生和巨势先生只要一打开门，就会招来土居大画家怒骂。虽然土居大画家喝醉，完全记不得发生什么事，但是在房内的我们听得到他的吼声，很清楚状况才是。可是住得远一点的人，就不一定听得到土居的叫骂声。”

这回，众人好不容易被说服似的，神山却立刻转移话题。

“接着是加代子遇害一事。虽然和多门老爷同时被害，性质却不同。先就多门老爷命案来说，一点半到三点厨房没人，所以在座每个人都有机会将吗啡掺入糖罐。因为加代子当时在客厅看书，极有可能目击到凶手。不过让加代子小姐看到也无妨，反正按凶手计划，她会和多门老爷同赴黄泉。”神山并未提及加代子成了光一替死鬼一说，虽然光一露出不耐，倒也没有要抱怨的样子。

“加代子遇害是一大问题点。能在几分钟内迅速将毒药丢入砂糖罐的人，有在厨房的坪平夫妇、木曾乃、八重、海老冢以及前往洗手间的彩华夫人、京子夫人、一马先生、矢代先生、巨势

先生、三宅先生和我，其他还有和加代子调换咖啡杯的土居大画家，又以他的嫌疑最大，遭到特别质疑也是理所当然的。”

尽管光一扯着沙哑声音表达不满，神山还是不予理会。

“问题就在于破损的咖啡杯，只有常常拿取的坪平夫妇、八重、木曾乃能够分辨，其他人就算知道土居大画家是用有缺口的杯子，也搞不清楚缺损的是哪个。更重要的是，歌川家的咖啡杯全被土居大画家给弄坏了，所以新客人也只能和土居大画家一样用破杯子，若凶手不晓得此事，是不可能如此犯案的。因此我认为凶手的目标是要杀害加代子，只是拿暗杀土居大画家一事当障眼法。况且若以杀害加代子为目标，头号嫌疑犯就是调换杯子的土居大画家，无论如何都难脱嫌疑。再者，若土居大画家并非凶手，由土居大画家的咖啡掺有毒药一事推测，凶手一定知晓加代子小姐的杯子有缺损，只是无法分辨是哪两只破损的杯子，这是一种情形。另一种情形是，凶手预计破损较少的杯子，也就是土居大画家的咖啡杯会分配给加代子小姐，可是佣人没注意，还是依惯例递给土居大画家。或是凶手虽然预知加代子会用有破损的杯子，可是没时间一一查看，便将毒药随手丢入一个有缺损的杯子，也就是忙中有错。以上假设情形应该都能成立，总之知道加代子小姐会用到有缺损的咖啡杯一事，肯定是对厨房情形非常了解甚至对于整个歌川家状况一清二楚的人。”

耐不住心中怒火，我脱口而出：

“依神山的说法，凶手肯定是为了歌川家遗产而犯案啰?那王仁、内海和宇津木小姐的惨案又该如何解释?如果犯罪动机是为了歌川家遗产，在座的十一位嫌疑犯恐怕不止一人吧!”

“也许吧!这几件案子的凶手究竟是同一人，还是不止一人?我想这问题无法立即判断，两种可能性都有。有可能依情形不同，凶手也不同，由个别单一凶案串起这个连环杀人事件。至于这问题可挪后再论，再来是宇津木小姐的案子。”

神山仿佛看穿凶手是谁似的，口气十分沉稳。

“前三天用完早餐后直到傍晚，有完全不在场证明的人有……不好意思，就是我们撞球三人组，土居先生、巨势先生和我，三个为了争第一拼得你死我活的家伙，连去小解一下，都有可能因为影响球赛被骂得狗血淋头，还有出席表演会的人见夫妇，他们也有确实的不在场证明。接着是前往N市的人，搭乘第二班车，也就是十点四十分前往N村的京子小姐、诸井护士、木曾乃等，这三位提早一小时出门，从十点四十分到十二点半一起坐在车上，因此推测命案发生的十点半到十一点这段时间，他们也有不在场证明。再来是前往F市亲戚家的一马先生，也几乎排除嫌疑，如此一来只剩下五位。”

神山有点不好意思地笑了笑。

“这说法还真是吓人啊，这么说我是嫌疑犯啰!”

丹后弓彦原本睡意惺忪的眼，突然盯着神山。

“不是已经说过，我从山毛榉林那边走到大马路，搭上十点五十分的公车吗?”

“话是没错，丹后先生。可是对于完全没有时间观念的你而言，恐怕也说不出个准吧!请想想最近十年、十五年来，你是不是几乎不戴表出门呢?因此，丹后先生有可能以为搭的是十点五十分的车，其实是十二点二十分的车也说不定。之所以敢如此断言，当然有凭有据。我查访过，有位村民和丹后先生一起搭乘十二点二十分的车子，之后如丹后先生所言，他在市中心闲逛一阵子才坐车回来，这些事猎犬警官早就一清二楚呢!那个人来侦讯我们之前，早就全都调查好了，只不过是来观察我们的心理反应罢了，心机可真深啊!”

丹后沉默并未回应。

“可能杀害宇津木小姐的嫌疑犯，有丹后先生、还有一同前往温泉旅馆的矢代先生与彩华夫人，他们两位有可能利用那条便道，于极短时间内杀害宇津木小姐。接着是三宅先生，三宅先生无法证明，确实搭乘八月三日的首班车。就算搭乘，也有可能乔装从N市回来，行凶完再折返，傍晚五点左右再若无其事地搭车回来。还有一位是海老冢医生，以上五位就是有可能涉及此案的嫌

疑犯。”

神山边笑边从怀里掏出记事本。

“其实我蛮多管闲事，打从一开始就做笔记呢!现在再重新比较一次这四起案件的嫌疑犯：

千草一案　土居大画家、内海先生、一马先生、矢代先生、三宅先生、丹后先生。不过诸井有可能作伪证。

内海一案　丹后先生、人见夫妇、神山夫妇、宇津木小姐、三宅先生、矢代夫妇，还有其他住在主屋的人。

加代子一案　土居大画家、坪平夫妇、神山夫妇、三宅先生、一马夫妇、矢代夫妇、巨势博士、海老冢医生。

宇津木一案　丹后先生、彩华夫人、矢代先生、三宅先生、海老冢医生。

“如上所述，综观四起皆有涉案可能的为矢代先生。矢代夫人在最后一起宇津木一案中有不在场证明。还有三宅先生，这两位是四起都有涉案可能的人。可能涉及三起的有海老冢医生、丹后先生。好了，各位，这分析很奇妙吧?七起杀人案中，多门老爷、珠绪小姐和加代子小姐这三起的行凶动机有明显的一贯性，和其他四起动机分歧的案件相较后，可以推敲出主要犯案模式，只要调查以上四起案件的共同嫌疑犯，便能找出与主要动机

有关的嫌疑犯。”

这番说明令人印象深刻，颇能引起众人兴趣。

“接下来才是重点。”

神山泰然自若地看着大家。

“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呢?首先第一个问题，这七起事件的动机分歧，会是不同凶手个别犯案，还是同一个凶手的一贯杀人计划呢?前者就常理而言不太可能，毕竟个别进行的连续杀人计划，就算在艺术家的异常世界中，也不太可能发生，大概只有搞文学的人才能创出这种犯罪手法吧!以推理小说来譬喻，大侦探与大犯罪家的关系，其实是互为表里的，虽然创作小说的文学家是大犯罪家的表与里，但侦探并非如此，因为侦探不是创造者，而是发现者。如同矢代先生所言，巨势先生之所以没有写作天分，是因为他有成为大侦探的素质，的确是真理之言。这项真理所蕴涵的反面意思，就是身为文人的各位都有成为大犯罪家的素质，不过律师也有这项素质就是了。当然在下无意和各位比较，和平凡人相比，各位大师更显非凡。我想平凡如我们，成为犯罪者的同时也具有侦探才能，所以完全没有侦探才能的天才大师们，只有大犯罪家的素质吧!”

神山的笑既无奈又嘲讽，这家伙总是露出包含这两种意义的笑容。

“若这七起案件都是同一凶手所为，是一贯性的杀人计划，那么凶手是如何将毫无关联的杀人事件联结在一起呢?这是重点。也就是说，凶手的企图究竟为何?是为了掩藏真正动机吗?到底哪一起案子，或是有哪几起案子是凶手的真正目的，其他只是为了掩饰真正目的而补强的。还有，为何非得如此大费周章?总之只要厘清动机，便能知道谁是凶手。”

神山东洋和巨势博士的看法一致。

“那动机究竟为何?”我问。

“关于这问题啊……”又露出诡异笑容。

“在此聚集了天下大犯罪家，哪轮得到我说明犯案动机呢!最明显的动机肯定不是凶手的真动机，最明显的利害关系，肯定不会表露凶手的真正目的，巨势博士，你认为呢?”

巨势博士并未回应。于是丹后开口道：“神山举出四起案件的共同嫌疑犯中，只有矢代和三宅最有可能全部涉及，不过还看不出来谁是觊觎歌川家财产的嫌疑犯。而且这名凶手有共犯，就算是单独行动，并非共同犯案，也有可能是二到数人所为。居然能在警方的严密警戒下，短短不到半个月，就杀了七个人，不太可能没共犯吧!”

“您说得是。”神山点点头。

“不过，拿一马夫妇来说好了，就算他们一起密谋犯案，可是

内海遇害一事，两人是绝不可能串联犯案的。莫非除了这两位还有其他共犯?”

只见一马面带愠怒地说:“够了!我承认我就是头号嫌疑犯，可以了吧?谁叫事情变成这样，我也无可奈何。对于什么可能涉嫌，什么嫌疑犯的，根本毫无头绪，我想都没想过。让我最在意、最不安的是八月九日一事啊!到底是谁?有何企图?若我真的将于八月九日惨死，结果又会变得如何呢?”

说着说着，他的语气渐趋微弱，原先那股愤然气势消失，取而代之的是那张因为不安与恐惧而扭曲的脸。

巨势博士瞄了一眼时钟，站了起来。

“差不多该出发了，先失陪啦。我八月九日前一定会回来，各位请保重啊!不管怎么说，神山先生的那番推理让我听得出神……哇!快来不及了。”

向大家道别后，巨势博士便慌慌张张地走了。

第二十一章　密会、拷问与拘提

早餐后前往温泉旅馆，只见旅馆老板怯怯地说:

“昨天又发生不得了的事。”

“哦，你听说啦?”

“昨天警察来过这里两次。”

“不会吧?”

一问之下，原来第一次是猎犬警官一行人，第二次是个身高近六尺、活像相扑横纲力士的壮汉，应该是神山东洋。他拿着手表边从别墅窗户走到小溪边计时，其实今天早上巨势博士慌忙离去时，他也随后出门，肯定是前往N市调查木兵卫的不在场证明，真是多管闲事的家伙。不过这家伙骨子里不是什么好东西，还是防着他比较好。

看样子，不晓得前因后果的老板，因为警方前来调查，似乎视我为嫌犯。真是的!害我开始幻想，难不成自己癫痫发作，在毫无知觉的状况下杀人?导致完全没有心思工作，满脑子不着边际地想





着“到底谁是凶手?”诸如此类的问题。

神山东洋那天没回来，一直到隔天晚餐时间还是不见人影。大家准备就座用餐时，惨白着脸、双目炯炯的海老冢医生突然出现。

他那一跛一跛的脚步声，绕了大半圈餐桌，刚好停在我对面的木兵卫身旁。

“三宅木兵卫!你这个伪君子!”

海老冢医生大喝一声，突然伸出右手，像要往木兵卫侧脸刺过去般指着他。姿势宛如棒球裁判般夸张，盛气凌人，像在表演耍枪。他的手势像架着一把枪，指尖抵着木兵卫耳下。

“伪君子! 三宅木兵卫!”

又大吼一声。

“八月三日星期天，你，三宅木兵卫在N市与诸井琴路幽会，前几天居然还敢骂我?装得一副正人君子模样，还好意思骂妻子不贞，自己还不是和诸井琴路私通?你这个伪君子! 三宅木兵卫，你说话啊!你这个伪君子!三宅木兵卫!”

这时未绕经主屋、直接由外面开门进来的神山东洋走进饭厅。突然看到这幕情景，他有些愣住，不一会儿笑了出来。

“伪君子三宅木兵卫，哈哈哈!说得好啊!然后呢?海老冢医生，要不要我教你说下一句啊?真是可怜啊!与其说私通，倒不如说是被甩吧!哈哈哈!”

海老冢被神山东洋旁若无人的样子吓住，神山说完，海老冢并未多问什么，只是再次抓住三宅的手，斜睨着说：

“你说话啊!伪君子三宅木兵卫!”

此时听到玄关那头传来警笛声，猎犬警官一行人蜂拥而入。

一看到警官，海老冢便指着木兵卫说：

“各位!你们看！三宅木兵卫这个伪君子!装得一副正人君子，还敢数落别人，大骂妻子不贞，这个伪君子和诸井琴路私通呢!”

一副正义凛然的海老冢，指着“伪君子”木兵卫这么说，警官却往左右两侧靠近，架住海老冢的手。

“你们干什么?放开我!听到没?你们看!他才是伪君子!戴着假面具的伪君子!”

狗鼻子与南川友一郎巡警从两旁架住他，个头矮小的海老冢仿佛被吊起来一般。

猎犬警官走向前：“海老冢医生，抱歉，你得跟我们回局里一趟。”

被架住双手的海老冢拼命踢着双脚：“你们是没睡饱吗?坐在那里的三宅木兵卫才是欺世之徒、伪君子啊!你们这群猪脑袋!”

“海老冢医生，警方不能对伪君子怎么样，只有佛祖和耶稣基督才管得着。”

猎犬警官笑了笑，说："真可悲啊!先不管伪君子，我们得先逮捕你这个犯下伤害罪的嫌犯。你拷问诸井琴路护士，弄得她全身满是烫伤与刺伤，奄奄一息，我们现在依法逮捕现行犯海老冢晃二。"

海老冢就这样被两名警官带走。

"不好意思，惊动各位了。"

猎犬警官正准备离去时，我问：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唉，真是胡来!今晚海老冢医生结束看诊，随即将医院大门反锁，剥光诸井护士的衣物，用火钳和外科用的手术刀对她进行严刑拷问。结果逼问出诸井和三宅木兵卫的丑事，所以他才跑来这里。幸亏附近住户听到惨叫声报警，我们旋即赶赴海老冢医院，他可真是个不折不扣的狂人，当时情景实在太凄惨了。皮肉焦黑，地上满是血，他还一手揪着诸井护士的头发。总之遇到坏医生就跟遇到凶手没两样，这是书呆子刑警问过好几个护士对医生的感想，手术刀下还能活命算是幸运啦!"

"那么他是这一连串命案的凶手吗?"我问。

"很难说，这还得进一步调查才知道。"

猎犬警官说完便走了。

神山东洋总算坐下来，说："刚刚还真是吓人呢!一进到饭厅就

听到他大吼：‘三宅木兵卫你这个伪君子!’害我一时惊慌失措呢!不过我从昨天到今天前往N市调查伪君子三宅木兵卫的事，可是和诸井琴路的说辞有些出入呢!八月三日和诸井护士幽会的人，是隔壁村的暴发户老头，那天三宅先生和海老家医生分别在不同旅馆等待诸井小姐，结果发生被甩的惨剧。即使面对火钳的严刑拷问，她还是不肯说出实话，只供出三宅先生而已，诸井小姐还真是个冷静聪明的傻瓜啊!不过这种人倒颇具大犯罪家的素质。”

木兵卫不发一语。原来如此，不知从何时开始，他就特别对海老家表现强烈憎恶，不难理解他和诸井护士确实有暧昧关系。看来他也是个心机深沉的醋坛子、猜忌心又重的变态。

“听说你也去了趟温泉旅馆调查我的不在场证明，是吧?看来你每个人都调查过啰?”我问神山东洋。

“嗯，是啊!身为律师的我，大概天生就对这种事很敏感吧!我也去了趟F市调查，一马先生确实有不在场证明，丹后先生就不行了，因为丹后先生确实是搭十二点二十分那班车，公车司机还记得丹后先生突然跑出来，像游泳似的用力挥手呢!不过啊，三宅先生，你和诸井小姐的事姑且不论，其实你并没有搭乘首班车，对不对?”

神山直盯着木兵卫，木兵卫不予理会，也不作任何回应。

“海老家医生怀疑诸井小姐和三宅先生有暧昧关系，他的怀

疑是有根据的。因为三宅先生并未搭首班车，而是搭十二点四十分那班，也就是和海老冢医生搭同班车前往N市。三宅先生于七点半出门，到十二点四十分为止，应该是在村里某处地方。”

木兵卫还是默不吭声，也不打算回应。他的神情正常，只是面色有些苍白，略显疲累的他低着头，仿佛听不见任何人说话。

丹后语带挑衅地说：

“神山，又没人拜托你做这些事，当侦探真的这么好玩啊?”

神山东洋依旧泰然自若。

“哈哈!在这种接二连三发生命案的日子，多少会刺激求知精神啰!不这么想的人才奇怪呢!”

那天晚上大家准备就寝时，狗鼻子与南川友一郎巡警分别站在二楼两端楼梯口，这是昨晚奉猎犬警官之命。

一马向狗鼻子说：“真是辛苦您了，但我想应该已经没必要了吧!”

“啊?什么意思?”

“海老冢医生不是已经被拘留了吗?”

“嗯，是没错。”

“我想应该不用劳烦两位巡守吧!”

“我们奉警官之令得一直巡守到八月九日。”

看来海老冢被捕让一马松了口气。

第二十二章　“八月九日，宿命之日”

八月八日晚上，巨势博士还没回来。过了午夜，约定的八月九日就要到来，饭厅有鬼点子女警严密守卫。

虽然大家齐聚饭厅，不过狗鼻子和书呆子依旧站在满是空房的走廊两端巡守。

晚餐时刻，猎犬警官也列席。

“八月八日晚上八点是吧?全都是数字八呢!就像战乱被触发之后，渐渐蔓延开来。对警方而言，这种牵连甚多的案子最伤脑筋了。这起案件便是如此，不过到目前为止，我们警方的表现可真是叫人汗颜。”

这时本部来电，讲完电话的猎犬警官对大家说:

“真是伤脑筋，听说海老冢医生居然大闹本部拘留室，说什么今晚这个家会闹得腥风血雨，全是神的旨意，他的魂魄今晚会来这儿，也许现在就躲在某个角落。还有住进县立医院的诸井琴路，情况不太乐观，随时都有生命危险。当然绝不能让她就这样

死去，所以医院正全力救治中。听说她的意志力可是天下罕见的惊人呢！即使陷入昏迷，她还是靠着意志力拼命撑着，一直喃喃呻吟。”

这事件果然还没结束。我瞅了一马一眼，他似乎又开始不安起来。

今天要替多门老爷和加代子小姐做法事，明天则是宿命之日，也就是梶子夫人的一周年忌日，依惯例要举行盛大法事，可是因为发生连续杀人事件，为顾及与会者心情，也怕引起无谓事端，因此决定延至明年举行，只请和尚来诵经而已。

神山向猎犬警官说：

“是喔，那个护士还真是个大犯罪家呢！被她那凶恶双眼一瞪，真的很不舒服。对了，八月九日真的会发生什么事吗？”

“要是能确定就好办了，再怎么说，我们也没有海老冢医生的神力，可惜啊！还有，神山先生也进行了严密侦查，令人叹服。有什么意见，不用客气，尽管说。”

“我只有一件事想问，依解剖结果可以推断行凶时间吧？准确吗？”

“我想应该蛮准确的，不过不敢绝对保证了。幸好这次七件命案尸体都很快就被发现，最晚的是宇津木小姐，也不过死后二十小时，所以我想应该还蛮正确的。就警方立场而言，也没办法

百分之百保证。”

“千草小姐被蒙住眼睛，是怎么个蒙法呢?”

“这个嘛，用的是千草小姐的深蓝色包巾，对折成三角形，由前额往后打结，正面三角巾垂至胸前，然后将绳子套在垂在胸前的三角巾部分，将其勒毙。”

“这代表凶手应该是感情相当好的熟人，以玩捉迷藏为借口，骗其蒙上眼，加以勒毙，这么想应该还算合理吧?”

“如您所言，我们也是如此认为，不过也有可能是她自己蒙上眼。”

“什么意思?玩捉迷藏时，被真的鬼给勒死吗?”

光一贸然地从旁插话。

神山笑了出来:

“你该不会和年轻小姐特地跑到三轮山上玩捉迷藏吧!”

“哎呀哎呀，搞不好喔!我开玩笑的啦!”

光一一脸认真地说:“千草这丑女和驼子诗人，应该不会来真的吧!真的感情好到搂抱亲吻吗?我看比较有可能是玩捉迷藏吧!内海先生不知跑哪儿躲起来，然后真正的鬼出现，勒死千草小姐。就算是种想象，也挺艺术的，颇具临场感。如果什么事都能这样捏造的话，那么杀人就能当做艺术鉴赏了。”

猎犬警官也笑了:“真是服了你，艺术家的直觉和想象，还真

是充满神力呢!搞不好真相就是如此。对了,还有一件事想借助各位的艺术神力赐教一番,那就是第一起命案,也就是望月先生的案子,尸体陈尸的床下遗留一个彩华夫人室内靴上的铃铛,依各位来看,这又该如何解释呢?”

“这个嘛,警官,就是那个嘛!应该很明显不是吗?”

光一闪着双眼,大吼道。

彩华夫人则是陷入恐惧,睁大双眼,看着警官。

“嫁入歌川家后,我从来没有进过望月先生住的那间房间。”

“嗯,这只狐狸果然刁钻。”光一莫名其妙冒出这句话。

“不用再狡辩啦!还真是语出惊人啊!什么叫自从嫁入歌川家,从没踏进那房间过,少唬人啦!又不是土耳其或印度女人的闺房,不过区区两栋房子,住个十人就满啦!一步登天的人不知道天下之大,才会说这种白痴话。这么一丁点大的家,充其量就是个回教后宫厨师午睡的小房间嘛!还有讨人厌的蚊子,一整晚轮流到每个房间吸血。别把人当白痴耍!”

彩华夫人那美丽的双眼愤愤地瞪视着光一。

警官似乎想调停,点点头说:“就像夫人所说的,那个铃铛确实不是夫人在那里掉落的。因为床下还有用望月先生上衣擦拭过的痕迹呢!铃铛就掉在那上面。”

换神山东洋发言:“这谜可真是奇妙呢!难不成凶手故意留个彩华夫人的铃铛在现场?”

“也许吧!不过铃铛归铃铛,为何要刻意擦拭床下呢?以各位的神力能否解答?”

没人答得出来。警官倒是很有耐性等了一会儿,可惜还是无人回应。

“还有一件事和神力无关,也想请教各位。这问题有些失礼就是了,不过情况非比寻常,还请各位认真回答。如各位所知,这次事件一再和幽会有关,可说是一大特征,譬如宇津木秋子小姐前往三轮山一事,推测可能也与幽会有关。若真是幽会的话,那对方是谁呢?不是在场的人也无所谓,若是哪位能给予建言,就太感激了。”

“我想可能是这样吧!她不太像是那种会跑到深山闲晃的人,其实这问题没什么失礼的,刚好让警官先生见识一下崇高的人性真相。宇津木小姐是个贤慧、爱欲深,能令人打从心底疼爱尊敬的女人。居然杀死这位敢爱敢恨的美人儿,真是可恨的凶手。像她那种女人,是不可能被幽会对象杀害的,为何这么说呢?因为过不了多久,她就会移情别恋,外表看似执著深情,其实并非多难缠的女人。”

“哈哈!”神山忍俊不禁,笑了出来。

“真不愧是土居大画家啊!能如此深切描述自己的心境。可是男人杀死女人，并不只是因为女人太过痴情、死缠烂打，也有可能是她无法接受你的爱。就像土居大画家所言，过不了多久就移情别恋，这才是引来杀机的最大原因，不是吗?世上因此而死的男女可多了呢!土居先生还真是不够体贴，只顾自己的感觉。”

“不是啦!我揣摩的是当事人的心境，所以才说不会杀了她啦!”

“搞不好土居先生就是那位当事人呢!”

神山东洋咯咯地笑着。

“不过令人匪夷所思的是，幽会干吗跑去深山树林啊!直接到男人房间不是更好吗?”

“这个嘛，大概是因为最近警方戒备森严，四处都有埋伏的缘故吧!哈哈，我可没说是去哪个人的房间喔!真是罪过啊!问题是，她真的是去幽会吗?有无确实根据?”

被神山这么一问，只见猎犬警官有点尴尬地回答:

“其实，我们在宇津木小姐的皮包里，找到几件幽会用的东西，像宇津木小姐这样的成熟女性，是不是都会随身携带呢?”

“这就是淑女的癖好，对她而言，天下再也没有比那东西更重要啦!看来警官还真是不了解人的劣根性。”

“唉呀，真是不好意思。”

猎犬警官并未生气，还微笑地向光一行了个礼。

餐毕，大家往客厅走去。

客厅中央的柱子贴着一张纸。

“咦?那是什么啊?”丹后先发现。

“哎呀!又出现啦!八月九日就是宿命之日?应该是刚才贴的吧!”

丹后一派轻松，其他人则惊愕不已。

脸色大变的一马盯着纸条，一动也不动。海老冢遭逮捕后，的确让他安心不少。难不成海老冢的魂魄真的化成火球，滚进来贴上这张纸，躲在某处角落屏息静待?

我突然发现，猎犬警官那锐利眼神正扫视着每个人，仿佛要把人生吞一般。

【附记】

依照惯例，这回也要向大家征求答案。

如每回所述，巨势博士并未从大家不知道的线索中推测凶手，不过各位还无从得知他从旅行地找回的证据就是了。博士的确是以各位都晓得的线索推测凶手，至于揪出真凶的根据，巨势博士所掌握到的，各位也能得手。

关于答案，不能只写出凶手名字喔!一定要写出能起诉至法庭

的推理过程才行。长篇大论也行，不过还是力求简单扼要。

老是在附记自吹自擂，真不好意思。只是想为各位提供知识性娱乐，创造一个能让各位在无趣生活中放松个几天几小时、喘口气消遣一下的礼物，挥别愁眉苦脸的枯燥日子，恢复游戏时的纯真，只是基于这么一点心意罢了。

还请不吝赐教，发表您的高见与推理。绝非抱着要让各位丢脸的心态，所以请安心地参与这次游戏。

当然，如果有人和巨势博士的推理一模一样，那无疑是作者的一大失败。比起创造者，发现者更须具备卓越才能，因此能详细写出满分答案的人，肯定是日本第一名探。之所以如此奉承，是因为也许这种天才连一个也没有。哈哈哈，我想各位应该明白我的意思吧！

好了，作者拙劣的演技告一段落，期待各位的完美演出。

坂口安吾

第二十三章　最后的悲剧

那天晚上，戒备更加森严。

一上别墅楼梯，书呆子刑警站在我的房门前面，狗鼻子则站在一马夫妇房前，各站在走廊两端监视每个房间。

猎犬警官和南川巡警在楼下准备了紧急梯，勘察庭院环境。

鬼点子女警负责四处巡守，在楼上、走廊来回巡视，如果有谁要上洗手间，她就负责护送，就连女佣送来醒酒用的清水，她也会先试毒。

只见狗鼻子突然夺去那杯子，满脸怒容地说："我来！"

"你干吗啊？"

"我来试毒。"

他张大嘴喝了一口。

"哎呀！真是的。"

鬼点子女警吃惊地看着狗鼻子，大表感激地说：

"哎呀！你还真是体贴，这么替我着想，真令人感动。既然如

此，那我就委屈一点，嫁给你好了。”

狗鼻子一脸不悦地瞪着她：“笨蛋!我可是有妇之夫耶!”

“拜托!有老婆又怎样?我也可以当你老婆啊!我最讨厌口是心非的男人了，大享齐人之福不好吗?我可以给你一半幸福喔!还不是很多人这样?”

“有吗?”

“说你笨还真笨!谈恋爱这种事，只要掏一半心就好啦!所以我会给你一半的爱。”

“嗯?是这样吗?”

“其实你很高兴吧?来，亲一个。”

说着说着，在他脸颊上亲了一下，只见狗鼻子全身酥软。看来鬼点子已经完全昏了头：

“今晚多美好啊!不如今年秋天在东京办个河豚料理婚宴好了，反正你有存款嘛!”

“你难道不觉得不好意思吗?”

“好啦!我请你吃河豚料理好了。”

还真是一段莫名其妙的韵事，看来连妖怪或杀人魔也羞得不敢在这时出现。

约凌晨四点，从他们两人站岗的对面房间传来刺耳尖叫声，是从一马和彩华夫人的卧室传来的。

接着传来一阵激烈缠斗和重物摔倒声，不久又恢复寂静。

虽然警官企图打开门，房门却上锁了。

“喂!你们两个留在这里不要动!”

狗鼻子飞奔下楼，架起事先准备好的梯子，和猎犬警官两人从外面击破窗户，爬进去。

因为房内没开灯，两人赶紧掏出手电筒照亮室内。

有人倒在床边。彩华夫人胸部外露地仰躺着，一马则趴伏在她身上。

“不要破坏现场!赶快开灯，找张椅子过来!”

奉猎犬警官之命，狗鼻子赶紧开灯。

扶起一马后，发现他已经痛苦地断气了。桌上放着一杯水，散着白色粉末，似乎是氰酸钾。

彩华夫人嘴角也有血痕。将一马先放在一旁，试着叫醒彩华夫人，只见夫人缓缓地张开眼。

“觉得如何?”

夫人并未回应。只是愣愣地看着这一切，似乎恢复了意识。眼底闪现悲痛神色，勉强动了一下脖子。两人将彩华夫人轻轻抱起，她惊恐地浑身不停打战，嘴角残留血痕。喂她喝了点水，稍微护理一下，看来只是因为一时紧张咬破舌头，并没有什么严重外伤。

彩华夫人稍微整理了一下衣襟，凝视躺在一旁的一马尸体，发出微弱的悲鸣声。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请回想一下。”猎犬警官直视着夫人，等待她的回答，夫人也报以锐利的眼神，望了他好一会儿。

“你们是什么时候进来的?”

“刚才进来的，听到房内传出奇怪的声响，从外头架梯子破窗而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彩华夫人抱起一马的尸体，靠在自己膝上，因为一马已经没有任何反应，两人看起来像在祈祷。猎犬警官看着这光景，摇了摇头。夫人空虚的双眼总算稍微回神，过了一会儿，才将一马尸体放下，扶着床缓缓起身，像在思考什么似的伫立了一会儿，从床边走向桌子，再走向椅子，挨着东西慢慢走近窗子，从破碎的窗口吹进一阵阵凉风，或许多少能让她心绪平复些。

东方微露鱼肚白，彩华夫人回到床边坐下。

“当时灯开着吗?”

“没有，我们冲进来时才开的。”

彩华夫人点点头。

“不管我几点醒来，灯总是亮着，我先生一直坐在桌前，不晓得在想什么。有次我忽然醒来，房间一片昏暗，突然有人压着我，我吓得挣扎起身时，听到我先生说‘是我’后，突然松开手。那

时感到一股强烈杀气，我不知该怎么办，赶紧坐起来，结果我先生温柔地抱着我，对我说：‘我想死，我们一起死吧！我已经不行了……’”

猎犬警官颔首，催促夫人继续说下去。

“我一时愣住，问他到底怎么了，但他只是‘嗯、嗯’含糊回应。忽然他紧紧抱住我，掐住我的脖子，于是我就这样昏厥过去，之后什么也不记得了。”

猎犬警官点点头：“请你再仔细回想，你先生还有说些什么吗?”

彩华夫人想了想后，摇摇头：“他说他想寻死，已经不行了。”

“是吗?应该是指警察已经怀疑上他，再也逃不了的意思吧！”

“不，不是的，”彩华夫人斩钉截铁地反驳，“不是这样的，他只是说他已经不行了而已。我先生昨晚回寝室后，就心神不宁，好像遭受很大威胁，坐立难安。我想应该是因为看到贴在玄关柱子上的那张字条吧！因为他一直认为海老冢医生是凶手，当他被逮捕时，我先生着实松了口气，所以那张字条带给他极大冲击，不安与恐惧让他夜不成眠，每次醒来时都看到他坐在桌旁，不知在思索什么。”

猎犬警官点点头，重新检视一遍一马遗体。脸部和双手有彩华夫人抵抗而留下的抓痕，身上睡衣皱成一团，胸前纽扣敞开。

“看来经过一番激烈搏斗，”勘验完后，猎犬警官这么说，“幸好你昏厥过去，要是继续抵抗下去，搞不好就没命了。看来你先生看着你死去后，才准备赴死。”

“为什么?”

“真是可悲啊!你先生就是这一连串惨剧的真凶，其实警方早就知道了，只是苦无证据，无法将他逮捕而已。”

“不可能!”

彩华夫人大叫。

“我不信!昨晚大家到饭厅用餐时，柱子上并没有字条，记得那时我还随性瞄了柱子一眼，所以绝对错不了。况且我们是一起走进饭厅的，直到用完餐都没离开过位子一步。”

“的确是。”警官点点头，似乎很伤脑筋，难以启齿地说：

“其实那张字条是我们贴的。八月九日对凶手而言是宿命之日，这个讽刺之意应该只有凶手自己才知道。”

一脸错愕的彩华夫人，望着露出得意神色的猎犬警官，只见狗鼻子奉命打开房门。

约莫十点半，从本部赶来的鉴识课一行人抵达。巨势博士也于十一点多赶回来。结果歌川家就这样灭绝，没想到竟是如此出乎意料的结局。当大家茫然聚集于客厅时，巨势博士从饭厅门口冲进来。

“原本想看看能不能追上警车，结果拼命追赶还是失败，看来这阵子真的缺乏运动。”他边喘着气这么说时，猎犬警官一行人刚好下楼。

“呦！巨势先生，你回来啦！可惜晚了一步啊！悲剧在你不在的时候落幕了。”

“落幕？难不成歌川先生被杀了？”

“不，歌川一马自杀。”

巨势博士脸色骤变，近似虚脱地苦闷与无奈。

“唉！还是晚了一步！我真是个笨蛋！竟然还不眠不休地赶来。啊！这是我一辈子的过失！”

绝望懊悔的痛苦深铭其心，猎犬警官见状笑了出来。

“看来你好像挺拼命嘛！还不眠不休呢！真是替你感到可惜。不过我们昨晚也是整夜未眠呢！总之事情总算告一段落。”

巨势博士浑身散发出惊人怒气：“可恶！你逃不了的！啊！可惜晚了一步！不过这也是没办法的事。看着好了！我一定会揭穿你的真面目！”

“要揭穿谁的真面目啊？”

“凶手。”

“歌川一马已经自杀啦！”

虽然猎犬警官一派轻松口吻，巨势博士却不予理会。

“歌川先生是服毒自尽吗?”

“是的,氰酸钾。”

“有留下遗书吗?”

“没有,可是他一整晚不知在写什么,又写又擦的,根本没办法判读出来,或许他是想写封遗书吧!这是我们鉴识的结果。”

巨势博士颔首:“我想他应该会留下什么遗书才是,因为早就料到会发生这起惨事。虽然表面上是自杀事件,其实是桩预谋。打从第一起命案发生,也就是望月王仁遇害,就已经谋划要让歌川先生以自杀形式结束生命。”

听到巨势博士断然地这么说,猎犬警官整个人都呆掉了。

“总之我们去别的房间谈吧!我来说明一下这可憎杀人魔的花招。”

巨势博士催促猎犬警官一行人,只见他们勉强跟着巨势博士走出去。

第二十四章　凶手现形?

午餐时分，巨势博士与警官们并未现身。午餐快用完时，鬼点子女警过来向大家下了道禁足令。连南云老夫妇、下枝小姐和坪平夫妇等关系人也都鱼贯入席，警官、巨势博士一行人终于进来，十几名穿着制服的警员沿着墙壁一字排开，巨势博士则坐在餐桌正面位子。

一脸沉痛的巨势博士，过了一会儿才缓缓开口。

“凶手还真是个通情达理的风流鬼，看来他一直拖到我快回来时才动手，为什么呢?因为不必像杀害千草、内海那么紧急，这最后一道工程早在杀死第一位受害者王仁时，就已经准备好了，随时都能执行。就是因为我太依赖凶手的自信，才会发生这无可挽回的悲剧。‘八月九日，宿命之日’，因为那张字条的出现，让凶手逮着机会，华丽地完成最后一道程序。”

神山东洋插嘴道：“我们已经听了太多流言飞语，真的受够了。一马先生到底是自杀还是他杀，请说清楚吧!”

“确确实实是他杀。”

“哈哈!那可真奇怪，凶手呢?”

巨势先生并未立刻回答，凝视神山东洋一会儿，才说：

“神山先生，前几天你以正确观察力，推测了几种可能性，可否请你就第四起命案，也就是内海惨遭杀害一事，再说明一遍呢?”

“这样啊!那晚如各位所知，土居大画家在彩华夫人的房门口咆哮，是指之后的事吗?”

“不是，在那之前大家用完餐后，聚集在客厅。忘了是九点几分，由良婆婆和诸井小姐一起过来，询问大家有没有看到千草小姐，结果诸井护士说了令人意外的事，她说千草小姐外出和人幽会。为什么她会知道呢?因为千草小姐给她看某个男人写给她的字条，而这张字条是那个男人委托彩华夫人交给她的，诸井说她还看到字条上男人的署名。那个男人是谁?当我们这么问她，她却表示无可奉告，然后……”

巨势博士说到此，拜托神山接口。

“等等，我应该有清楚记下来才对。”

神山打开记事本。

“之后海老冢先生突然大吼一声‘混蛋’，便扬长离去，接着是土居大画家和彩华夫人展开一场激烈冲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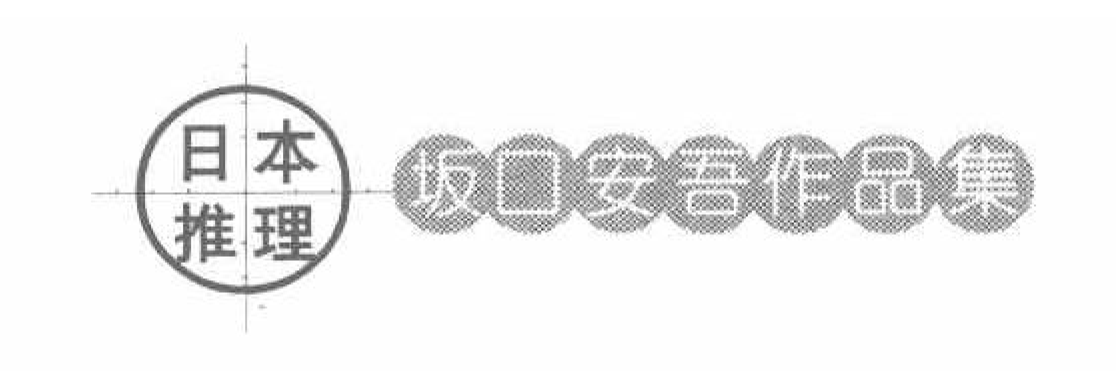
“引发冲突的原因呢?”

“这就不大清楚了，因为我没有记下来，总之大概是为了些鸡毛蒜皮之事吧!”

巨势博士点点头：“这就是重点，如同神山先生并未记载，没有任何具体理由，两人为了无聊口角而起冲突。事情的起因是因为海老冢先生吼了声混蛋离去后，土居大画家嘲讽地说，这里宛如色情温柔乡、淫窟，彩华夫人听到非常气愤，便回骂他是流氓，叫他滚回东京，于是搏斗开始，然后……”

博士再度拜托神山接口，神山点点头。

“没错，就是这样。不知是不是土居大画家脾气太过火暴，只见他开始发起酒疯，扑向彩华夫人并紧揪着她，结果彩华夫人的衣服被扯得破破烂烂。大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他们拉开，结果他们两个又缠斗在一起，正当大家不知所措时，只见土居先生突然追打起彩华夫人，从饭厅一直追到昏暗庭院。大伙儿只好赶紧追上去，制伏住土居大画家，躺在松树树荫下的彩华夫人才得以脱困。原以为就此告一段落，没想到彩华夫人突然逃进自己房间，迅速上锁。土居先生就这样赖在彩华夫人房间前咆哮，直到十二点半，只要有谁敢接近就对谁不客气。这段时间内海惨遭杀害，因为土居先生的无赖行为，让住在二楼的人全有了不在场证明，为什么呢?因为无法避开土居先生的视线到楼



下杀人。问题是土居先生喝得烂醉，对于那天晚上的事已经记不得，所以也不晓得谁下楼杀害内海先生，这不是很妙吗?”

“那么，绝对不可能下楼行凶的人有谁?”

“当然是彩华夫人和土居大画家两位啰!”

巨势博士点点头，目光炯炯地环视众人。

“各位，这起杀人事件恐怕是十个月之前就已经计划好的。或许凶手其中一人曾乔装来此旅行，勘察到一条通往三轮山的捷径，然后展开极为缜密的杀人计划。也就是说，凶手在今年春天曾留过一阵胡子，然后利用那段时间来此旅行，将这一带地理环境牢记在脑子里。如此周密的计划，却因为发生迫于无奈之事，不得不临时策划一些杀人计划。凶手原本就是个思虑周密的人，当然也会预想些突发状况，于是轻而易举解决掉千草小姐，可是却发现自己犯了意想不到的错误，这也就是为什么非得趁那天晚上收拾掉内海先生的理由。预定之事可以按照计划进行，紧急状况当然也有应变之策。于是一如预期，虽然巧妙地执行、商讨每一项诡计，但难免有所疏失，于是凶手给自己留下进退两难的窘境。不可否认，这真的是个天才凶手才能想出的杀人计划，就算集合日本一流心理学家，也不见得能发现那不合理的反应，我也是后来才发现的。”

巨势博士似乎很惋惜似的叹了口气。

“恐怕留在凶手心里的疙瘩，是这起事件唯一的破绽，杀害内海一事对凶手而言，事关危急，也可说是决定成败的关键。那么，留在凶手心上的唯一破绽究竟为何?说明犯案经过时自然会带出，还是先指出凶手是谁吧!”

众人十分紧张，骚动不已，因为巨势博士态度十分平静，气氛马上沉静下来。只见巨势博士面向神山，说：

“方才神山先生说过，最不可能杀死内海的人是谁?”

“彩华夫人和土居大画家。”

巨势博士点点头。

“是的，土居大画家是最不可能的，为什么呢?因为他一直站在同一位置咆哮不停，而且他所站的位置可以看到每扇门，是绝佳的监视位置。要是哪个人敢探头出来，肯定会遭土居先生攻击。为何呢?这是因为他必须将各位关在房里，让某人能趁隙收拾掉内海先生。也就是说，土居先生不但替自己制造了不在场证明，同时更担负监视各位的重责大任。于是，彩华夫人在土居先生巧妙的掩护下，偷偷下楼胡乱刺杀内海先生后再回房。因为有土居先生的掩护，彩华夫人得以从容清洗短刀，将沾满血的手脚洗干净，神不知鬼不觉回房。然后再假装隔天早上叫内海先生起床，发现惨案。换言之，她可借此说明，为何那房间留有自己的指纹。完成计划后，彩华夫人将沾满血渍的衣物藏到别墅外的房间，也可

能她当时只穿着衬裤杀害内海先生，也可能一丝不挂地下楼执行杀人计划，总之两人的聪明胆识，全赌在那千钧一发之际。”

光一冷笑起来。

“名侦探先生，你倒说说看，什么是不合理的心理反应啊！大侦探，这可是杀了八条人命的凶手耶！不是什么闹剧还是落语[1]之类的余兴节目，别在这里妄加推测，有种就拿出确实证据啊！”

巨势博士不为所动，还是十分镇定，轻轻地点了点头。

“关于凶手的不合理反应，待会儿自然会说明。首先，从第一起命案开始说明。当歌川一马与彩华夫人重逢，对夫人展开积极追求时，恐怕土居先生和彩华夫人因为觊觎歌川家的庞大家产而计划性离婚，之后彩华夫人主动向一马先生表示好感，换言之，这起杀人案早在婚前就计划好了。土居先生假装和彩华夫人大吵分手，死皮赖脸向歌川先生索要分手费，于是一场杀人计划由此揭幕。表面上，土居先生的恶劣行径是导致夫妇分道扬镳的原因，也是实行此计划最重要的道具之一。”

“真是愚蠢至极！难不成依名侦探所言，感情不好就是共犯证据吗?有本事就提出具体实证啊！”

巨势博士依旧镇定，不为所动。

“彩华夫人去年秋天与一马先生结婚，尽可能地探察歌川家

① 类似中国的单口相声。

的事，譬如梶子夫人横死的谣言、加代子母亲的死、珠绪堕胎的事等，一一向土居先生报告。于是备齐这些资料后，土居先生经过乔装走访当地，仔细勘察周遭地理环境，事先布局。首先，彩华夫人巧妙地怂恿珠绪小姐邀请望月王仁、丹后弓彦以及内海明三位来山庄做客。又写了一封以梶子夫人离奇死因为内容的要挟信给一马先生，借此邀请三宅和矢代夫妇前来。然后再按原定计划，邀请不速之客土居先生、神山夫妇和我。只要有神山先生和土居先生这两位不速之客，自然能营造许多意外。之所以指名我这个素人侦探来，是为了替这场犯罪计划加味，如此一来，土居先生这位不速之客的出现，就不会显得过于突兀，这一切安排都隐藏着诡计。我完全不认识土居先生和彩华夫人，搞不好彩华夫人只是在餐桌闲谈间偶然得知我的存在，便加个素昧平生的素人侦探，这下两人的巧妙诡计于焉完成。到此，所有角色如预期中全部到齐。事不宜迟，第一天便照计划犯案。”

虽然从我的位子看不太清楚彩华夫人的表情，不过可以想象，这时的她一定露出一副正在倾听的专注神情，宛如无邪少女般。






第二十五章　致命失误

巨势博士继续说：

“之所以在土居先生来到当天便犯案，是因为这么做对刚嫁来歌川家不久的彩华夫人而言，无非是最有利的条件。因为彩华夫人拒绝与憎恨的土居先生住在同一层楼，于是安排他住楼下和室，这也是进行此次周密计划的要件之一。首先计划杀害望月先生，虽然可采用安眠药或刺杀等方法，毕竟王仁先生是个孔武有力的壮汉，女人关系又复杂，为了预防万一，还是先迷昏他比较保险，但若只用安眠药，恐怕彩华夫人会受到质疑，因此决定先施以安眠药，迷昏再行刺杀，于是将安眠药掺入牛扁汁，这是第一个失误，没想到这个失误成了致命伤，导致非得杀了千草和内海不可，也迫使他们陷入窘境。”

光一依旧一副事不关己样。

“再来是煎煮牛扁汁时，彩华夫人在厨房做肉派，当时在场的人有坪平夫妇、前来帮忙的宇津木秋子小姐，还有千草小姐。只

有彩华夫人远离大伙，独自站在另一头做肉派，其他人则聚集在另一头煎煮牛扁汁。那时依照原计划，土居大画家提来一尾一尺长的青蛇，让其穿过饭厅窗下，他再热闹登场，说要抓那条蛇当晚餐佳肴。一如计划，大家纷纷探头望向窗外，然后彩华夫人假借帮怕蛇的坪平先生从窗外逃脱，趁机将安眠药掺入牛扁汁，但是他们忘了对土居先生卖力演出十分嗤之以鼻的千草小姐，这个程咬金的存在，为此计划留下最致命的破绽。也就是说，搞到后来陷入了非得杀害千草和内海的窘境。”

“千草小姐有亲眼目睹彩华夫人下安眠药吗?”神山东洋狐疑地问。

“她并没有现场目击。那时千草小姐以为凶手是珠绪小姐，她一直认为是珠绪小姐趁冷却好的牛扁汁倒进玻璃瓶时，顺手丢下去的。其实在倒入玻璃瓶前，药就已经投进去了。没想到珠绪小姐惨遭毒手，于是千草小姐突然想起一件事，对于土居大画家扮勇士抓蛇一事十分不屑的她，想起当时彩华夫人站在厨房另一头，能够接近药草汁的人，除了珠绪小姐外，只有彩华夫人。当她得知珠绪小姐惨遭勒毙时，一直坚信凶手就是珠绪小姐的千草小姐十分错愕，心想‘怎么可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而陷入沉思。于是他们发现非得除掉千草小姐。”

巨势博士极为平静地继续说：

“在说明千草小姐惨遭杀害的经过前，得先回到王仁一案。那天凌晨一点左右，宇津木小姐夜访王仁先生房间，发现房门上锁，这时宇津木小姐想起她房内放有王仁先生托管的钥匙。不用说，那时土居大画家就躲在王仁先生房内。应该是彩华夫人照预定计划，偷了客房备用钥匙后，特地藏在土居大画家房间。于是土居大画家用那把钥匙由内反锁房门，正要执行计划时，宇津木小姐忽然跑来，情急之下便躲到床下。待宇津木小姐离去后，便朝王仁先生心脏一刀刺去，拂去短刀上的指纹，再用王仁上衣清理床下灰尘，这么做是因为怕躺在灰尘上留下的身长痕迹会被识破。擦干净后，再故意留下彩华夫人室内靴上的一枚铃铛。这是非常罕见的高智慧犯罪手法，那枚刻意遗留的铃铛，便是为了日后塑造歌川一马先生自杀而特地准备的。”

就连一向冷静的博士，脸上也出现一丝感动神情。即使意义不同，那种感动就像在品味一项艺术创作般。

“如各位所知，那天晚上彩华夫人睡在一马先生房间，一马先生直到凌晨三点左右，都在伏案工作。爱妻一直在他面前熟睡，也就是说，当晚唯一有不在场证明的人就是彩华夫人，况且她的不在场证明，还是由丈夫亲口证实，警方也就不疑有他，就某种意义而言，这个不在场证明不一定能成立。可是这世上只有一马先生对彩华夫人的不在场证明深信不疑，可是王仁先生的房内却留







有夫人的铃铛，而且还是放在经过擦拭的地方。绝对不是以前就掉落在那里的，肯定是凶手刻意放置的。到底是谁让彩华夫人沾染嫌疑呢?可是有不在场证明的彩华夫人，绝对不可能是凶手，至少对一马先生而言，这是毋庸置疑的事实。对一马先生而言，就算彩华夫人被视为嫌疑犯，他也绝对不会相信。这种绝对的信赖，从第一件惨案便被巧妙地设定妥当，也是为了最后一幕的准备，让一马先生被误认为自杀而精心设计的。为什么呢?因为最后当一马先生怀疑所有人时，只信赖彩华夫人一人，也才能在毫无戒心的状态下，喝下彩华夫人准备的饮料，因为他以为彩华夫人劝他喝的氰酸钾是有助睡眠的药物。于是一如预定计划，一马先生惨遭毒害。”

“为何不事先警告一马先生呢?”

神山东洋这么问，只见巨势博士露出痛苦神情。

“我是天下最蠢的混蛋。虽然早就料到就算给他忠告，一马也不会怀疑自己最爱的人，都怪我太相信凶手，相信他们一定会等我回来才动手。也许是看到凶手写的那张‘八月九日，宿命之日’的字条，太过相信自己的判断，也太过相信他们。没想到那张纸是平野警官贴的，我不是在抱怨，也不是平野警官的过错，全都是因为我的致命失误。”

巨势博士表情黯然了好一会儿。

第二十六章　死命苦门

巨势博士抬起头继续说：

“第二位受害人是珠绪小姐，行凶手法非常简单，珠绪小姐那天喝得酩酊大醉，痛苦地吐了一番后，沉沉睡去。原本珠绪小姐的房间，就是下手行凶的最佳位置，因此执行起来非常轻松。土居大画家偷偷潜入房内，用熨斗电线勒毙珠绪小姐后，关上灯离去。至于为何会有吗啡之类的东西散落呢?也许是因为考量到有海老冢和诸井护士这类怪人存在，为了扩大嫌疑范围而故意遗留的。不过正确意义究竟为何，只有凶手自己最清楚。好了，到此为止还算顺利，问题就出在千草小姐发现珠绪小姐惨死，十分错愕，因此怀疑安眠药是彩华夫人下的，所以非得铲除千草小姐不可，而且刻不容缓。”

博士显得十分亢奋，看来似乎进入整起事件的高潮。光一依然故我，不吭一声。彩华夫人也犹如无邪少女般，只是默默聆听。

“那天下午预定为王仁先生举行火葬仪式。土居大画家和彩

华夫人应该已经商量好，该怎么除掉千草小姐。首先，由彩华夫人伪造一封内海先生写的邀约字条，然后假装受内海先生之托交给千草小姐。为了强化真实性，在送棺材出去时，彩华夫人还特意与内海先生并肩走至门外，护送棺材离去。可是彩华夫人大概做梦也没想到，千草小姐居然把字条拿给别人看。美女谈恋爱大多会秘密进行，可是丑女却会夸耀恋情。就连一向精明的彩华夫人，也未洞察千草小姐这种性格，所以她根本想不到千草小姐居然搞出这招。”

这真相令我半信半疑。现在的我，实在很难相信彩华夫人就是凶手，总觉得一切都是巨势博士的恶作剧，幻想他会突然直指别人才是真凶。

“在火葬场诵完经、点好火后，大家准备打道回府，那时是六点零六分，那封捏造的密会字条写着，晚上六点半到七点于三轮神社碰面。那时土居大画家应该早就想好各种方法，不过碰巧看到载尸体用的大八车空车回去，于是灵机一动，巧言劝说内海先生坐上大八车，自己在后面推，加上两个年轻小伙子，便以飞快速度登上山径，消失在我们眼前。一登上山谷后，土居先生便不再帮忙推车，他穿过捷径，以飞快速度跑去找在三轮神社里等待的千草小姐，告诉她内海先生不久就会过来，怂恿她不如玩个捉迷藏的游戏，我想情形大概是这样，于是将被包巾蒙住双眼的千草小姐

勒毙。然后立刻翻找皮包，夺去那张捏造的密会字条，前后恐怕只花了五分钟便完成。

“后来，他刻意让大八车先行通过，并抢先内海先生一步回来。内海先生在满是碎石子的陡坡前下车，因为驼背加上脚不太方便的关系，只能走走停停，费了一段时间才穿过满是碎石子的陡坡，这期间土居先生早就第一个回到歌川家。土居先生表面上好像是第一次来这里，况且才刚来歌川家第三天，当然不会有人怀疑他利用捷径犯案，这肯定也是周密计划的一环。如此轻而易举杀害千草后，照理说，两位凶手应该已经脱离危机，没想到还有个晴天霹雳等着他们。不用说，那就是千草小姐将密会字条拿给诸井护士过目这段出乎意料的插曲。”

巨势博士的说明逐渐逼近事件核心。我又瞄了一眼光一，还是一副事不关己、仿佛在听他人之事的模样，满脸不屑。

“那天晚上忘了是九点几分，由良婆婆和诸井护士来到客厅，诸井护士说千草小姐六点左右出去幽会，还给她看过那张字条，当然她也知道那男的是谁。听闻此事的土居大画家和彩华夫人，简直惊愕到极点，没想到如此深思熟虑的计划竟然会出差错。因为当时诸井护士不晓得千草小姐被杀，有所顾忌，也没有说出那男的是谁，若她知道发生凶案，肯定会说出来的，如此一来，那张捏造的字条就会被发现，不但晓得是彩华夫人交给千草

小姐，也会查出是谁捏造的，那么整件事情便会曝光。为了预防万一，得先杀了内海先生和诸井护士其中之一。就条件而言，杀死内海会比较容易，况且虽然诸井护士在客厅时，并未说出和千草小姐幽会的对象是谁，但有可能泄露给主屋的谁知道，或是记在日记里，看来除了趁那晚收拾掉内海先生外，别无他法。

“这是刻不容缓之事，也没有时间多想了，他们得立即商讨如何除去内海先生。也许他们为了应付突发状况，早就想好这方法，也就是爆发那场无意义的口角与扭打，然后彩华夫人跑到没半个人的屋外，土居先生追过去揪住她。直到其他人追上来前，他们假装争吵，实则商量对策。也就是说那番激烈缠斗，对他们而言，还有当时目击一切的我们而言，绝对是一场死命的逼真演出。”

那场搏斗真的让所有人都深信不疑。彩华夫人真的是凶手吗?总觉得巨势博士所言全是玩笑话，真凶另有其人。这不打紧，该如何相信彩华夫人就是真凶一事呢?我想大部分人和我都有同样的心情。

巨势博士并未顾及我们内心的困惑，继续说：

“两位演出了一场巧妙的肉搏战，彩华夫人如脱兔般逃出屋外，土居大画家随即追了出去，待我们赶到时，他们已经讨论好该如何除去内海。至于方法如前所述，土居大画家不停在彩华夫人

门前咆哮，一副谁敢靠近一步就给谁好看的凶暴模样，其实是为了替自己营造不在场证明，同时也负责监视大家。于是，彩华夫人在他的掩护下，下楼到起居室拿了短刀，杀死内海先生，这方法可真巧妙。表面水火不容的两人，私下却是合作无间的共犯，对我们而言，彩华夫人是最没有嫌疑的，以神山先生的推理来看，也得出他们两人绝不是嫌犯的结论。灵巧又熟虑的彩华夫人，为了因应那晚的突发状况，早就有所准备，故意让大家相信她平常就有反锁房门的习惯，因此遇到紧急状况，会下意识逃回自己房间也不足为奇。再者，自从土居大画家来到这儿，一直睡在一马先生房间的彩华夫人，若不事先这么做，就无法说明发生紧急状况时，为何会逃回自己房间。

"我一开始也觉得，能够如此迅速将房门反锁一事蛮诡异的，后来从矢代先生和其他人口中得知，彩华夫人个性十分懒散，所以平时就有反锁房门的习惯，更觉得事有蹊跷，也更笃定这绝对是经过长时间严密策划的犯罪事件。但是再怎么周密的犯罪，也会百密一疏，因为严重的疏失，让他们没有多余时间思考，因此就连这两位犯罪高手，也不知不觉地露出不合理的心理反应。"

第二十七章　不合理的心理反应

巨势博士从方才就一直提及“不合理的心理反应”，“心理”这字眼对我们文人而言，就像一种商品，但我还是丈二金刚摸不着头绪。幸好有巨势博士为我们讲解，他说：

“在座各位恐怕都是日本一流心理专家，皆是历练丰富之人，却没有发现这破绽，并非各位反应不够灵敏，而是这两位凶手的演出实在太过逼真，让人完全不会起疑吧！容我自以为是地补充一个理由，那就是大家上了凶手的当，盲目相信表面一切。也就是说，不疑有他，相信他们两个真的不和，这便是疏忽不合理心理反应的证据。”

自比为懦弱的都市人，从不认为自己有多厉害的巨势博士，似乎对于方才的大言不惭有些不好意思。

“突如其来的危机，迫使他们当机立断，互相揪对方语病，然后开始争吵，演出一场突如其来的激烈打斗，又踹又打又摔，彩华夫人甚至被打得逃到屋外，演技逼真得没话说。不过请各位回想



那天晚上，客厅里只有我、人见先生、矢代先生、三宅先生、一马先生和神山先生等一干男人，大家全都站在彩华夫人这边，肯定会为了保护彩华夫人而和土居大画家对抗。看到彩华夫人遭受土居大画家暴力相向时，人见先生、矢代先生和神山先生奋勇与土居抗争，替彩华夫人解围，不是吗?那天晚上事发突然，瞬间彩华夫人被殴打推摔，大家见状，赶紧上前制伏土居，想办法要将他架离现场。

“大家以为争执就此结束，没想到他们又你一句、我一句吵起来，结果土居再度扑向彩华夫人，只见彩华夫人一翻身，如脱兔似的逃到屋外。各位，这就是我所说的不合理的心理反应。为何这么说呢?因为能保护彩华夫人的勇士，几乎全都在屋内，但屋外什么都没有，没有任何人能帮助她。就算逃往主屋，那边不是体弱多病的老人，就是年迈老仆，根本帮不上忙，况且村里人家和派出所也远在一里外。若走在不熟悉的夜路，遇上拦路强盗，为了逃离魔爪刻意逃向暗处，这种不太合理的盲目反应还算自然。但是那天晚上明明大家都是站在彩华夫人这边，她却逃离能够保护她的人们，往什么也没有的屋外跑去，请问这种反应合理吗?不是自寻死路吗?明明在我们面前被打被推，甚至连衣服都破了，膝盖也流血，却逃离能保护她的人，往昏暗的外头跑去，就一个人的心理而言，未免太不合常理吧!足见她无论如何也得逃往没有半个人在的

屋外，有非这么做不可的理由。”

巨势博士停顿了一会儿。也许发现大家都在对他行注目礼，有些不好意思，马上又说：

“我也被那巧妙演技欺瞒，当天没发现有何不自然。直到隔天早上发现内海先生惨死，才心生疑窦。之后过了一周，歌川多门和加代子小姐被下毒那晚，我想大家应该还记忆犹新，平野警官立即展开侦讯，彩华夫人直指土居大画家是凶手，还说他善于耍弄魔术。于是土居若无其事夹起一旁棋子，当众表演一套称为黑白梦幻恋之卷的戏法。表演完后两人又起争执，土居大画家以自己不知何时也会遭毒害为由，直嚷着要回东京，彩华夫人旋即怒斥他是下毒凶手，那时我就觉得两人的争执过于夸张，有点不太对劲。那时我才恍然大悟，内海惨遭杀害那晚，两人也是因为无聊口角而引发一场激烈打斗，而且明明那天晚上，他们敌对的激烈程度比不上这天，土居大画家却很镇定，没有气愤地扑向彩华夫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当我这么想时，开始意识到，那场打斗着实暗藏玄机，加上彩华夫人冲向屋外，那不合理的心理反应，更加确定我的想法。他们两个完美的演技终于被我识破，只是为时已晚，太过巧妙的演技，不就等于精妙的计划吗?”

光一依然镇静沉默，也许沉默才是最自然的反应。虽说是不合理的心理反应，但似乎还欠缺绝对的说服力。我们的思绪和光

一平静的表情，形成奇妙的调和，呈现一种奇怪、暂时性的痴呆状态。

巨势博士继续说：

“再来是关于第五起多门与加代子遭毒害事件。多门老爷方面，是由彩华夫人将吗啡掺入多门专用的糖罐里，然后将糖加入布丁中，若直接将吗啡加入布丁，会让彩华夫人蒙受嫌疑，就有必要先将吗啡掺入糖罐，装作彩华夫人在不知情的状况下将其加到布丁中，这是一项别具用意的设计。这道程序执行起来既简单又明快，彩华夫人不须费什么苦心。问题在于如何杀害加代子，多亏土居大画家连续几天胡闹，打破将近一打咖啡杯，造成咖啡杯不够用，不得已使用有破损的咖啡杯，于是利用这点，预定在一马生日那天杀害加代子，同时也除去多门老爷。

“因为加代子平常不太会来饭厅用餐，所以加代子小姐用的咖啡杯破损程度比土居大画家更严重。加代子小姐表面还是女佣，地位当然无法与受邀宾客相提并论，土居大画家便利用这点，将咖啡杯对调，然后运用他擅长的指间魔术，神不知鬼不觉将毒药加入加代子的咖啡中。为了促使这项妙计成功，必须营造其他人的咖啡杯也有可能被加入毒药的假象，这项工作便由彩华夫人负责。于是彩华夫人斟酌情形，请矢代夫人陪她上洗手间，一如预期让大家看到咖啡杯端至客厅后，她慌忙地跑进饭厅，谎称从洗手

间窗户看到庭院有可疑人影，于是一马先生和矢代先生便邀我一起前往探个究竟。大家看到我们出去后也跟着跑出来，后来形成三三两两顺便上洗手间的情形。

“如凶手预期，用完餐后必须有几个人留在现场，那时神山先生和三宅先生前往洗手间，就这样，设定成五六个人有机会对放在客厅茶几上的咖啡杯下毒的情形。等这些配角配合演出完毕，再来只要土居大画家施展一下指间妙技便大功告成。巧妙地将毒药投入后，再用点伎俩将加代子小姐的杯子调换，然后土居大画家怒气冲天地咆哮有人要杀了他，彩华夫人也作势直指土居才是头号嫌疑犯，又道出他擅用手指变魔术一事，两人十足发挥唱双簧的精湛演技。

“到此，他们的杀人计划已完成泰半，只剩最后主要目的，那就是一马先生。但是这期间必须投下一颗营造不连续杀人事件的石子，于是他们选上宇津木秋子小姐，将她推落瀑布底溺毙。如先前所述，我在多门和加代子惨遭毒手后，终于悟出事情真相，也就是借由不合理的心理反应，得以推敲出整起事件全貌，可惜尚缺物证。但是除了待在现场监视外别无他法，我以为只要盯好土居，便能抓住下一起事件的端倪，幸好神山先生与土居大画家每天沉迷于撞球赌博，于是我也赌上这点，加入战局。没想到直觉错误，成了一大失策。因为杀害内海是突发状况，由彩华夫人持短刀



冒险执行一场极为危险的杀人计划，不过我深信那是个例外。

“基于不连续行凶原则，最后杀害一马的计划应该不会由彩华夫人出马才对。所以只要盯紧土居，必能掌握他们下次出手的线索，但是我这轻率的猜测却被彻底推翻。土居大画家密邀宇津木小姐于三轮山的瀑布下幽会，另一方面，彩华夫人那天前去温泉旅馆泡汤，回途经由土居大画家杀死千草时利用的那条捷径赶赴瀑布，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和在那儿等待土居前来的宇津木小姐并肩散步，然后趁其不备将她推入潭中，再沿捷径回到原来山路，从山毛榉林那边走回来，装作刚泡完汤的样子回到宅邸。”

第二十八章　最终铁证

真是精湛的推理。不连续杀人事件的真相已经完全揭露，也令我心服口服。但是光一依旧漠然，彩华夫人也露出少女般的无邪神情聆听着，丝毫未见厚颜无耻极力反驳的嘴脸。我们佩服巨势博士巨细靡遗的推理，却也为两位凶手的异常冷静慑服不已。

这两股力量形成一种微妙的平衡感，但总觉得少了些什么。巨势博士欠缺的最后一击，应该就是让凶手伏首认罪的证据。

巨势博士似乎无视这微妙气氛，平静地继续说：

“再来是最后的案件，海老家医生和诸井护士无疑是两位嫌犯的一大助力，而且还是出乎意料的角色。不过也很难说，因为连当家主人一马先生都是在父亲惨死后，才由片仓老人口中得知海老家医生是多门老爷的孙子，可见凶手一定也不知道，所以这个预期外人物的出现，有极大的利用价值，若海老家没有发狂的话，便无法担任让一马成为嫌疑犯的要角。不知该说幸还是不幸，海老家虐待诸井护士遭到拘留，反而促使最后一道程序得以实现，也

就是让一马先生以嫌犯身份自杀，结束这一切事件。虽然我还没看过一马先生被下毒的现场，不过光听警方描述，便知道这幕惨剧和我十天前预测的差不了多少，到目前的推理都很正确，接下去的推测应该也错不了。

“一马先生八成心烦气躁，夜不成眠，陷入极度不安。为什么呢?因为前晚看到柱子上贴着字条，他原本深信海老冢就是凶手，以为从此能脱离险境，恢复安稳日子，真是令人同情。恐怕就是因为这样，才在毫无戒心的状态下，喝下彩华夫人声称是安眠药的饮料。于是一马先生喝下那杯氰酸钾，就这样死了。不过怕这样还不足以构成自杀原因，彩华夫人伪装成曾遭一马先生暴力相向的样子，为使警方不疑有他，彩华夫人刻意咬破自己舌头，假装一马确实是在发狂状况下脱口说出那句‘我不行了’。就这样，历时十个月的犯罪计划巧妙地画下句点。”

镇静的光一并未提出任何质问，看得出他十分不以为然。

不过巨势博士当然得挑战凶手，施予最后致命一击。他仍以那一贯平静的声音，向凶手下最后战帖。

“我去了趟东京。婚后的彩华夫人每个月一定会上东京一两次。虽然常常和一马先生同行，可是他们不见得会一起行动。考虑到书信往来方式太危险，所以他们都是约出来见面。毕竟执行这项完美杀人计划，得事前碰几次面，商量细节。因此趁彩华夫人每

次上京，两人就约好在某处相会。

“一马夫妇每次上京都会寄住坪平夫妇那儿，于是我从坪平夫妇口中得知，彩华夫人都是单独出门，直到晚上才回来，从来没有在外留宿过。由此可见，他们密会的地方一定是在东京或邻近城市。于是我拿着土居大画家和彩华夫人的照片回到东京，加洗好几张，拜托我三十位好友帮忙，从东京开始，包括横滨、浦和、大宫、千叶一直到八王子，彻底搜查所有酒店、旅馆和餐厅。终于在距都心不远处的一间酒馆，找到他们的巢穴。他们每个月一定会去那间酒馆一两次，在那里安静闲适地消磨大半日。我同事会陪那间酒馆的老板娘和女服务生过来这儿，他们搭今早由东京发车的首班列车，预计傍晚五点左右会抵达。”

巨势博士从口袋中掏出一张字条。

“这是我刚收到的电报，上面写着他们已经出发了。”

巨势博士将电报摊放于茶几上，沉静地念着：

“蝉丸的老板娘和女服务生，如预定搭乘首班车出发。”

“蝉丸，蝉丸，就是这间酒馆的店名。”巨势博士喃喃自语着。

光一依然镇定，泰然自若。

此时，从墙边传来碰撞声，数名刑警慌忙冲上前。只见彩华夫人的椅子倒在地上，站起来的彩华夫人紧抱胸前，摇摇晃晃地倒



了下去。刑警来不及抱住她，只见彩华夫人全身瘫软，在地上匍匐了两三下后，身体一僵，动也不动。

夹在警员堆中的医生，赶紧趋前诊察，虽然好几个人施以人工呼吸，最后还是宣告放弃。

我突然看了光一一眼，五名刑警分站在他左右、身后，牢牢地扣住他双手。光一站了起来，隔着桌子凝视倒在地上的彩华夫人，恐怕只能看到一部分也说不定。

光一严峻地看着猎犬警官说："让我过去彩华身旁吧。"

猎犬警官面露难色，低头沉默不语。

"警官大人，听到了吗?我要去她身旁，难道还不明白吗?这代表我已经坦承认罪。"

猎犬警官点点头，表示允诺。

"那么请放开我的手，至少给我最后的自由。"只见光一甩开警员的手，缓慢绕着桌子走向另一边，经过巨势博士身后时，轻抚着博士的头，说："真有你的，侦探小子，我很赏识你喔!"他一派老大哥口吻，然后跪在彩华夫人遗体前。

他执起彩华夫人的手，凝视那死去的面容良久，抬起头无奈地说："你实在太傻了，没必要寻死啊!就算酒馆老板娘与女服务生真的来了，也不能证明什么啊!难道你就这么不相信我吗?居然提前投降，现在再也无法挽回什么了，自杀就等于承认自己是

凶手，明白吗?出于爱你的心，你最深爱的丈夫光一也将追随你而去，阿门。”

光一怜惜地抚摸夫人的手，轻轻吻着，持续了好长一段时间。那是凶恶的光一表达内心最深沉悲哀的模样。

光一放下夫人的手，踉跄地倒了下去，画下了人生句点。

后　记

推断光一和彩华为共犯的人共有八位。其中片冈、秋元、庄司和酒井氏与巨势博士的推论完全相同，而且推论出的各种杀人手法也都丝毫不差。像是为了杀害内海非得搏斗不可这一点，也推理得完全正确。若要勉强挑剔的话，只有故意放置铃铛是为了营造一马自杀的假象，还有彩华夫人逃出屋外的不合理反应，这两处没有识破而已。

尤其是片冈氏对于细节部分的描述极为缜密，丝毫不差，比其他三位略微胜出，因此冠军给了他。其实三位难分轩轾。

至于第三名的田中氏，虽然对杀害千草与内海的必要性与手法有正确的推论，但对于其他杀人方法的描述并未完全正确，有些不太合理，和前面四位相比稍微逊色，对于细节的描述也不够详尽。

第四名的村田、新井，还有我口中的猪鼻子荒广介侦探，虽然猜对凶手，但关于细节的陈述却错误连连，丝毫未让作者甘拜下

风，不过猜中凶手毕竟是事实，因此还是致以敬意。

荒广介侦探的论点，是以谋夺遗产为出发点，未免过于拘泥一般推理小说的公式化动机，无法从每种具体事实进行推论，因此细部解释杂乱无章，充其量只是猜对凶手而已。

竟然有四位读者，连每处细节部分都和巨势博士推论得几乎一模一样，老实说，身为作者的我实在很欣慰。重点不在于推理小说一脉公式等问题，而是推理小说情节的合理性。

将人性作不合理扭曲，或将不符常理的行为作合理解释，实在不妥当。个人认为不仅日本，全世界的推理小说百分之九十九，不，百分之九十九点九九左右都不合理。

大部分猜错凶手的答案都是利用消去法。毕竟推理小说和现实世界不同，若登场人物有三十位，那么凶手一定在这三十位之中，虽说消去法是最方便有效的方法，但若只有消去法，肯定猜不到真凶。

也就是说，推理小说中的诡计，对只会使用消去法的读者而言，是种肯定会失败的设计。因为使用消去法，会先将具有完美不在场证明的人物剔除，可是搞不好凶手就是这个人，这便是一种诡计，也是推理小说值得玩味之处。可是以往的推理小说，往往将此诡计描写得违背常理，扭曲人性，将不合理的行为与心理丑化。而且不管作者还是读者，都对这样的诡计囫囵吞枣，不疑有他。

当年我念中学时，读了佐藤春夫的短篇小说，非常感佩。虽然已经忘了书名，不过还记得是某位同学将我那本书弄丢的。后来听某位心理专家的友人说，原来弄丢书的那个人带着那本书上洗手间，然后下二楼楼梯时，将那本书暂时放在墙梁上便走了。就像有人上大号时常常忘了带走书一样，等他上完洗手间猛然想起时，那本书已经不见了。

个人认为，所谓犯罪心理的合理性，便是以此种人性为出发点。因为喜欢阅读推理小说，期许自己能写出一部以不违背人性及合理性为基准，发展一场辞藻华丽的大格局杀人事件，有纠葛复杂的缉凶过程，完全符合人性的合理推理小说。教导我推理小说必须符合人性的便是前述那本佐藤春夫的短篇小说。

基于此，完全答对的四位读者，无疑是让我达成目的的佐证，所以真的倍感欣喜。如雪片般纷至的投书中，第一个答对的就是长野的秋元氏，因为完全正确，也让我不免心头一惊，心想不妙。没想到后来看了三封，第三封正是高知县庄司氏的正确答案，心想完了，大事不妙，搞不好答对的人有五六十个人之多。运气不好的我，才开始看了三分之一，没想到竟然全部答对，真令我有些胆战心惊。

其中最经典的答案，就属森川信一剧团演员木田三千夫的推论，简直拥有空前绝后的想象力，他的观点可说是现代推理小说

未曾触及的着眼点，直指作者要害的创作。他以下枝被召到歌川家帮佣为出发点推论，下枝这位少有的美少女，被召唤到歌川家后，负责服侍多门老爷，闲来无聊的她，随手翻阅多门书架上古今东西的推理小说，竟不知不觉唤醒她的杀人魔天性，于是她日夜思索如何制造一场嗌血惨剧，终于架构出这起不连续杀人事件的脚本，进而付诸实行。他竟想出这般古典优美的故事。

这是作者我的虚心妙作。对于热烈参与活动的诸位与读者诸公，谨致上最诚挚的谢意。

坂口安吾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不连续杀人事件
作者=（日）坂口安吾著
页数=278
SS号=12284751
出版日期=2009.04